



江西一脈陽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Jiangxi Rimag Group Co.,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22.HK

2024
年 度 報 告



專注影像 守護健康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4
財務及業務摘要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47
企業管治報告	54
董事會報告	82
監事會報告	114
獨立核數師報告	117
綜合損益表	123
綜合全面收益表	124
綜合財務狀況表	125
綜合權益變動表	127
綜合現金流量表	1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0
財務概要	237
釋義	238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朝陽先生(董事長)
何英飛女士
馮颯先生
李飛宇先生(於2024年11月18日獲委任)
徐克博士(前董事長)
(於2024年11月18日退任)

非執行董事

劉森林先生
郭濤先生(於2024年11月18日獲委任)
毛曉軍先生(於2024年11月18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曉輝先生
羅毅先生
陳伊菲女士(於2024年11月18日獲委任)
袁駿先生(於2024年11月18日退任)

聯席公司秘書

何英飛女士
張瀟女士

授權代表

何英飛女士
張瀟女士

監事

黃俊傑先生(主席)
(於2024年11月18日獲委任)
薛源生先生
劉魏偉博士
陳光偉先生(前主席)
(於2024年11月18日退任)

審計委員會

吳曉輝先生(主席)
劉森林先生
陳伊菲女士

薪酬委員會

羅毅先生(主席)
何英飛女士
陳伊菲女士

提名委員會

陳朝陽先生(主席)
吳曉輝先生
羅毅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註冊辦事處

中國江西省
贛江新區
中醫藥科創城
新祺周東大道南
公共研發服務中心
10號樓10層1002室



公司資料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市
朝陽區
民族園路2號
2幢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南昌分行
中國江西省
南昌市
東湖區
洪都北大道288號

合規顧問

紅日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141號
中保集團大廈3樓310室

香港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公爵大廈
32樓3203-3207室

H股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代號

H股：02522

公司網站

www.rimag.com.cn

致一脈陽光全體投資人的一封信

尊敬的各位股東、投資人和一脈人：

從醫學影像的灰度圖像轉化為生命健康的精準導航，到數字技術突破地域限制為基層醫療注入新動能，我們深知，一脈陽光所承載的不僅是影像設備的物理連接，更是構建中國精準影像醫療生態系統的時代使命。在這份屬於一脈陽光的首份年報發佈之際，我願以光影為墨、以情懷為紙，與您共敘一段關於醫學影像的星辰大海，向您訴說我們對未來的篤定與熱望。

自創立之初，一脈陽光便聚焦於破解中國醫療資源「頭重腳輕」的難題。通過建設區域影像共享中心與專科醫聯體，我們已覆蓋全國106家影像中心，累計服務超數億人次，以影像為軸推動基層老百姓在家門口就能看上病、看好病。2025年2月，遂川縣總醫院共享型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成功取得了覆蓋六個執業地址（遂川縣人民醫院、遂川縣中醫院、遂川縣婦幼保健院以及三家鄉鎮衛生院）的「一證多址」醫療執業許可證。這些成果的背後，不僅是設備的鋪設，更是對醫療資源「毛細血管」的深度疏通。

充分的市場延展的同時，我們也在固化專業運營以提升我們的產品力。回歸到醫學影像專業運營發展的本源去做精每個中心，我們也在重新定義旗艦中心的生命力，在此基礎上，醫學影像在中國的服務範式，會在我們的推動下被定義出來，並能被社會和市場去認知和認可。為了做好這些事情，我們正在梳理全覆蓋的流程和制度，去確定程序和崗位的細節，我們同時在推進12大邏輯的梳理：廣覆蓋的開發工作、專業運營的一個閉環兩個指揮棒、C/D/H（C即Customer，D即Doctor，H即Hospital）



主席報告

的旗艦中心市場化策略、集團採購工作的管理方法、集團維修工作的管理方法、省區的管理模式、股東的合作關係模式、醫學專業團隊集中輸出的管理邏輯、績效體系的梳理、產品圖譜的梳理、品牌及文化工作的梳理、大商務的籌建思考等；這些向內的整理，都是為了我們能夠自信積極的向外。

隨著時代洪流的推進，我們又重新審視了在「模式創新」的基礎上如何利用「科技創新」去抵達我們的醫療初心—唯有利用標準化與數據化才能進一步加快普惠的進程。十年間，我們沉澱了覆蓋200+病種、超千萬例的高質量醫學影像數據庫，日均新增2-3萬例結構化數據，成為國內當前為數不多可實現「數據生產-AI研發—場景訓練」閉環的企業。這一能力，正是我們在2025年3月10日正式入選港股通標的後，被資本市場重新定義價值的核心—從技術服務商向數據資產運營商的躍遷。

醫學影像的黃金時代屬於數據與AI的深度融合。我們與影禾醫脈聯合研發的「MIIA覓芽」醫學影像基座大模型，是全球首個推出的全模態、全流程基座模型，為垂類AI產品訓練提供「基座動能」。更重要的是，我們通過開放API接口，與華為雲、訊飛醫療、華西醫院等夥伴構建「技術+科研+產業」生態，使基層醫院能以更低成本調用三甲級診斷能力。這種「越用越智能」的增強回路，不僅降低了60%的數據需求與50%算力成本，更讓我們的AI工具成為分級診療的「隱形橋樑」。

在《「數據要素×」三年行動計劃》的政策紅利下，我們正加速釋放數據資產的商業潛力，通過合規流通讓高質量數據成為新的利潤引擎。一脈陽光十年間累計清洗、整理、去隱私化並標準化了數千萬例醫學影像圖像，實現中國境內單一機構數據體量最大，數據累計增速最快、人群覆蓋面積最廣、病種最全的醫學影像數據庫之一。作為高質量影像數據的生產者和管理者，擁有當前存量並且不斷增加的基數數據，為後續商業價值躍升持續蓄能。與此同時，我們依託5G影像雲與移動設備實現與華為和訊飛的聯營聯運，以「中國製造+本土化合作」開拓全球市場。未來，我們將繼續深耕數據標準化與確權，參與行業規則制定，鞏固「數據護城河」。

醫療創新的終極價值在於普惠。過去三年，我們累計投入人民幣**35.9**百萬元研發，覆蓋全國各地區**5,000**人次的義診服務，為近**500**家縣級醫院提供連接北上廣深專家的雲平台，共發起**123**萬餘次的遠程會診服務及雲RIS服務。這些看似「非財務」的投入，換來的是患者滿意度與每人民幣**1**元醫保支出創造人民幣**8.3**元社會效益的乘數效應。我們承諾，未來每一份利潤都將反哺於技術創新與基層覆蓋，讓醫療公平的光影觸及更多生命。

在中國廣袤的基層市場實現在醫學影像服務身軀上借助模式創新和科技創新騰飛後，作為一家港股上市公司，我們也希望借助香港連接海外市場的橋頭堡地位優勢，將「中國醫療服務能力」進一步輸送到海外。**2024**年我們已經在海外市場上撒下了一些種子，我們的足跡已經走到了非洲、北亞、東亞及東南亞、以色列、中東，我們的服務已經在非洲和大中華區的港澳落地，接下來，我們的海外業務將堅持與扎實的當地專業方合作、依靠中國製造極致的性價比、服務先行適度投資的策略，為我們成為覆蓋區域最廣的醫學影像服務機構確立堅實的地位。

十年光影，感恩同行。站在這個新舊動能轉換的節點回首過去的一年，我最想做的事情是想和創始團隊所有成員一起，誠摯的向所有一脈陽光的家人、朋友、夥伴、股東和所有投資人，說一聲感謝，沒有過去十年每個一脈陽光人勤勤懇懇的做好每個中心的建設、沒有過去十年所有股東鼎力的幫扶、沒有過去兩年全體團隊為上市每個細節的打磨和用血肉之軀扛過每個卡點，我們很難在後疫情時期的周遭環境下，讓我們的企業有蝶變的機會、讓我們能在公共資源領域成為吸引資源的磁石、讓我們有機會面對更廣闊的天地、讓我們能率先用奔跑的姿勢去面對未來。感謝每位家人和朋友的努力、感謝你們為企業發展揮灑的汗水、閃耀的智慧和咽下的委屈，我們將用奔跑的姿勢和一座又一座醫學影像頂峰的美景，回報大家的厚愛。



主席報告

此刻，我望向辦公室牆上的中國地圖—那些曾被標註為「醫療荒漠」的區域，正因我們的存在閃爍起微光。這些光點終將連成星河，照亮一個無需奔赴千里求醫的時代，照亮一個早診早治成為常態的時代，照亮一個人人享有尊嚴醫療的時代。

而一脈陽光發展的護城河，不僅源於規模與技術，更在於對「數據+醫療」本質的深刻洞察。我們堅信，在政策、技術與資本的三重助力下，醫學影像的「新基建」時代已然到來。這條路雖道阻且長，但幸與諸君共赴遠征。

江西一脈陽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朝陽先生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同比變動
收入	760,591	928,914	-18.1%
毛利	277,332	332,597	-16.6%
年內(虧損)/溢利	(58,858)	36,574	-26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45,919)	44,415	-203.4%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EBITDA	165,247	252,940	-34.7%
經調整EBITDA	207,184	276,362	-25.0%
經調整淨(虧損)/溢利	(16,921)	59,996	-128.2%

* 有關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財務回顧－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本集團年內整體收入及利潤下降主要是由於(i)國內宏觀環境波動及醫療行業深化改革進程中秩序調整的綜合影響。在宏觀經濟放緩以及醫療行業強監管頂峰時期，醫療行業市場化經濟態度謹慎，醫療機構需求放緩，相關招標程序放緩以致於(其中包括)(a)本集團根據2024年訂立的協議交付若干影像解決方案的時間延遲至2025年；及(b)本集團若干新成立的影像中心延遲至2025年開始營運；以及(ii)本公司就2024年在聯交所上市於2024年度產生的若干開支增加。面對行業週期性調整，我們秉持戰略定力主動優化業務節奏：一方面對部分影像解決方案的交付週期進行戰略性調整，以更精準匹配客戶2025年度影像需求升級；另一方面面對新建影像中心實施精細化籌備，確保其在2025年行業窗口期實現高質量運營。值得關注的是，隨著國家醫療新基建政策紅利的持續釋放，自2024年末醫療機構設備更新需求、影像服務市場化需求顯著回暖，行業進入結構性復甦通道，集團整體的業績將重現穩定增長。

財務及業務摘要

我們始終以全球視野推動雙循環戰略布局：鞏固國內醫療主戰場地位+以港澳地區橋頭堡向外擴張海外市場，構建多元化增長極。通過數字驅動運營效能提升，依託智能預算管理系統實現全鏈條成本優化，在研發創新、供應鏈協同及服務升級等關鍵領域持續釋放管理紅利。當前在醫療新基建與設備迭代週期的雙重驅動下，行業需求回歸穩健增長軌道，集團憑藉前瞻產品布局、國際化戰略、精益管理體系，已構建起傳閱週期的核心競爭力，進一步發掘醫學影像數據價值，發揮人工智能在醫學影像診斷領域的功能，為把握下一階段發展機遇奠定堅實基礎。

業務摘要

作為中國一家領先的醫學影像專科醫療集團，我們是中國唯一一家為整個醫學影像產業鏈提供多元化影像服務及價值的醫學影像平台運營商及管理者。自2024年初以來，我們的業務已取得以下進展：

- **在聯交所上市。**於2024年6月7日，本公司H股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成為「中國醫學影像服務第一股」，鑒於集團業務模式的稀缺性及堅實的商業壁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3.48**百萬港元。成功登陸資本市場後，所募資金將繼續用於拓展自身影像中心網絡，尋求產業鏈沿線的戰略夥伴關係和投資機會，持續鞏固中國第三方醫學影像服務龍頭地位，同時公司將積極開展海外業務，將優勢影像解決方案服務聚焦整合，形成核心影像服務能力出海，以獲得新的業務增長爆發點。

- **持續的擴大醫學影像中心網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實現新增開發18個影像中心項目，並推動17個影像中心項目高質量投入運營。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醫學影像中心網絡已深度覆蓋中國16個省、自治區及直轄市，累計已運營106個影像中心形成規模化、集約化的運營矩陣。公司積極採取多元化舉措，推動與優質社會資本醫療機構的合作探索，依託產業基金佈局潛力市場，開展與區域龍頭醫療機構深度資本合作，同步探索通過收購併購、產業基金孵化等相結合的方式擴展影像中心的佈局和落地，實現醫學影像中心網絡的持續擴展和佈局，更通過生態圈協同效應持續強化行業壁壘，鞏固了我們在行業的龍頭地位。
- **科技及行業成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從集團自身戰略發展和行業需求出發，組織臨床專家和醫學影像專家開展了系列醫學影像檢查標準制定工作，並建立了《醫學影像檢查項目名稱及編碼標準》(「標準」)，為本集團的醫學影像數據的標準化和統一化提供依據，為集團實現高質量發展和數據服務價值提供基礎。該標準經人衛研究院組織國家評審專家團隊進行評審，並於2024年1月1日正式發佈、2024年3月1日正式實施。
- **海外業務發展新紀元。**公司於2024年組建了海外事業部，構建了覆蓋香港、澳門、東南亞、中東、非洲等區域的業務拓展網絡。通過「產品+服務+品牌」三位一體的海出模式，依托境內先進的醫學影像產品基礎和豐富的經驗沉澱，成功開啟了海外市場業務佈局的元年。

財務及業務摘要

- **智慧醫學影像生態圈打造。**本公司以「醫學影像大數據深度價值挖掘+AI智能引擎」構建戰略級技術底座，形成「數據+AI」雙輪驅動的創新增長範式。我們正通過醫學影像全鏈條AI解決方案的研究整合，打造覆蓋數據治理、智能分析到臨床賦能的新生態，同步推進產學研用協同創新平台建設，與頂尖醫療機構及產業鏈夥伴戰略合作，以數據資產化運營為基礎、以AI技術平台為支撐，通過生態夥伴的協同創新加速行業數字化轉型進程，實現醫學影像服務+AI的新生態。2024年12月，公司參股孵化的上海影禾醫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影禾醫脈」）正式發佈全球首個全模態全流程醫學影像基座大模型，引領醫學影像AI行業從單病種模型的「1.0時代」進入基座大模型的「2.0時代」。
- **醫療產業生態共建。**公司圍繞「醫療產業生態共建」的戰略目標，通過構建「技術+數據+產業」三位一體創新協同生態體系，以醫學影像為核心樞紐，與行業領軍企業建立深度戰略合作。

I. 業務回顧

概覽

我們作為中國一家領先的醫學影像專科醫療集團，是中國唯一一家為整個醫學影像產業鏈提供全面醫學影像服務及價值的醫學影像平台運營商與管理者。本公司H股於2024年6月7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使我們成為「中國醫學影像服務第一股」。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3.48百萬港元。

本公司始終堅持以醫學影像服務為核心，以科技創新和模式創新（如「區域共享影像中心」的模式）為發展翅膀，持續鞏固中國第三方醫學影像服務平台行業整合者的地位。我們的戰略實施路徑已經形成完整的價值閉環：通過「影像中心網絡規模化佈局」、「精細化運營能力輸出」、「數據資源價值釋放」、「產業生態平台賦能」四維協同，構建起覆蓋全國16個省的差異化競爭壁壘，通過「醫學影像中心服務+影像解決方案服務+一脈雲服務」三部分業務組成了我們的服務能力輸出，形成醫療資源下沉與數字技術升維的雙向賦能體系，並以「數據驅動」的創新正重塑醫學影像產業格局。除標準的醫學影像服務選項外，我們針對不同的客戶痛點及需求，可提供匹配所需的服務組合形式，但終其不變的是我們底層的服務能力以及服務生態體系。除單點醫學影像中心的建立外，我們加強對地區市—縣—鄉影像專科醫聯體的打造，形成醫學影像行業規模化擴張的有效路徑。

當前，我們正通過戰略聚焦三大增長極：（1）拓展與公立醫療體系及大廠互聯網醫院的深度服務項目；（2）深化影像大數據在臨床科研、人工智能領域的商業化應用；及（3）依託靈活的影像服務模塊能力聯合產業鏈夥伴打造中國影像服務品牌、實現海外擴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圍繞「醫療產業生態共建」的戰略目標，通過構建「技術+數據+產業」三位一體創新協同生態體系，以醫學影像為核心樞紐，與行業領軍企業建立深度戰略合作：

2024年9月，我們與華為雲計算技術有限公司（「**華為雲**」）簽署《全面合作協議》，同意基於華為雲的聯合解決方案，以項目制或投資（資源型）運營形式共同參與政府級項目；以市、縣域為單元投資建設區域醫學影像共享中心（後續逐步橫向延伸至心電、檢驗、病理等中心）；建設開發基於華為雲的個人雲影像及個人電子健康檔案；共同建設基於華為雲的本地+雲構架院內智慧醫療服務體系，並搭建院內數據中台（數據資產管理平台／科研平台）；協作拓展國外市場；由華為雲提供雲基礎設施與計算資源，支持醫學影像存儲、雲服務、AI模型的訓練、測試與部署。

2024年10月，我們與聯仁健康醫療大數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仁健康**」）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同意在醫療健康和數字化產業發展、醫學影像中心建設及區域專科醫聯體信息化建設等領域建立全面的合作夥伴關係，共同促進數字資源成果共享，探索數據要素創新服務模式，推進數字應用落地和產業創新升級。

2024年7月國家三中全會進一步在《中共中央關於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進中國式現代化的決定》中提出，深化醫藥衛生體系改革，促進優質醫療資源擴容下沉和區域均衡佈局，加快建設分級診療體系、推進緊密型醫聯體建設、強化基層醫療衛生服務，進一步堅定了本公司「扎根醫學影像基礎較為薄弱、發展不平衡、市場前景廣闊的市、縣級行政區」的發展業務的戰略方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收入人民幣760.6百萬元，主要來自：(i)影像中心服務；(ii)影像解決方案服務；及(iii)一脈雲服務。

影像中心服務

我們的影像中心服務旨在解決醫學影像產業痛點，實現優質醫學影像資源的賦能與均衡分配，形成連鎖醫學影像中心網絡。我們的影像中心服務包括：(i)於自有影像中心提供影像檢查及診斷等服務；及(ii)為業務夥伴的影像中心提供運營管理服務。我們通過四類影像中心提供上述服務，即：(i)旗艦型影像中心；(ii)區域共享型影像中心；(iii)專科醫聯體型影像中心；及(iv)運營管理型影像中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自影像中心服務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605.7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38.1百萬元同比減少5.1%，主要原因是本集團若干新成立的影像中心延遲至2025年開始營運。

整體上，我們的核心影像中心服務收入整體保持穩定，面對2024年整體宏觀經濟持續下行以及醫療行業政策環境的強監管影響下，仍舊保持了紮實的業務基本面並持續拓展新項目的開發。面對行業週期性調整，我們秉持戰略定力主動優化業務節奏，面對新建影像中心實施精細化籌備，確保其在2025年行業窗口期實現高質量運營。值得關注的是，隨著國家醫療新基建政策紅利的持續釋放，自2024年末醫療機構設備更新需求、影像服務市場化需求顯著回暖，行業進入結構性復甦通道，集團整體的業績將重現穩定增長。同樣，當前在醫療新基建與設備迭代週期的雙重驅動下，行業需求回歸穩健增長軌道，我們致力於不停探索影像中心業務拓展的方式的多樣化以及合作夥伴的多元化。除與公立醫院開展影像中心業務合作外，我們積極挖掘與優質社會資本醫療機構的影像中心業務合作；除自建影像中心外，我們積極推進通過投資併購、產業基金孵化等多種舉措擴大醫學影像中心網絡的佈局與建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24年6月，我們又一次成功複製了「新余醫學影像共享中心模式」，完成遂川縣總醫院共享型醫學影像診斷中心的開發和運營，該中心採用「集中式影像診斷+分佈式設備放置」的模式，以總醫院人民醫院分院醫學影像科為主中心，對接總醫院中醫院分院、總醫院婦幼保健院分院以及下級衛生院分院等醫療機構的PACS系統（影像歸檔與通信系統），實現影像數據的跨醫院、跨區域傳輸共享，形成緊密型醫共體，打破影像醫生以醫院為單位的服務邊界，整合為遂川區域影像醫生共享平台，實現區域範圍內醫療機構同質化醫療水平的輸出，達到全域影像診斷結果的互聯互認。

2024年，我們陸續完成了影像中心二期合作續簽，包含了3個專科醫聯體影像中心（江西新余分宜縣操場鄉衛生院專科醫聯體項目、江西新余分宜縣洞村鄉衛生院專科醫聯體項目、江西新余分宜縣雙林鎮中心衛生院專科醫聯體項目）以及1個運營管理型影像中心（江西撫州金溪中醫院運營管理影像中心項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如下所述繼續在中國擴展和開發我們的影像中心服務，並加強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

- A. **已開發項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新增開發18個影像中心（按簽署協議而定），包括2個區域共享型影像中心、12個專科醫聯體型影像中心及4個運營管理型影像中心；新增4個存量到期續簽項目，包含3個專科醫聯體影像中心（江西新余分宜縣操場鄉衛生院專科醫聯體項目、江西新余分宜縣洞村鄉衛生院專科醫聯體項目、江西新余分宜縣雙林鎮中心衛生院專科醫聯體項目）、1個運營管理型影像中心（即江西撫州金溪中醫院運營管理影像中心項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開發合共118個影像中心，包括9個旗艦型影像中心、27個區域共享型影像中心、65個專科醫聯體型影像中心及17個運營管理型影像中心。

- B. **已運營項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開始運營17個影像中心（按簽署運營確認函而定），包括1個區域共享型影像中心、9個專科醫聯體型影像中心及7個運營管理型影像中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運營合共106個影像中心，包括9個旗艦型影像中心、25個區域共享型影像中心、55個專科醫聯體型影像中心及17個運營管理型影像中心。本集團合共有33張醫療機構執業牌照。

在全國佈局的業務網絡前提下，我們始終致力於將專業醫學影像服務能力的提升與業務的拓展結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專業醫學影像服務能力取得了以下提升：

- A. 本集團的醫學影像專業內訓課程不斷開展。本集團開展了112場固定的培訓課，分別從放射、超聲核醫學護理角度及學科應用方向展開。每一家影像中心從自身出發夯實內功。在科目明確的固定課程外，本集團的影像學院還統籌了三大維度的興趣課程：開展16場亞專業學科培訓，邀請業內頂尖專家開展講座，幫助醫師、技師及護理人員拓寬專業知識，提升專業水平，總計89場覆蓋1,489人次；開展影像技術應用培訓150場，提供一對一的影像技術運用指導培訓，精準提升一線醫療團隊影像技術能力醫技師業務技能；開展8期醫學影像領導力培訓，通過管理型培訓，培養醫學影像中心管理的領軍者，打造專業+管理的全能型中心主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B. 富有一脈陽光品牌烙印的病種專項影像檢查和影像特色技術不斷發展並為本集團創造高淨值收入，形成本集團專業運營發展的特色創新路徑。通過初步嘗試，本集團在一期推出脊柱側彎、心腦血管疾病、阿爾茲海默症、直腸癌精準分期、動脈粥樣硬化斑塊篩查（血管壁高分辨成像）等病種專項影像檢查，並成功加入「中國AD臨床前期聯盟」，在中國老年疾病臨床醫學研究中實現了本集團體系內外權威醫療組織團體和本集團影像中心的聯動資源循環；推出顛頷關節MR檢查、乳腺MR平掃+動態增強掃描、肌骨超聲、顛神經MR掃描、胃、小腸CT檢查等多項影像特色技術。
- C. 持續保持影像與臨床的學科交流。我們的影像中心持續與臨床科室互動交流，傳遞新技術和新檢查，共組織臨床學術交流612場。通過影像中心與臨床的交流和知識傳遞，並以高質量影像為基礎，助力臨床成立專科門診（例如腦健康專科門診、肺結節專科門診、頸動脈斑塊專科門診等）發展臨床重點專科，提升醫院整體的診療技術和學科發展。
- D. 注重本集團專業人才的培養及儲備。始終重視新生力量的培養及專業人才的儲備，本集團影像學院重點推進與醫學高校間的見習、實習和就業定向培養合作，與高校合作共建實訓基地，並與高校專家團隊進行人工智能科研的合作，並與49所院校實現多維牽手發展。

影像解決方案服務

我們的影像解決方案服務主要包括：(i)設備選擇及配置；(ii)基礎設施改造服務；(iii)培訓服務；(iv)維修及保養服務；及(v)一脈雲平台有關服務。我們一般向客戶提供服務組件，主要包括設備選擇及配置服務、基礎設施改造服務及培訓服務，作為以設備為中心的一站式解決方案套件。客戶亦能夠向我們採購個別服務組件，例如維修及維護服務等。我們的目標是透過影像賦能解決方案，增強客戶為患者服務的能力，並認識到「使用好設備比購買好設備更為重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自影像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37.6百萬元，其中海外事業部拓展的境外業務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9.5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78.4百萬元同比減少50.6%，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2024年訂立的若干影像解決方案協議因設備及場地裝修原因交付時間延遲至2025年。

影像解決方案服務收入的下降主要原因在於，由於醫療行業政策環境持續處於強監管影響，導致本集團根據2024年訂立的協議交付若干影像解決方案的時間延遲至2025年，導致影像解決方案服務收入減少。年末在市場資金政策紅利釋放及創新驅動的背景下，同時，在醫療機構設備更新需求及政策紅利的推動下，醫療設備採購逐步回歸常態化。應對整體醫療行業需求放緩，我們也在積極探索各種產業協同方式為影像解決方案服務收入注入新動能。2024年11月，我們收購了上海融公社芳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融公社」）的部分股權，借助上海融公社的醫療產業創新金融科技平台以及其自主研發的醫療供應鏈SaaS系統深度嵌入醫療器械流通鏈，覆蓋平台商、金融機構等核心節點，打通醫療器械製造商與平台商的橋樑，拓寬公司影像解決方案服務的業務發展渠道，與公司影像解決方案服務形成強協同效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脈雲服務

我們的一脈雲服務按全流程整體規劃，模塊式分步研發。我們的一脈雲服務幫助醫療機構減少勞工成本、標準化工作流程、實現數據驅動管理，進而提高該等醫療機構的服務能力，提升患者的就醫體驗。我們的一脈雲平台由多個模塊集合而成。我們的商業化一脈雲平台的模塊主要包括：(i)醫學影像業務流程模塊；及(ii)運營管理模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取得了95項軟件著作權及2項有關一脈雲平台醫療器械註冊證，獲得1項發明專利，並有4個發明專利申請待審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自一脈雲服務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7.3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5百萬元增加38.8%。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佈局打造「智慧醫學影像生態圈」，以提供數據標注服務為基礎，逐步推動數據資產的應用和商業化，目前公司在積極推動醫學影像數據資源登記以及影像數據資產在數據交易所上架。我們以數據掘金與醫學影像AI為核心引擎，加速構建開放共享的醫學影像創新生態圈。2024年6月，公司與湘潭市直9家醫院完成醫學影像雲平台服務協議的簽約，完成了我們首個全域醫學影像雲平台服務一張網項目。我們將在數據採集及數據管理系統、影像雲平台、區域影像數據互認系統、區域互認監管系統、醫學影像質量控制系統、遠程會診系統、AI集成輔助診斷系統、遠程教培系統方面為9家醫院提供醫學影像雲平台服務，在湘潭市構建互聯互通一張網，實現當地醫療機構影像數據的互聯互通，推動當地統一的影像數據標準、質量評價及價值評估體系的建立，通過遠程診斷雲存儲等功能，助力當地分級診療落地。2024年12月，公司參股孵化的影禾醫脈正式發佈全球首個全模態全流程醫學影像基座大模型，引領醫學影像AI行業從單病種模型的「1.0時代」進入基座大模型的「2.0時代」，具有多模態數據融合、產品化投產週期短成本低等特點，該模型已經過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深度合成服務算法備案（備案編號：310105008143801240013）。

海外事業部

面對境內醫療行業市場需求放緩及行業競爭加劇的階段性壓力，本公司積極推進戰略轉型，加速佈局海外市場。基於對全球醫療資源配置趨勢的深度洞察，公司於2024年組建了海外事業部，構建了覆蓋香港、澳門、東南亞、中東、非洲等區域的業務拓展網絡。通過「產品+服務+品牌」三位一體的出海模式，依托境內先進的醫學影像產品基礎和豐富的經驗沉澱，成功開啟了海外市場業務佈局的元年。2024年12月，我們與香港上市公司醫思健康合資設立了一脈醫思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探索醫療科技供應鏈平台。公司將秉持長期主義思維，持續深化海外市場佈局。我們期望通過影像技術賦能服務輸出、醫療器械供應鏈平台搭建以及影像服務交流等方式，更好地服務海外地區客戶，惠及更多患者。我們堅信，憑藉長期主義的戰略視野和紮實的業務推進，公司將逐步實現「聚焦全球資源，讓健康無邊界」的美好願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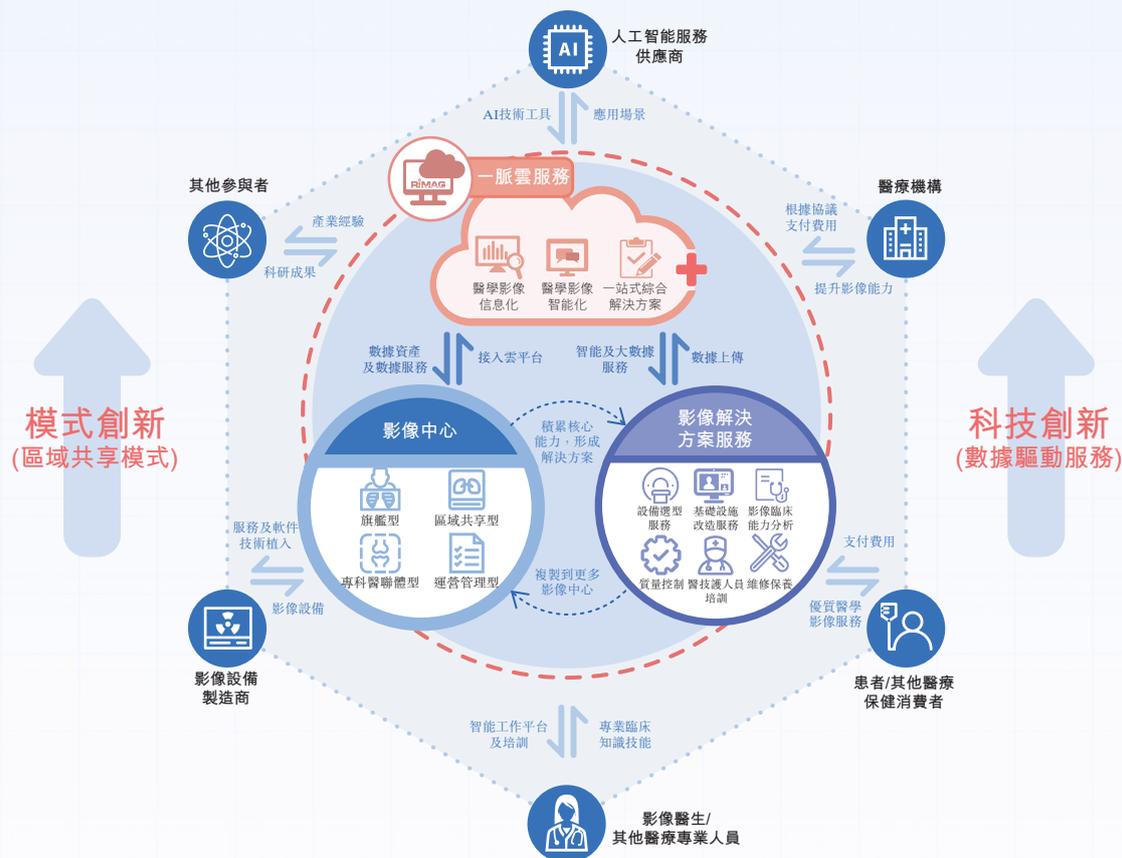
圍繞三大業務板塊的綜合一站式生態系統平台

我們透過影像中心服務、影像解決方案服務及一脈雲服務這三部分業務來建構服務能力輸出，而三者之間相互支撐和轉化。針對客戶的不同痛點及需求，我們可提供不同的服務套餐來滿足客戶需求。這三大核心業務形成一站式的生態平台，將不同參與者連結起來，而我們讓這生態平台中的每個角色都能獲得本身的價值體現或價值互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圖展示圍繞三大業務板塊的一體化一站式生態系統平台：

公司三大核心業務形成一站式生態系統平台，連接不同參與者



形成獨有的數據－算法－場景的醫學影像AI產業應用生態閉環

在三大核心業務所形成的一站式生態系統平台的基礎上，一脈陽光通過構建從自有影像中心網路到AI大模型應用的全鏈路閉環生態體系，率先打通了醫學影像AI商業化落地的核心路徑，其價值邏輯在於將物理層的高質量數據生產入口、技術層的模型訓練與應用層的場景落地深度融合，形成「數據－大模型－應用」的完整AI產業閉環，塑造「AI+醫療」在產業應用端的經典範式。

在物理層，覆蓋全國的影像中心網路既是獲取海量影像數據的天然入口，也是AI產品落地的終端場景，這種「數據－場景一體化」結構解決了醫療AI行業長期面臨的數據孤島與應用場景割裂的痛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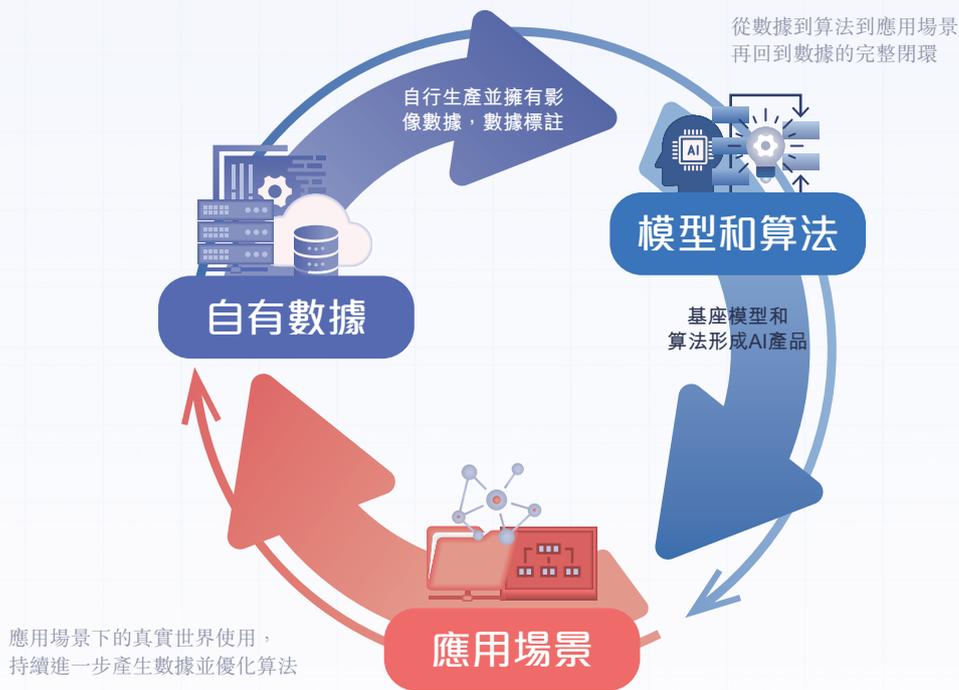
在數據層，基於公司覆蓋全國的106個醫學影像中心網路，平均每天產生並積累2-3萬例標準化醫學影像數據，依託標準化影像數據與統一質控體系形成的高質量結構化且經過數據清洗、整理、去隱私化的影像數據集，為訓練具備臨床實用性的醫學影像基座大模型提供了燃料，這種經過嚴格品質控制的專病數據集相比開源數據具有更高的標注精度與臨床一致性，能夠突破傳統AI模型因數據雜訊導致的泛化能力瓶頸，真正發揮影像數據資產的深層價值。

在AI模型層，通過影禾醫脈自研的全球首個全模態全流程醫學影像基座大模型以及開放的醫學影像AI科研平台，建立完整的醫學影像AI「智造工廠」，實現醫學影像AI行業從單病種模型的「1.0時代」進入基座大模型的「2.0時代」。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在應用層，公司的影像中心網絡以及影像解決方案服務和一脈雲服務所覆蓋的醫療機構是公司醫學影像AI產品最直接的應用方，通過醫學影像AI在影像診斷端的應用可以大幅提升醫療機構診斷能力和效率，同時降低對於基礎影像醫生的成本投入。基於真實場景數據持續迭代的基座大模型通過自適應學習機制不斷優化診斷精度，反哺影像中心的智能閱片系統、輔助診斷工具等應用模組，形成「數據餵養模型－模型優化服務－服務產生新數據」的增強閉環。

下圖展示圍繞數據－大模型－應用場景的醫學影像AI產業應用生態閉環：



II. 財務回顧

概覽

以下討論乃基於本年報其他部份所包含的財務資料及附註，並應結合該等財務資料及附註一併閱讀。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整體業務穩定發展，錄得收入約人民幣760.6百萬元。

收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主要自三條業務線產生收入，即：(i)影像中心服務；(ii)影像解決方案服務；及(iii)一脈雲服務。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影像中心服務	達成履約責任		
— 旗艦型影像中心	時間點	121,021	133,454
— 區域共享型影像中心	時間點	345,447	355,379
— 專科醫聯體型影像中心	隨時間	99,567	109,638
— 運營管理型影像中心	隨時間	39,684	39,603
		605,719	638,074
影像解決方案服務			
— 影像設備解決方案	時間點	130,235	277,671
— 設備保養服務	隨時間	7,330	701
		137,565	278,372
一脈雲服務			
— 雲平台服務	隨時間	13,307	12,468
— 軟件銷售	時間點	4,000	—
		17,307	12,468
		760,591	928,9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760.6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28.9百萬元同比減少18.1%。

本集團年內整體收入下降主要是由於國內宏觀環境波動及醫療行業深化改革進程中秩序調整的綜合影響。在宏觀經濟放緩以及醫療行業強監管頂峰時期，醫療行業市場化經濟態度謹慎，醫療機構需求放緩，相關招標程序放緩以致於(其中包括)(a)本集團根據2024年訂立的協議交付若干影像解決方案的時間延遲至2025年；及(b)本集團若干新成立的影像中心延遲至2025年開始營運。

面對行業週期性調整，我們秉持戰略定力主動優化業務節奏：一方面對部分影像解決方案的交付週期進行戰略性調整，以更精準匹配客戶2025年度影像需求升級；另一方面面對新建影像中心實施精細化籌備，確保其在2025年行業窗口期實現高質量運營。值得關注的是，隨著國家醫療新基建政策紅利的持續釋放，自2024年末醫療機構設備更新需求、影像服務市場化需求顯著回暖，行業進入結構性復甦通道，集團整體的業績將重現穩定增長。

銷售成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買賣醫療設備、僱員福利開支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483.3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96.3百萬元減少19.0%。銷售成本減少，主要由於影像解決方案服務的交付後延使得銷售收入確認減少導致對應的銷售成本確認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指我們的收入減去銷售成本。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2.6百萬元減少16.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77.3百萬元。毛利下降，主要由於影像中心服務和影像解決方案服務收入下降但固定成本保持穩定導致的毛利減少。

毛利率指我們的毛利佔我們收入的百分比。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5.8%上升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6.5%。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我們的影像解決方案服務和一脈雲服務中提供了更多高毛利的差異化產品和服務使得業務毛利率得到提升。同時我們在成本控制端也加強了相應的預算管理和費用管控。

銷售開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及營銷費。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開支約為人民幣66.4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5.6百萬元增加1.3%。銷售開支相對穩定，較上年基本保持一致。

行政開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上市開支、使用權資產折舊、差旅開支、辦公室開支及應酬費。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223.6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1.7百萬元增加23.1%。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2024年公司的全球發售對應的上市相關開支上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研發開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以及差旅開支。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11.5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8百萬元減少10.2%。開支減少，主要由於對研發人員相關費用加強了預算管理和費用控制所致。

財務收益及成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財務收益指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財務成本主要包括(i)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ii)租賃負債的財務開支；及(iii)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財務收益及成本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052	3,263
財務成本：		
—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6,426)	(4,845)
— 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11,180)	(11,552)
— 租賃負債的財務開支	(7,855)	(8,815)
	(25,461)	(25,212)
資本化金額	189	421
財務成本總額	(25,272)	(24,791)
財務成本 — 淨額	(21,220)	(21,528)

我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成本淨額約為人民幣21.2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5百萬元減少1.4%。財務成本淨額減少主要是由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帶來的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7.5百萬元。根據有關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我們就中國業務作出的所得稅開支按照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計提，按25%的法定稅率或優惠稅率繳稅。

年內(虧損)/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內虧損約人民幣58.9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內溢利約人民幣36.6百萬元。溢利/虧損變動主要由於(i)國內宏觀環境波動及醫療行業深化改革進程中秩序調整的綜合影響。在宏觀經濟放緩以及醫療行業強監管頂峰時期，醫療行業市場化經濟態度謹慎，醫療機構需求放緩，相關招標程序放緩以致於(其中包括)(a)本集團根據2024年訂立的協議交付若干影像解決方案的時間延遲至2025年；及(b)本集團若干新成立的影像中心延遲至2025年開始營運，所導致本集團於2024年度的收入較2023年度減少；以及(ii)本公司就2024年在聯交所上市於2024年度產生的若干開支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變動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EBITDA	165,247	252,940	-34.7%
經調整EBITDA	207,184	276,362	-25.0%
經調整淨(虧損)/溢利	(16,921)	59,996	-128.2%
經調整擁有人對應的淨(虧損)/溢利	(3,982)	67,837	-105.9%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列報的綜合收益表，我們亦使用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淨(虧損)/溢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以上各項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要求，亦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列報。

我們相信，這些計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提供了有用的信息，以與幫助我們的管理層的相同方式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收益表。然而，我們的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淨(虧損)/溢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列報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列報的類似計量指標相比。這些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使用作為分析工具有局限性，因此，它們不應被視為與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綜合全面收益表或財務狀況表的分析相分離或替代。此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術語不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有兩個組成部分:(1) 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我們將其定義為所得稅前(虧損)/溢利加上財務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以及無形資產攤銷,減去財務收益;及(2) 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調整,其中的項目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以及上市開支。該等對賬項目為非現金項目,不會導致現金流出。我們不包括上市開支,乃基於該等開支與全球發售有關的活動所產生。

下表將我們的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我們所示期間的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進行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51,331)	43,381
加:財務成本	25,272	24,791
加: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4,171	151,545
加:使用權資產折舊	37,308	33,156
加:無形資產攤銷	3,879	3,330
減:財務收益	(4,052)	(3,263)
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165,247	252,940
加: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472	2,600
加:上市開支	41,465	20,822
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207,184	276,36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將經調整淨(虧損)/溢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經調整以下項目的年內(虧損)/溢利：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上市開支。我們基於上文於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討論中所述的相同原因調整此等項目。下表將我們的經調整淨(虧損)/溢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即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年內(虧損)/溢利)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溢利	(58,858)	36,574
加：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472	2,600
加：上市開支	41,465	20,822
經調整淨(虧損)/溢利	(16,921)	59,996

我們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淨虧損達到約人民幣16.9百萬元，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達到約人民幣4.0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淨溢利約人民幣67.8百萬元同比減少105.9%。

資本管理

我們透過定期審閱資本架構而監控資本(包括股份及借款)。我們在管理資本上的目標為保障我們有能力持續經營業務，從而能夠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以及優化資本架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流動資金及資金資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經營性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銀行借款、融資租賃及股權融資。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主要由所得稅前的溢利組成，並對(i)非現金項目，如淨財務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ii)營運資金變化的影響，如合同負債、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及(iii)已收利息及已付所得稅的影響進行調整。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188.8百萬元及人民幣262.4百萬元。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主要反映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01.4百萬元及人民幣12.7百萬元。減少主要是由於醫療行業政策環境持續處於強監管影響導致下游醫療機構客戶對外款項支付產生延後，使得公司的應收賬款周轉天數有一定增長，導致應收款項餘額和賬期均有所增加。

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借款的總結餘約為人民幣433.2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210.0百萬元），全部以人民幣計值，其中約人民幣151.4百萬元為固定利率。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全部的借款均已悉數提取及並無未動用的銀行或金融租賃公司的貸款融資。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根據總借款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為29.2%，較2023年12月31日的15.7%上升13.5%。該比率上升，主要由於新開發的影像中心項目利用了更多的銀行借款使得公司的財務槓桿結構進一步優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產淨值

我們於2024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496.0百萬元，較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04.3百萬元上升63.0%。流動資產淨值上升，主要由於全球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

外匯風險

我們在中國通過建立醫學影像網絡以及運營管理服務、影像解決方案服務及一脈雲服務從而提供醫學影像服務，大部分交易以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及結算，因此，我們的外匯風險有限。我們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並透過密切監控外幣匯率風險而管理外幣風險。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重大的以外幣計值資產及負債，因此，我們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任何未來計劃。我們持有的各項投資佔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資產總值不足5%。

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本開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311.5百萬元，主要用於購買設備及無形資產（例如軟件）。

資產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已抵押機器、銀行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權合共約人民幣550.6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預計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或然負債、保證、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有831名員工及511名醫療專業人員（包含全職僱員及非全職醫療專業人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約為人民幣220.6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1.7百萬元）。

我們致力建立具競爭力及公平的薪酬。為了有效地激勵我們的員工，我們通過市場調研不斷完善我們的薪酬及激勵政策。我們每半年對員工進行表現評估，以提供對員工表現的反饋。我們員工的報酬通常包括基本工資及基於表現的獎金。我們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為員工提供社會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我們非常關注員工的福利，並不斷完善我們的福利制度。我們為員工提供額外的福利，如年假、津貼、補充醫療保險、年金、健康檢查及家庭成員的醫療保險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I. 未來發展及戰略

我們的目標是成為中國及世界專注發展醫學影像能力的領先醫療集團。我們旨在建立一個具有產業生態組織能力的醫學影像解決方案服務平台，能夠有效地整合跨產業價值鏈資源，賦能醫學影像產業，持續鞏固行業領先地位。為實現此目標，我們計劃實行以下戰略：

1. 持續擴大醫學影像中心網絡，擴大影像解決方案服務範圍，鞏固我們在行業的領先地位

公司積極採取多元化舉措，推動與優質社會資本醫療機構的合作探索，通過收購併購、產業基金孵化等多種方式擴展影像中心的佈局和落地，實現醫學影像中心網絡的持續擴展和佈局，鞏固了我們在行業的龍頭地位。

區域共享影像中心。我們計劃持續發展區域共享影像中心，有意策略性地選擇醫療資源相對不平衡的地區進行資源整合及優先投資。具體而言，我們將重點選擇在現時獲得政府政策及合作夥伴支持且發展潛力顯著的地區；我們將探索多種投資合作策略，例如與當地國資平台合資建設區域共享影像中心並提供區域內醫學影像檢查診斷服務、影像運營管理服務等業務，實現區域內醫學影像的設備共用、醫生共用、數據互聯互通，以在降低政府資金投入前提下實現當地醫學影像診斷水平整體提升，得以惠民利民。

專科醫聯體影像中心及運營管理型影像中心。我們計劃在已投資建設的影像中心的區域進一步發展專科醫聯體影像中心及運營管理型影像中心，以積極落實國家分級診療及強基層的發展方針，實現影像服務能力的延伸和下沉，並進一步在這些地區延伸和拓展我們的醫學影像服務能力，並提高市場的滲透率，實現市場拓展。

旗艦型影像中心。我們將持續鞏固在人口眾多、消費水平高且需求差異化極大的高線城市的服務能力，聚焦旗艦型影像中心的精細化運營及服務能級提升，並根據業務佈局，通過多元靈活的方式持續優化旗艦型影像中心資源配置。同時，我們積極探索互聯網醫院戰略合作（如京東健康）實現線上開單，一脈陽光影像中心線下檢查交付的模式以拓寬影像中心接診渠道，並在互聯網醫院需求導引下考慮旗艦型影像中心的佈局落點。我們將進一步深化旗艦型影像中心的醫聯體業務佈局，將更多區域內的中小型醫療機構納入旗艦型影像中心服務體系網絡，形成更多的H端醫療機構覆蓋，提供更多差異化的影像診斷以及影像解決方案服務。此外，我們還在進一步探索包括科研型旗艦中心在內的其他特色旗艦型中心模式探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影像解決方案服務。我們亦計劃構建多層次、全周期的醫學影像生態服務體系，我們有意為潛在客戶打造精準影像賦能解決方案。具體而言，我們計劃錨定不同客戶的差異化需求，通過遠程診斷支持、信息化流程重構、影像技術中心標準化建設等輕量化影像服務包（「鈎子產品」），通過鈎子產品持續的技術迭代和服務滲透深化客戶黏性；依托產業鏈資源協同優勢，為客戶提供包含影像設備維保、基礎設施建設、影像設備採購、質控賦能在內的全鏈條解決方案。通過靈活的服務訂購模式實現精準觸達，並通過持續的技術迭代和服務深化客戶黏性，以實現我們影像解決方案服務的價值傳導和毛利率提升，拓寬影像解決方案服務的業務發展渠道。

國際化戰略推進。我們計劃進一步拓展海外業務，鞏固與本土化戰略合作夥伴的合作關係，依托中國製造全產業鏈的成本優勢，精準佈局具有醫療資源結構性機遇的戰略性市場。我們計劃實施差異化的區域推進路徑：於港澳地區，我們將著重依托當地優質的影像技術資源，在跨境影像技術協同、耗材供應鏈、設備管理服務等方面進行影像技術和服務能力孵化和迭代，依托中國製造的性價比優勢，拓展區域性供應鏈平台的建設；於新加坡、馬來西亞等東南亞市場，我們計劃積極開展與當地大型醫療機構的戰略合作，通過合資等模式賦能當地醫療機構；針對中東及「一帶一路」新興市場，我們計劃持續探索潛在戰略合作機會，打造精準匹配區域市場需求特徵的影像合作方案，並依託強運營服務能力優勢，聯合各中國製造品牌共同打造中國醫療服務解決方案在海外市場形成聯營聯運。

2. 加強與產業上下游的生態協同，深度整合產業鏈資源，構建開放協同的醫學影像產業生態系統

我們計劃深化與醫學影像產業上下游公司（包括設備提供商及設備維修企業、醫學影像AI服務供應商、醫療供應鏈服務商、行業協會等）的生態協同，開展戰略生態孵化，以深度整合產業價值鏈資源，構建開放協同的醫學影像產業生態系統。預期此舉可進一步幫助我們提升專業能力及運營效率，鞏固我們的行業地位。

產業生態孵化。我們積極追蹤與醫學影像產業鏈有關的收購或投資機遇，搭建產業生態賦能平台，以整合產業鏈資源並賦能影像產業鏈，成為影像產業生態組織者。具體而言，我們計劃通過成立「專項產業孵化基金」等方式，深度挖掘健康管理、雲服務、AI及大數據應用等業務場景的垂直延伸機會，強化核心影像中心業務的「產業縱深」，同時圍繞心電、病理等橫向業務領域，通過戰略投資佈局關鍵節點企業，獲取「產業寬度」的戰略資源，構建跨領域協同的生態矩陣。

設備提供商及設備維修企業。我們計劃持續加強與設備提供商的合作，利用我們對於設備使用方面的經驗和知識，將其轉化為知識產權，並與製造商合作打造定制設備；我們計劃與設備維修企業持續開展戰略合作，以構建能匹配我們醫學影像中心網絡又能持續降低我們成本的維修體系。

醫學影像AI服務提供商。我們計劃吸引更多的醫學影像AI服務提供商將其產品加入我們的AI集成平台，借此豐富我們的AI產品及提升我們的服務能力。此外，我們計劃利用我們的專業資源，與AI服務供應商合作，將AI的算法納入醫生的日常醫療活動中，以滿足他們的需求，同時亦協助這些算法自行學習及演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醫療供應鏈服務商。我們計劃加強與醫療供應鏈服務商的合作，充分利用服務商的創新金融服務解決方案及醫療器械製造商及平台商的資源網絡，深度鏈接醫療器械製造商和服務商，進一步擴大對醫療產業鏈參與者的觸達和覆蓋，以獲得更多潛在的業務機會。

健康管理與體檢業務。我們提倡影像賦能「疾病預防」，發揮醫學影像在健康管理及早篩預防領域的應用價值，例如發揮影像在「預防猝死、腫瘤早篩、老年癡呆、心腦血管健康等領域」的作用價值，有利於提高國民健康和良好的生活質量。通過本公司投資孵化的專注於健康管理與體檢業務的漢吉健康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實現與公立醫院體檢預防領域的價值輸入，共贏發展。

互聯網醫院線下交付場景。我們在全國構建的影像服務網絡正成為互聯網醫療生態的關鍵基礎設施，通過覆蓋全國16個省、市、行政區的標準化影像中心節點與醫療級別的醫學影像診斷能力，為互聯網醫院提供「線上問診+線下精準影像驗證」的閉環解決方案。我們的「雲端協同、屬地交付」模式能有效幫助頭部互聯網醫療平台，實現日均聯合服務量突破，既保障互聯網醫療的診斷精準度，又通過規模化網絡佈局將單次影像服務成本降低，形成「專業賦能+效率變現」的雙重競爭壁壘。

行業協會。我們計劃在人才培育、醫學影像專業能力評估與建設、運營及管理體系以及醫學影像數據標準等領域加強與行業協會的合作，強化我們的多維度專業能力。

3. 強化我們的運營管理能力，培育及吸納高技能的醫學影像和管理人才，持續提升專業水平和品牌能力

我們銳意持續強化運營管理能力，通過專業水平、運營管理機制、人才培育體系的提升，從「影像醫生、技師、管理者、臨床醫生」全影像流程中實現「影像服務能力」的提升。

提升專業水平。我們計劃通過多種方式持續提升專業水平。我們聚焦專病，發揮醫學影像在疾病針對領域的作用，以影像為紐帶，幫助購買我們醫學影像服務的公立醫院建設和打造專病門診，例如心腦血管專病門診、癲癇專病門診；我們同樣計劃加強專家委員會及亞專業學組的建設，逐步構建神經頭頸學組、心胸部學組、腹部學組和肌骨學組等學組，並同步培養核醫學醫師團隊；我們亦注重醫技護專業能力提升計劃的推進，派遣醫師和技師到具備開展該項技術的國內外醫療機構進修學習，鼓勵其參加各種高層次國內外學術會議，並積極組織包含「醫學影像高峰論壇」在內的多個學術交流活動。

優化運營管理體系。我們將繼續貫徹執行運營導師制，導師制能夠深入貫徹本集團運營理念，促進運營理念和經驗傳承給新的影像中心，確保新中心能夠快速學習和應用本集團的最佳運營實踐，從而普遍提升我們體系內的運營管理能力。我們將進一步優化運營SOP，根據不同業務類型和性質制定完善不同SOP要求，合理配置審核人員，提升各節點審批的精準性；優化系統操作頁面，提高使用者操作便捷性，方便管理者查看項目開展情況。

建立有效人才培養機制。我們預期會持續強化一脈影像學院的人才培養能力，搭建及維護人才培養體系。我們計劃繼續聚焦於以下方面策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計劃持續投資及提升我們現有的影像管理業務(RMBA)培訓體系，培育更多具有醫療背景兼企業管理能力的全能型專業人才；我們預期將打造結合業務運營及市場開發的人才發展路徑，揀選具有影像中心運營經驗的優秀人員投身市場開發工作。我們相信此舉措將更有助於拓展以價值為導向的投資；我們有意繼續與高校合作共建醫學影像實習基地，並設立專業人才培育計劃，為我們的業務發展提供長期穩定的人才資源。

借助以上措施，我們旨在持續鞏固醫學影像服務領域的領先地位，協助我們快速擴展影像中心、提供專業質量保證以及提升運營能力及營運表現。

4. 深挖影像數據價值及其AI應用，打造「數據+服務模式」的創新生態，提供區域智慧影像綜合解決方案

隨著AI與大數據技術的深度融合，更高效、更公平的智慧醫療生態正加速到來。我們計劃持續探索數據與醫療服務的深度融合，深化一脈陽光在AI醫療端的戰略佈局，並提升一脈陽光在區域智慧影像綜合解決方案交付能力。我們計劃通過加強自身能力或與第三方合作的方式持續佈局智慧醫療生態，不斷擴展我們的服務能力和範圍。具體而言，我們有意在以下幾方面加大投入：

深挖數據價值。深挖我們將積極挖掘數據服務與數據資產的價值，聚焦數據資產管理，推動數據資產在數據交易所上架，做好影像檢查方案流程標準化、影像大數據管理、精準醫療質量控制等數據應用平台建設。我們計劃持續強化數據標準化能力。我們有意對現有影像數據進行標準化工作，以提升其價值。我們預計在不斷積累數據的過程中建立我們的數據核心競爭力，為後續的工作流標準化、大數據的分析應用和與醫學影像AI服務供應商合作建立基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打造生產高質量數據方法定式。我們構建業界領先的醫療影像數據生產體系，憑藉日均新增超2萬例的數據生產能力穩居行業首位。我們通過「影像專家深度參與+AI智能協同」的驅動，形成獨有的高質量數據及高質量數據生產方式的護城河，由我們體系內醫師團隊主導數據清洗與標註，結合研發的智能標註平台實現「從診斷結論逆向構建圖像標註路徑」的創新技術。

推動醫學影像全流程運營與服務升級。我們將圍繞影像服務全流程的應用，提升研發能力，確保影像中心高效運作與醫學影像全流程服務的賦能。我們計劃持續投資於促進影像中心運營的管理系統，例如智能SOP系統、精細化運營管理系統及全流程質量控制系統；我們計劃與行業雲服務平台深化合作，基於雲服務平台建立個人雲影像健康管理庫、搭建醫生自主科研平台，並提供影像中心智慧雲服務。

打造智慧影像綜合解決方案。我們計劃透過持續開發基於自然語言處理及知識圖譜的AI工具，將AI技術擴大應用於患者就診、影像診斷、質量控制、業務數據分析等不同環節上，打造智慧影像綜合解決方案。具體而言，我們孵化的企業影禾醫脈將基於大規模標準數據集，持續進行多模態／部位組合的自監督訓練，以為下游任務提供堅實支持，針對不同模態不同部位的醫學影像進行有效分析，為後續的診斷、治療等任務提供重要依據；我們亦有意推進AI技術的多元化落地，例如打造可提升客戶使用體驗、拓寬服務設定的智慧健康管理服務平台及遠程會診平台，或聯合第三方構建醫學影像知識庫與知識圖譜，推動AI在智能問診、報告解讀、質控管理等環節的深度應用，形成覆蓋「診前－診中－診後」的智慧服務網絡。

我們認為上述在研發方面的投資有助加強我們提供智慧化影像解決方案服務的能力。此舉可進一步提升我們整體的盈利能力，擴大我們的業務，並提升品牌影響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持續完善內部控制體系，健全風險管控與企業管治體系

我們高度重視內控體系建設，持續建立科學規範、有效制衡的治理架構，不斷提高風險管理機制以及風險應對策略。

合規管理與培訓。我們將持續把合法合規性審查貫穿於制度管理的各個環節，例如重要商業決策、合同簽訂、合同執行等環節均需經過合規性審查；我們將堅持常態化的違規追責機制，並在工作中嚴格落實，具體由內審合規中心進行審計，由總經辦、人力資源部門進行追責處罰，發現問題及時督促整改；我們計劃積極培育合規文化，增強全員守法誠信、依規辦事的合規意識，將合規管理作為企業學習、業務交流、新員工入職培訓的重要內容。

應收賬款風險管理體系。我們計劃通過宏觀與微觀雙維度管理機制，構建科學化、精細化的風險管理體系。例如，我們將根據賬期差異實施分級管理策略：對常規賬期項目納入常規管理範疇，對於長賬期項目，通過指標管控和運營團隊考核雙重機制壓縮回款周期，並由管理層實施專項管理。在運營層面，我們計劃將應收賬款指標深度嵌入績效考核體系。

助力綠色醫療。我們致力於打造企業發展的綠色生態體系，通過內部機制優化及外部機構協同，共同推動可持續發展。例如，我們將通過雲膠片技術持續減少實體膠片的使用，從而減少能源消耗；我們將持續關注日常業務運營當中產生的廢氣、廢水、廢棄物及溫室氣體的處理，例如針對醫療廢物的運輸，我們將嚴格按照規程處理並配備密封式垃圾轉運車輛，以確保廢物的安全運輸。

政府利好政策的支持

近年來，國家出台了一系列旨在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優化醫療服務、促進醫療行業健康發展的利好政策，從2013年的《國務院關於促進健康服務業發展的若干意見》到2016年國家衛計委印發《醫學影像診斷中心基本標準和管理規範（試行）》，正式在全國範圍內明確第三方影像診斷中心具有「獨立法人」地位。過去十年間，政策始終圍繞著「強基層、分級診療、緊密醫聯體（共享機制）及結果互認」的大目標改革創新。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模式與國家的發展戰略以及醫療衛生體制改革的大政方針高度融合，這為本集團的高速、優質發展提供了良好機遇。

縱觀2024年，從2024年6月3日國家衛健委下發的《關於進一步健全機制推動城市醫療資源向縣級醫院和城鄉基層下沉的通知》到一個月後2024年7月8日二十屆三中全會通過的《中共中央關於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進中國式現代化的決定》，相關政策陸續提到促進優質醫療資源擴容下沉和區域均衡佈局，加快建設分級診療體系，推進緊密型醫聯體建設，強化基層醫療衛生服務，提高縣級醫院管理水平、提升縣級醫院服務能力、加快培養專業人才梯隊以及推進資源下沉。圍繞著「醫學影像服務」這一核心，我們著力解決當下國內醫學影像發展所需的「資源、專業、管理、信息化和智能化」的不同需求。通過三大核心業務的協同，我們把業務網絡從一二線城市延伸至縣級行政區，積極踐行政府醫改政策，為基層醫療機構提供了高質量的影像診斷服務，有效提升了基層醫療服務能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下設的(i)旗艦型影像中心；(ii)區域共享型影像中心的概念作為我們影像中心最具有代表性模式，按照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於2016年發佈的《醫學影像診斷中心基本標準(試行)》建立具備獨立法人資質的影像中心。這些區域共享影像中心通過分佈式放置影像設備、醫生多點執業或聘用方式整合相關區域內專業影像資源，實現數據、設備、專業人員的共享。我們通過資源共享、設備共享、人才共享、數據共享，實現了資源的有效配置，促進了國家分級診療制度的落地實施，同時通過走進臨床、服務臨床、引領臨床，促進臨床與影像的互動和螺旋式發展，從而帶動醫療機構的整體高質量發展，為政府解憂、促醫院發展、為百姓造福。同時通過(iii)專科醫聯體型影像中心；及(iv)運營管理型影像中心，將影像能力傳導下基層、覆蓋和延伸至更基層影像能力資源不足的區域，最終實現影像專科醫聯體、醫共體的「中國醫學影像一張網結構」。

在影像中心服務的基礎上，我們持續堅持輸出影像的四大核心能力(管理能力、信息化及智能化能力、設計與建設能力，以及由設備能力、技師操作能力、影像醫生診斷能力、臨床醫生認知能力組成的影像專業能力)，全方位影響中心乃至醫院的專業發展及效益水平，並進一步擴大在自建自營的影像中心內發展出來的「醫學影像服務專業能力」對外輸出，以影像解決方案服務的形式快速擴大我們影像能力的影響範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24年11月20日，國家醫保局發佈印發《放射檢查類醫療服務價格項目立項指南（試行）》，將數字影像處理、上傳與雲存儲納入放射檢查的價格構成。「雲影像」的價格新規讓醫學影像檢查結果互相互認邁出重要一步，不僅將有效降低患者負擔、提升醫院診斷水平，也將有力推動醫療影像產業鏈及雲存儲、雲計算、AI輔助診療等新質生產力的發展和應用。在重資產+輕資產並舉下，我們敏銳地將數智實力佈局到醫學影像服務的全流程中，用數據驅動實體經營、用數據驅動服務產品創新。響應「數字化+智能化（數智技術）深入拓展」的政策號召，我們除了利用互聯網特性將上層優勢醫學影像醫療資源及服務不斷扎根基層輸送能力養分外，還將影像檢查鏈條環節進行拆解，用AI更深入地賦予至每一個臨床醫生、診斷醫生、影像技師和管理者相應能力，利用數據之力為各級中心運營和產品創新服務雙輪驅動。

緊貼國家政策，我們將積極把握新質生產力要素，通過技術創新，利用人工智能等前沿技術不斷提升醫學影像檢查診斷的能力。同時，通過不斷創新業務模式，積極參與國有企業改革深化，在資本、產業鏈、供應鏈和科技創新上進行協同合作。我們深信，這將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也將迎來更大的發展。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以下為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

董事

執行董事

陳朝陽先生，49歲，自2024年11月起擔任董事長，自2023年5月起擔任我們的執行董事，並自2021年12月起擔任行政總裁。陳先生於企業管理及醫療行業方面擁有超過21年經驗。於2021年11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2004年4月至2012年7月任職於遠東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醫療系統事業部，於2012年11月至2016年11月任職於平安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於2013年11月至2016年12月任職於平安商業保理有限公司，及於2018年6月至2021年6月擔任中民投健康產業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陳先生亦自2020年3月起擔任上海融公社芳侯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陳先生於1998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大學醫學部預防醫學學士學位。

何英飛女士，37歲，自2021年6月起擔任我們的執行董事，自2020年8月起擔任我們的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自2017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兼風險合規委員會負責人，及自2023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何女士於2015年1月加入本集團。何女士亦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職務，包括自2017年4月起擔任撫州一脈陽光醫學影像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2018年3月起擔任豐城市一脈陽光醫學影像中心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2020年10月起擔任西咸新區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聊城市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北京一脈雲泰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經理，福州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司及陝西一脈裕泰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一脈陽光醫學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經理；江西一脈影成醫療服務有限公司、煙台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南昌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有限公司、肇慶一脈陽光區域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海南一脈陽光醫療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鷹潭市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有限公司、分宜一脈陽光醫學影像有限公司、浮梁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有限公司、玉山一脈陽光醫學影像有限公司、耿馬一脈陽光醫學影像有限公司、安福一脈陽光醫學影像中心有限公司、江西一脈陽光雲數據有限公司、紹興柯橋一脈陽光醫學影像醫院有限公司、南昌一脈陽光綜合門診部有限公司及連雲港一脈陽光醫學影像有限公司監事。

何女士於2010年12月通過專業本科高等教育自學考試（主修新聞學）並畢業於中國華南科技大學。彼於2019年12月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並於2014年1月獲得江西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二級企業人力資源管理師資格。

馮颯先生，36歲，自2021年11月起擔任我們的執行董事，並自2021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的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彼亦擔任溫州一脈頤影醫學影像診斷有限公司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馮先生於2013年10月至2015年9月擔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高級會計顧問，及於2015年11月至2021年3月擔任德勤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企業融資服務部經理。

馮先生於2013年10月畢業於中國寧波大學國際學院工商管理專業（中加學分互認），同時於2013年2月取得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學商學（主修會計及國際商務）學士學位。彼自2018年4月起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李飛宇先生，46歲，自2024年11月起擔任我們的執行董事，並自2019年3月起擔任我們的副總裁兼影像醫院院長。彼自2020年9月起亦擔任北京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宜昌市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董事及一脈雲醫學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長。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2006年8月至2017年4月先後擔任中民醫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副主任醫生及副總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李先生分別於2001年7月及2006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大學臨床醫學學士學位及醫學影像博士學位。彼分別於2006年12月及2007年8月獲得北京市衛生健康委員會醫師資格證書及醫師執業證書。彼於2009年12月在華盛頓大學放射學血管醫學影像實驗室完成心血管造影及脆弱的動脈粥樣硬化斑塊檢測的培訓，並分別於2015年1月及2020年12月獲得國家衛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務中心（前稱衛生部人才交流服務中心）磁共振醫師及核醫學物理師醫用設備使用人員證書。

非執行董事

劉森林先生，40歲，自2021年6月起擔任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劉先生在企業融資及投資方面擁有超過13年經驗。彼於2011年12月起任職於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908），現任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附屬公司中金資本運營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彼亦曾於2019年2月至2022年6月擔任中國抗體製藥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681）董事。

劉先生分別於2006年7月及2008年7月獲得中國清華大學生物醫學學士學位及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

郭濤先生，49歲，自2024年11月起擔任我們的非執行董事。郭先生自2023年11月起任江西財經大學現代經濟管理學院專職教師。於2013年10月至2023年11月，彼任中國人民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省公司部門副總經理及吉安市分公司副總經理、高級主管。於2002年8月至2013年10月，郭先生任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江西省分公司處長。於1997年7月至2002年8月，彼擔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江西省分公司的業務員。

郭先生分別於1997年及2002年在中國江西財經大學取得國際貿易學士學位及產業經濟學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曉輝先生，53歲，於2023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在會計和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超過31年的經驗。彼於1994年4月至1999年2月擔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於2000年2月至2021年7月擔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高級經理及審計合夥人，自2021年8月起擔任中匯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自2022年2月起擔任英科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00677）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中國上海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課程。彼自2000年3月起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羅毅先生，40歲，於2023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先生於監管及法律服務方面擁有超過14年的經驗。彼於2010年7月至2011年5月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南昌中心支行，於2011年5月至2021年5月任職於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價格監督檢查與反壟斷局及法規司，並自2021年9月起擔任北京德和衡律師事務所高級顧問。

羅先生分別於2007年7月、2010年7月及2015年6月獲得中國南京師範大學法學學士學位、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彼於2023年1月獲得北京市司法局頒發的中國律師執業許可證。

陳伊菲女士，31歲，於2024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女士在公司金融和投資領域擁有近10年經驗。彼自2024年起擔任新嘉財富證券有限公司股權投資部負責人，主要負責全球一級私募基金投資。2021年10月至2023年11月，彼任瑞士信貸（香港）亞太區投資銀行部醫療組副總裁，主要負責亞太區醫療行業公司上市、收購及再融資業務。2016年至2021年，彼於多家領先的投資銀行機構工作，主要負責亞太地區公司上市、收購及結構化融資業務。

陳女士於2015年取得對外經濟貿易大學金融學學士學位，並於2016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監事

黃俊傑先生，46歲，自2024年11月起擔任我們的監事委員會主席及監事。黃先生自2015年1月起先後擔任本公司的市場中心總監、河南省區總經理及投資開發總經理。自2017年4月起，彼亦擔任撫州一脈陽光醫學影像有限公司監事；石城一脈陽光醫學影像有限公司、樂平一脈陽光醫學影像有限公司及山東一脈陽光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監事；安陽一脈陽光醫學影像有限公司、鄭州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焦作一脈陽光醫學影像有限公司、信陽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及連雲港一脈陽光醫學影像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肇慶一脈陽光區域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經理；紹興柯橋一脈陽光醫學影像醫院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經理。於2004年8月至2014年11月，彼擔任通用電氣醫療系統(上海)發展貿易有限公司的區域經理。於1999年8月至2004年8月，黃先生在北京帝傑沃爾德商貿有限公司擔任銷售經理。

黃先生於2012年獲得中國江西東華理工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並於1999年獲得中國江西科技師範大學保健康復大專文憑。

薛源生先生，39歲，自2021年6月起擔任職工代表監事。彼於2018年11月加入本集團，先後擔任董事長高級助理、信息中心負責人及一脈雲服務副總經理。彼亦自2022年10月起擔任北京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及江西一脈陽光雲數據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及自2024年1月起擔任一脈雲醫學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薛先生曾任職於上海濟學科技諮詢有限公司，於2013年8月至2016年6月擔任北京和君諮詢有限公司高級諮詢師。彼亦為上海派升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的聯合創辦人。

薛先生分別於2008年7月及2011年6月獲得中國清華大學生物技術學士學位及生物學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劉魏偉博士，42歲，自2023年5月起擔任我們的監事。彼於2020年5月加入本集團，先後擔任影像醫院醫學中心副總監及影像醫院常務副院長。於加入本集團前，劉博士先後於2008年7月至2017年9月擔任中國人民解放軍中部戰區總醫院中級主治醫生，於2017年9月至2020年5月擔任武漢平安健康監測中心中級主治醫生。

劉博士於2008年6月獲得中國湖北科技學院（前稱咸寧學院）臨床醫學學士學位，於2016年12月獲得中國華南理工大學放射影像與核醫學碩士學位，並於2022年6月獲得中國山西醫科大學放射影像與核醫學博士學位。彼於2017年5月於中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及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取得主任醫生中級資格。

高級管理層

陳朝陽先生，49歲，為我們的董事長、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部分。

何英飛女士，37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部分。

馮颯先生，36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部分。

李飛宇先生，46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副總裁兼影像醫院常務院長。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部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聯席公司秘書

何英飛女士於2023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部分。

張瀟女士，36歲，於2023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彼為專業企業諮詢服務供應商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副總監，在公司秘書領域擁有超過十年的經驗。張女士於2019年3月成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彼於2010年12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於2018年11月獲得香港都會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及於2024年10月獲得香港浸會大學會計碩士學位，該等學位均於香港獲得。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文化

以影像之力，守護生命之光，本公司以「影像連接健康，科技賦能未來」為導向，致力於成為全球影像醫療領域的創新引領者與價值創造者，以專業、溫度與科技重塑醫學影像服務生態，並始終以「影像+科技+服務」驅動，在追求卓越的道路上永不停步，致力於讓優質影像服務觸達每一個需要的人，讓醫學影像的價值惠及生命全週期。

- 企業願景：打造中國乃至世界最具影響力的影像科醫療集團，構建最具有產業整合及生態組織能力的醫學影像服務平台。
- 企業使命：為患者及醫療保健消費者提供更好的影像檢查體驗，讓臨床醫生獲得更精準的影像診斷結果，讓影像醫生通過我們的平台實現更大的專業價值。影像引領臨床、數據驅動服務。
- 企業價值觀：務實創新，至誠至簡，服務至上。
- 核心運營理念：影像走進臨床、引領臨床、服務臨床—影像醫、技、護人員通過不斷提升和掌握醫學影像發展的新知識、新技術、新功能、新動態，並將上述知識／技術傳遞給臨床醫生，與臨床醫生良性互動，以幫助臨床醫生通過醫學影像的發展，提升對患者的診療技術水平和服務能力，實現影像專業人員的價值。從而實現影像引領臨床、更好地服務臨床的目標。
- 品牌承諾：專注影像，守護健康。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知良好企業管治對加強本公司管理及維護股東整體利益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採納企業管治常規，作為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除偏離下文「董事長及行政總裁」一節進一步闡述的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並達到了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條文的要求。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審閱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守則條文，並保持本公司的高標準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全體董事均由股東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可重選連任。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陳朝陽先生(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何英飛女士
馮勰先生
李飛宇先生(於2024年11月18日獲委任)
徐克博士(前董事長)(於2024年11月18日退任)

非執行董事

劉森林先生
郭濤先生(於2024年11月18日獲委任)
毛曉軍先生(於2024年11月18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曉輝先生
羅毅先生
陳伊菲女士(於2024年11月18日獲委任)
袁駿先生(於2024年11月18日退任)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除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庭方面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和管理本公司，監督本公司業務、投資及戰略決策，維持本公司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監督本公司的表現。

董事會的主要權力及職能包括但不限於召集股東會，並向股東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會的決議；決定本集團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針；審議本集團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訂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訂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行使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上市規則及本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或組織章程細則授予的其他職權。

為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包括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授出多項責任，有關責任載於其各自的職權範圍。

高級管理層負責管理本公司的日常運營，包括但不限於實施由董事會決定的策略及指示、組織和協調本公司各個部門和團隊的工作。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企業管治報告

於2024年11月18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陳朝陽先生承擔本公司董事長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及責任。儘管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有所偏離，董事會相信及管理層的支持下，由同一人承擔董事長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及責任可促進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執行並提高其營運效率。此外，在董事會（現時由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監管下，股東的利益將得到充分及公平的代表。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此架構，以確保及時採取適當行動以應對不斷變化的情況。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職能，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董事會已履行上述企業管治職能，包括不時審閱一系列企業管治文件及監察該等文件的實施情況；檢討和積極安排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和監察本公司有否違反法律及法規規定；檢討和監察股東的溝通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至少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之規定。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指引就其獨立性所發出的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由股東會選舉或更換，並可在任期屆滿前由股東會解除其職務。董事每屆任期三年，而任期屆滿時可連選連任。

因此，本公司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除非根據彼等各自的條款予以終止，否則自彼等各自之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任期屆滿後可重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亦不擬與任何董事或監事以彼等各自的董事或監事身份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本公司所有新委任董事（包括執行董事李飛宇先生、非執行董事郭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伊菲女士）已於2024年11月5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且其已確認明白其作為董事的責任。

培訓及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所有董事均應參與持續的專業發展，以培養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從而確保其繼續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的貢獻。

本公司每名新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獲提供必要入職培訓，確保適當了解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情況，並充分理解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下須承擔的董事職責及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為幫助董事培養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將定期安排各種形式的培訓和講座，而董事亦將獲提供相關法例、規則及規例及上市規則的修訂或最新版本，以使彼等了解最新發展。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全體董事已參與培訓課程或閱讀有關企業管治及有關課題的材料以培養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並已向本公司提供相關培訓記錄。

董事	培訓類別(附註)
執行董事	
陳朝陽先生	a、b、c
何英飛女士	a、b、c
馮總先生	a、b、c
李飛宇先生	a、b、c
徐克博士(於2024年11月18日退任)	a、b、c
非執行董事	
劉森林先生	a、b、c
郭濤先生	a、b、c
毛曉軍先生(於2024年11月18日退任)	a、b、c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曉輝先生	a、b、c
羅毅先生	a、b、c
陳伊菲女士	a、b、c
袁駿先生(於2024年11月18日退任)	a、b、c

附註：

- a： 律師事務所提供的培訓；
- b： 內部培訓及／或講座及／或會議及／或論壇；及
- c： 閱讀與董事職責及責任及／或最新企業管治規定有關的學習材料。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其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此外，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獨立性對良好企業管治及董事會效率至關重要。董事會已設立相關機制，以確保任何董事的獨立意見均可傳達予董事會，以加強決策的客觀性及成效。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管治架構項下的下列主要特徵或機制，並認為有關特徵或機制可有效確保向董事會提供獨立觀點及建議。

董事會董事的提名、選舉及委任嚴格遵守相關法規及政策以及本公司的規章制度，並遵循公正、公平及公開的原則進行，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且不存在利益衝突。

目前，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總數的三分之一，而審計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均符合上市規則項下的獨立性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豐富的行業經驗及專業知識，有能力投入足夠時間以履行董事會職責，可為本公司的發展提供有力的支持和監督，並能夠在決策中保持客觀和獨立，從而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本公司將每年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意見溝通渠道，董事可以公開地表達意見，以及在情況需要時以保密方式表達意見。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在認為必要的情況下獲得外部獨立專業意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所有董事在涉及董事本人直接或間接權益的議案表決中將進行迴避。董事會已檢討該等機制，確定機制有效實施。

企業管治報告

於上市日期直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董事會已遵守上述相關規定，且上述機制行之有效，能為董事會提供獨立的觀點及意見。董事會將每年檢討上述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會議

董事會應定期舉行會議以討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以及經營及財務表現。董事會每年度至少召開四次會議，由董事長召集和主持。董事可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參加會議。董事會定期會議須提前至少14天向全體董事發出通知。對於其他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將發出合理通知。會議記錄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保存，並將副本分發予全體董事作參考及記錄。

於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舉行了五次董事會會議及兩次股東會。各董事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任期內出席會議／ 董事任期內舉行會議的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會會議
執行董事		
陳朝陽先生	5/5	2/2
何英飛女士	5/5	2/2
馮鏗先生	5/5	2/2
李飛宇先生(附註1)	1/1	不適用
徐克博士(附註2)	4/4	1/2
非執行董事		
劉森林先生	5/5	2/2
郭濤先生(附註1)	1/1	不適用
毛曉軍先生(附註2)	4/4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曉輝先生	5/5	2/2
羅毅先生	5/5	2/2
陳伊菲女士(附註1)	1/1	不適用
袁駿先生(附註2)	4/4	2/2

附註：

- (1) 李飛宇先生、郭濤先生及陳伊菲女士已分別於2024年11月18日當選為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徐克博士、毛曉軍先生及袁駿先生因任期屆滿而於2024年11月18日舉行的臨時股東會結束時分別退任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訂明書面職權範圍，以明確其權限及職責。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股東要求供其查閱。各董事委員會可依據實際需要委聘中介機構提供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條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主要負責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以及處理其辭任或遭辭退的任何問題；監察本公司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如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當中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倘本公司設有內部審核職能，確保內部核數師及外聘核數師之間的協調，並確保內部審核職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及處於適當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營運、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向董事會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範圍內的事宜；檢討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確保符合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條款。

審計委員會現時有三名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曉輝先生及陳伊菲女士以及非執行董事劉森林先生。吳曉輝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審計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審計委員會履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1) 審閱及討論有關核數師向審計委員會呈交2024年度審計預溝通之報告及其它由核數師提出應注意之事項；
- (2) 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報表、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草稿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3) 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草稿中有關1) 企業管治；2)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及3)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的披露；及
- (4) 考慮及確認聘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4年度的審計機構，確認審計機構報酬並向董事會建議。

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任期內出席次數／任期內舉行委員會會議次數
吳曉輝先生	2/2
劉森林先生	2/2
陳伊菲女士(附註1)	不適用
袁駿先生(附註2)	2/2

附註：

- (1) 陳伊菲女士於2024年11月18日當選為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成員。
- (2) 袁駿先生因任期屆滿而於2024年11月18日舉行的臨時股東會結束時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條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因應董事會的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向董事會建議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制定執行董事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條款以及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17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薪酬委員會現時有三名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毅先生及陳伊菲女士以及執行董事何英飛女士。羅毅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薪酬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履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1) 審閱及批准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
- (2) 確認關於第二屆董事會董事的相關薪酬政策和架構建議；
- (3) 確認關於第二屆監事會監事的相關薪酬政策和架構建議；及
- (4) 確認關於高級管理人員的相關薪酬政策和架構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任期內出席次數／任期內舉行委員會會議次數
羅毅先生(附註1)	2/2
何英飛女士(附註2)	不適用
陳伊菲女士(附註3)	不適用
袁駿先生(附註4)	2/2
陳朝陽先生(附註5)	2/2

附註：

- (1) 羅毅先生於2024年11月18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 (2) 何英飛女士於2024年11月18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 (3) 陳伊菲女士於2024年11月18日當選為第二屆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 (4) 袁駿先生因任期屆滿而於2024年11月18日舉行的臨時股東會結束時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 (5) 陳朝陽先生於2024年11月18日並非薪酬委員會成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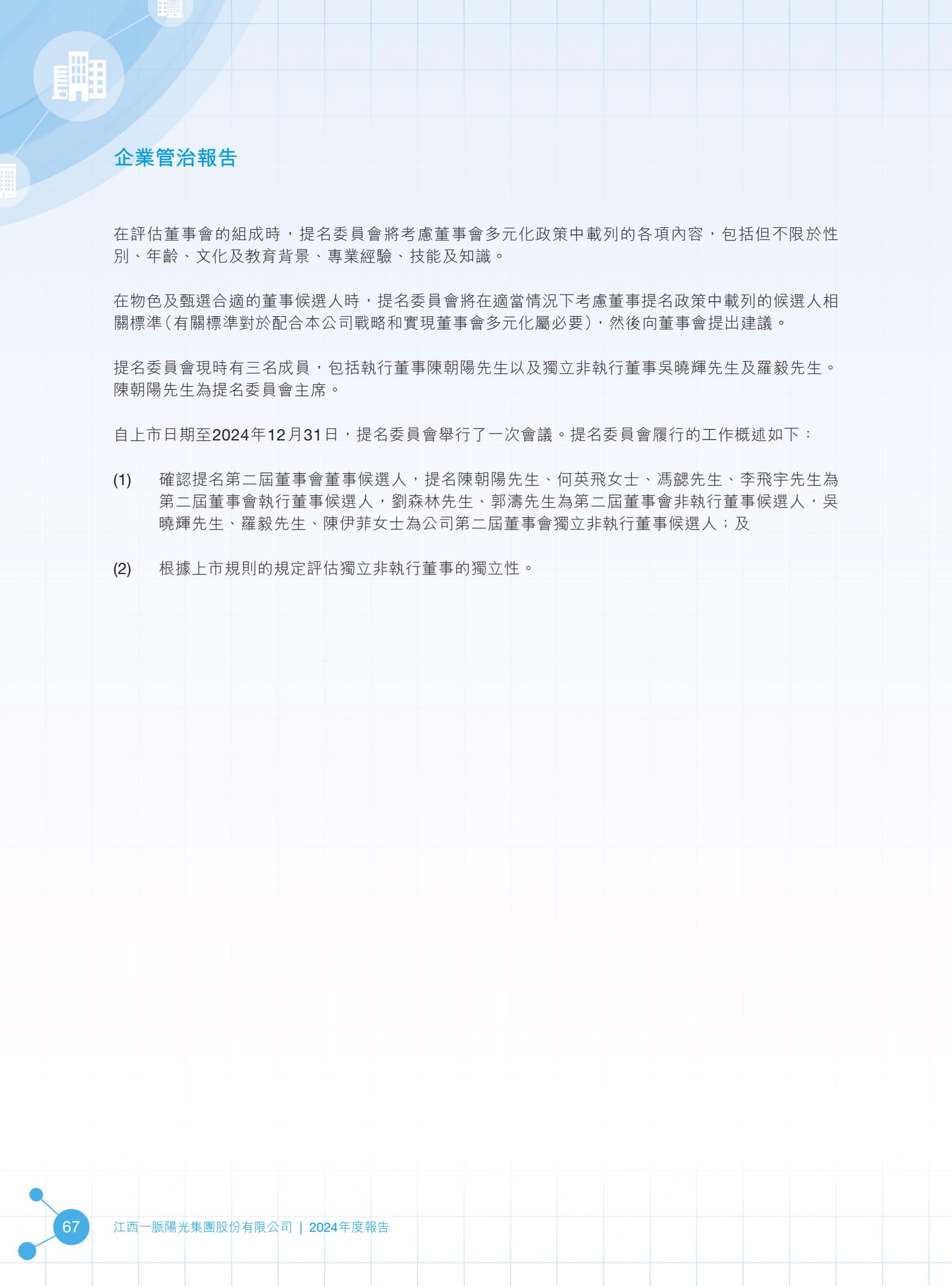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旨在確保提供予僱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乃基於彼等的技能、知識、責任及對本公司事務的參與程度。董事及監事的薪酬待遇亦根據本公司的業績及盈利能力、現行市況及各董事及監事的表現或貢獻釐定。董事及監事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花紅、醫療福利及其他開支以及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本集團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b)及37(a)。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5條，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予高級管理人員(包括兼任執行董事的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薪酬水平(人民幣元)	人數
0-1,000,000	10
1,000,001-1,500,000	1
1,500,001-2,000,000	1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3.1條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對董事會作出的任何擬定變更提出推薦建議；制定物色和評估董事候選人資格以及對其進行評估的標準；制定及維持董事的提名政策，包括提名程序和提名委員會在年內物色、甄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的程序及準則，以及定期檢討及披露政策和達致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內提名政策所載目標的進度；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包括該等人士是否具有適當的技巧及經驗及多樣的觀點與角度以及該等人士如何促進董事會多元化)，並根據本公司的提名政策挑選獲提名的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制定關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該政策或政策概要。



企業管治報告

在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中載列的各項內容，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

在物色及甄選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情況下考慮董事提名政策中載列的候選人相關標準（有關標準對於配合本公司戰略和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屬必要），然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現時有三名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朝陽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曉輝先生及羅毅先生。陳朝陽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履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1) 確認提名第二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提名陳朝陽先生、何英飛女士、馮鏗先生、李飛宇先生為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劉森林先生、郭濤先生為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吳曉輝先生、羅毅先生、陳伊菲女士為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及
- (2)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任期內出席次數／任期內舉行委員會會議次數
陳朝陽先生(附註1)	不適用
吳曉輝先生	1/1
羅毅先生	1/1
徐克博士(附註2)	1/1

附註：

- (1) 陳朝陽先生於2024年11月18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 (2) 徐克博士因任期屆滿而於2024年11月18日舉行的臨時股東會結束時退任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政策及程序

本公司已採納提名和選舉董事的政策及程序(「**提名政策**」)。該提名政策載列選舉及績效評估的標準與程序，並為董事會提供有關董事提名及委任的指引。董事會相信，清晰的選舉流程有利於企業管治，可確保董事會的連續性，維持董事會的領導地位，並提高董事會效率及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均可提名董事候選人。當評估推薦候選人是否合適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時，提名委員會可參考誠信度、專業資質及技能、知識、經驗、承諾及相關貢獻等若干選舉標準。提名委員會須就委任合適的董事候選人向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並提供相關建議，使董事會可作出決策及制定整體選舉計劃，並於股東會上提呈供股東批准。

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有意至少每年檢討提名政策，並預料可能在因應本公司需求及情況的演變，以及在上市規則或香港法例或中國法律的法定責任或規定或其他監管變動適用的情況下，不時作出必要修訂。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到及保持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候選人的甄選將基於不同多元化指標，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行業經驗、技術能力、專業資格及技能、知識、服務年限及其他相關因素。本公司亦將考慮本身的業務模式及特殊需求。董事候選人的最終甄選將基於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價值及貢獻而定。

董事目前由兩名女性董事及七名男性董事組成，在性別、知識和技能方面形成均衡的組合，包括但不限於商業管理、生物技術、臨床醫學、醫療保健、科學研究、法律、財務管理和會計領域的知識和經驗。考慮到本公司現有的業務模式和具體需求，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認為，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將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通過提名委員會實施的措施，致力保持董事會的性別平衡。特別是，本公司將繼續識別及挑選在不同領域具有不同技能、經驗及知識且具適當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女性，並在董事會中保留至少兩名女性董事及至少**20%**的女性代表。

提名委員會負責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審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並將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在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方面，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在董事會層面實現性別多元化，目標是至少保持目前的女性代表比例。本公司將確保在招聘中高級員工時考慮性別多元化，並確保有足夠資源提供適當培訓及職業發展，以培養潛在的董事會繼任者並保持性別多元化。

提名委員會將制定和檢討可衡量的目標以實施該政策，並確定實現該等目標所取得的進展。

根據可衡量的目標對目前的董事會組成分析如下：

性別

男性： 7名董事
女性： 2名董事

年齡組別

31至40歲： 5名董事
41至50歲： 3名董事
51至60歲： 1名董事

職位

執行董事： 4名董事
非執行董事： 2名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3名董事

教育背景

醫療保健： 3名董事
工商管理： 1名董事
會計及財務： 2名董事
其他： 3名董事

國籍

中國： 9名董事

業務經驗

會計及財務： 5名董事
與本公司業務相關的經驗： 3名董事
法律： 1名董事

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目前董事會的組成已達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中訂明的目標。

提名委員會將至少每年審查一次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可衡量的目標，以確保董事會的持續運作及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重視本集團各個層面的性別多元化。截至2024年12月31日，在本集團的831名員工及511名醫療專業人員（包含全職僱員及非全職醫療專業人員）中，有48%為男性及52%為女性。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達致僱員性別多元化，並認為現階段的性別多元化令人滿意。為繼續實現員工的性別多元化，本公司致力在工作環境中創造有利條件，不斷吸引不同性別的員工加入本集團，從而保持本公司作為一間性別均衡公司的地位。在此過程中，本公司可能會面臨人力資源市場上特定性別人才與本集團職位所需的教育、經驗及技能是否匹配的挑戰。儘管存在挑戰，本公司仍致力保持一支性別均衡的員工隊伍。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董事會就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評估所需的有關說明及資料，而有關說明及資料須提呈董事會批准。本公司亦會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

董事並不知悉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項或狀況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有關彼等對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酬金

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向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付／應付薪酬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百萬元)
審計服務	2.9
首次公開發售相關服務	2.5
非審計服務 PN730及其他諮詢服務	0.1
總計	5.5

聯席公司秘書

何英飛女士及張瀟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自2023年5月起生效，負責監察本集團的公司秘書工作。張瀟女士在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何英飛女士。何英飛女士及張瀟女士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何英飛女士及張瀟女士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分別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召開臨時股東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五十條，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及本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和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

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在收到請求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會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會，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在股東會上提出提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通知臨時提案的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會審議；但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或者不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的除外。

向董事會查詢

股東可就董事會提出的任何問題向本公司發出書面查詢。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繫詳情

股東可將上述查詢或要求寄往以下地址：

地址：北京市朝陽區民族園路2號2幢（註明收件人為聯席公司秘書）

電郵：information@rimag.com.cn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將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正本存放及寄往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以使其生效。股東資料可能會依法披露。

股東溝通政策／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於加強投資者關係、增進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戰略的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努力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特別是通過年度股東會和臨時股東會。於年度股東會上，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可與股東會面並回答其查詢。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在股東會上，包括選舉個別董事在內的每項重大議題均應單獨提出一項決議案。所有在股東會上提出的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在每次股東會後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建立一系列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的渠道，詳情載列如下：

a) 股東查詢

- 股東可隨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
- 股東可聯繫本公司指定的聯絡人、電郵地址及查詢熱線，以就本公司事宜提出任何疑問。

b) 公司通訊

- 「公司通訊」指由本公司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股東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年度賬目及核數師報告、中期報告、會議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向股東發放的公司通訊以淺白中、英雙語編寫，以便股東了解通訊內容。股東有權選擇語言（英文或中文）。
- 我們鼓勵股東向本公司提供電郵地址等資料，以便及時有效地進行溝通。

c) 公司網站

- 本公司網站(www.rimag.com.cn)專門設置了「投資者關係」專欄。本公司網站上的資料將定期更新。
- 本公司在聯交所發佈的資料亦會立即在本公司網站上公佈。該等資料包括財務報表、業績公告、通函、股東會通告及相關聲明等。
- 所有連同本公司每年的年度股東會及業績公告一併提供的簡報資料，均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 所有新聞稿及股東通訊均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d) 股東會

- 我們鼓勵股東出席股東會，如果未能出席，可委任代表代為出席會議並於會上投票。
- 年度股東會將作出適當安排，以鼓勵股東參加有關會議。
- 本公司將定期監察及檢討股東會的程序，並於必要時進行修訂，以確保最大限度地滿足股東的需求。
- 董事會成員（特別是董事會下屬各委員會主席／董事會主席或其代表）、適當的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將出席年度股東會，回答股東的問題。
- 我們鼓勵股東參與本公司舉辦的股東活動，以傳達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包括最新的戰略規劃、產品及服務。

本公司持續促進良好的投資者關係，加強與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的溝通，使其更好地了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戰略。董事會已於報告期內檢討上述政策，認為股東有足夠方式及渠道向本公司發表意見，本公司股東溝通政策在報告期內得以有效履行並實施。

修訂章程文件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338,495,832元變更為人民幣356,311,832元。為反映本公司註冊資本的有關變動，組織章程細則已作出相應修訂。本公司已就修訂向贛江新區市場監管局辦理登記備案手續。

根據本公司於2023年4月10日舉行的股東會上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股東會已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就本公司發行H股並上市事項根據法律法規的規定並結合公司的實際情況，對經股東會批准的組織章程細則進行必要的修改或調整（包括但不限於組織章程細則的文字、章節、條款、生效

企業管治報告

條件等進行調整修改)，並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根據股本變動、股權結構等事宜修改組織章程細則相應條款，並就註冊資本和組織章程細則變更等事項向市場監督管理部門及其他政府部門辦理核准、審批、登記、變更、備案登記事宜。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17日的公告。

本公司亦於報告期後對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修改。基於提高日常業務營運及決策效率的要求，以及自2024年7月1日起施行的新公司法條文的修訂，股東於2025年2月18日舉行之臨時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對組織章程細則及其附件（包括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監事會議事規則）進行的修訂。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18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任何變動。

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股息政策

本公司為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任何未來股息的派付及金額取決於本公司能否從附屬公司收取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本公司過往的股息分派記錄未必可用作釐定本公司日後可能宣派或派付的股息水平的參考或基準。

根據中國公司法的相關條文，於分配稅後利潤予股東前，公司有權以法定儲備金填補所產生的虧損並根據監管規定提取法定準備金。因此，倘公司的稅後利潤不足以抵銷虧損，該公司不得分配稅後利潤予股東。

任何建議股息分派須由董事會制定，並須經股東會批准。本公司當前並無任何預定股息派付比率。日後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的決定及任何有關股息的金額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的現金股息、業務前景、有關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的法定、監管及合約限制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重要的其他因素。本公司僅可從合法可供分派的溢利及儲備中宣派或派付股息。概不保證將於任何年度宣派或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深知，董事會須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公司資產，並按年檢討該系統的有效性。董事會亦闡明，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建立了層次清晰、職責明確的全面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治理體系，設置三個層級，分別為戰略決策層、經營管理層和執行層。

戰略決策層包含董事會和審計委員會。董事會是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工作的最高決策機構，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有效性負責，聽取戰略、運營、ESG等重要風險的管理與內控制度及其執行情況的相關匯報。審計委員會負責監督風險管理和內控機制，指導本集團管理層實施有效的風險管理系統。

經營管理層包含風險合規委員會和內審合規中心。風險合規委員會負責研究討論並組織推進落實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工作，督導本集團各部門建立健全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體系和運行機制。內審合規中心作為董事會下屬的審計委員會的執行機構，對董事會負責，負責本集團的內部審計、內控工作。

執行層為各業務部門。各業務部門結合崗位的要求，開展風險管理日常工作，並將可能影響風險的經營管理問題及時向內審與風控部門做出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設立內部審核部門，以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條件、風險管理、合規監控及內部監控。管理層負責執行風險評估，並實施及維護內部監控。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至關重要的是明確妥善訂立書面政策及程序，並向僱員傳達。

董事會每年至少一次透過審計委員會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其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充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透過審計委員會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其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等涵蓋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充足。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已納入業務流程中，成為本公司整體營運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該系統包括一個全面的組織架構，當中每個崗位都委以明確責任，並授予相應權力。本公司已根據組織架構建立匯報制度，當中包括每個主要業務單位的主管向董事會匯報的渠道。

本公司已設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會計制度，用以確認及評估本公司的風險，並制定減低風險的策略，以及合理確保資產不會在未經授權情況下被使用或出售，各項交易均在管理層授權的情況下進行，且會計賬目能夠可靠地被用作編製業務中可供刊發的財務資料、維持資產與負債的責任性及確保業務運作根據相關的法規、條例及內部指引開展。

本公司設有權責分明的組織架構。每個部門對其日常運作負責，並需定期向執行董事匯報。每個部門已設有既定政策及程序，其中包括建立及維持有效之政策以確保本公司的風險得以妥善識別，並採取合適行動以管控該等風險；建立權責分明、職責恰當劃分的架構；監察策略計劃及表現，設計一個有效的會計及資訊系統；控制影響股價的敏感資料；及確保與本公司利益相關方維持快捷及時的通訊。

本公司致力於建立和維護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本公司認為適合業務運營的政策和程序。本公司致力於不斷改進該系統，發展風險管理文化，提高所有員工的風險管理意識。

本公司已經在業務運營的各個方面採用並實施了全面的風險管理政策，具體而言，本公司：

- 成立投資決策委員會及風險合規委員會，管控對外投資以及合規管理風險；
- 成立項目評估委員會，保障我們影像中心投資項目的質量和投資回報，降低項目的商務和合規風險；
- 為員工持續提供反貪污反賄賂合規培訓，以提升員工的法律法規意識並促使員工在日常工作過程中遵守法律法規；及
- 安排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參加有關上市規則及作為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的責任的培訓研討會。

根據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的內部監控檢討，董事會經檢討認為，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足夠的。

舉報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舉報政策，供本公司僱員及其他與本公司有往來者可暗中及以不具名方式向審計委員會提出對任何可能關於本公司的不當事宜的關注。

反賄賂和反貪腐政策

為維護本公司的聲譽和誠信，本公司已建立反腐敗政策及反賄賂、饋贈制度，要求全體員工按與相關法律法規一致的方式開展業務或活動。本公司將廉潔及預防職務犯罪協議作為員工勞動合同的附件，員工在入職時應予簽署。違反上述內部制度的員工可能被解聘。

企業管治報告

此外，本公司制定了一系列針對員工的報銷制度及支付政策，明確了各種費用支付的流程審批權限、標準化審批程序以及招待、差旅及其他費用的報銷上限。

本公司亦建立了全面的業務合同審批管理制度，從而有助於管理層審核和監管重要業務合同。本公司要求重要業務合作夥伴以及本公司的員工遵守相關反腐敗、反賄賂法律法規，以確保本公司的員工、供應商和客戶合法和道德地進行業務。本公司在協議中加入了反賄賂和反貪腐條款，禁止員工、供應商和客戶違反適用的反賄賂和反貪腐法律和法規並提供未經授權的付款，例如互相提供賄賂、回扣，或以現金、禮品卡、旅遊、證券等形式提供利益。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員工或重要業務合作夥伴均未成為有關任何賄賂或回扣安排的投訴、調查或監管查詢的對象或以其他方式牽涉其中。

發佈內幕消息

為增強本公司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系統，確保其公開披露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與及時性，本公司已採納及實施內幕消息政策及程序。本公司已不時採取若干合理措施，以確保能掌握潛在內幕消息及保持該等消息的保密性，務求防止違反有關本公司的披露規定，其中包括：

- 資料僅限少數僱員按須知基準查閱。掌握內幕消息的僱員完全熟知彼等的保密責任。
- 當本公司進行重大磋商時，會訂立保密協議。
- 不同營運單位均設有匯報渠道，向指定部門匯報潛在內幕消息。
- 執行董事為與媒體、分析師或投資者等外界人士溝通及回應外界查詢時代表本公司發言的指定人士。

董事會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名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陳朝陽先生 (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何英飛女士
馮勰先生
李飛宇先生
徐克博士 (於2024年11月18日退任)

非執行董事

劉森林先生
郭濤先生
毛曉軍先生 (於2024年11月18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曉輝先生
羅毅先生
陳伊菲女士
袁駿先生 (於2024年11月18日退任)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4年10月3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其後於2016年7月15日改制為有限公司，並於2021年6月30日再於中國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於2024年6月7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會報告

主要業務

作為中國一家領先的醫學影像專科醫療集團，本集團是中國唯一一家為整個醫學影像產業鏈提供多元化影像服務及價值的醫學影像平台運營商及管理者。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自以下業務產生收入：(i)影像中心服務；(ii)影像解決方案服務；及(iii)一脈雲服務。

請參閱本年報「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企業管治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章節及本報告「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分節，以了解本集團業務的真實及中肯的回顧及使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所作的分析、本集團所面對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描述，以及本集團業務的未來潛在發展之討論。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業務回顧及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及未來前景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項下「業務回顧」及「未來發展及戰略」章節。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分析在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項下「財務回顧」一節內提供。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4個財政年度的綜合經營業務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摘錄自己發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財務概要」一節。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以下為本集團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並非其所能控制：

- 我們可能無法進行有效擴張，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開設新影像中心可能導致我們的短期財務表現出現波動。新設立的影像中心可能無法按預期實現正常營運，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 作為醫學影像中心服務商，我們與醫院存在密切的業務關係。如果該等醫院決定終止業務協議或不再與我們續約，或者我們無法與更多醫院簽訂業務協議，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我們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營運，如果我們不能有效競爭，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損害；
- 隨著市況及技術不斷發展，我們可能無法及時開發及成功推出商業上可行的新服務或先進服務，我們亦可能無法將新服務的價格定於有利水平，上述任何情況均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及
- 我們的業務須遵守複雜且不斷變動的法律法規。與我們營運業務所在地醫療行業有關的監管制度的任何不利變化均可能限制我們提供產品及服務的能力，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上文並未詳盡列出本集團所面對的風險。有關本集團所面對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本公司認為風險管理對本集團的高效及有效營運至重要。本公司管理層協助董事會評估本集團業務產生的內部及外部重大風險，包括營運風險、金融風險、監管風險等，並積極建立適當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並將其納入日常營運管理。

董事會報告

環保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一直優先監察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並致力將其融入本集團的日常營運。本集團意識到本集團對環境保護及企業社會責任的義務，堅信整合環境、社會及管治原則對本集團的長期業務增長至關重要。

本集團已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當中包括以下元素：(i)與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有關的有效風險管治，包括環境、社會及氣候相關風險；(ii)識別主要持份者及建立與彼等溝通的渠道；(iii)明確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架構；(iv)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的程序；(v)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監察協議；及(vi)識別關鍵績效指標(KPIs)，連同相關措施及緩解措施。董事會將全面負責審閱、批准及採納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以及本集團的目標及策略。此外，彼等將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的實施，對整體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作出視為適當的必要修訂，並有效管理其他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

有關本公司環保表現及其與僱員及供應商關係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公司的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與本年報同時刊發。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董事會所深知，本集團在重要方面已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關係

本集團深知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對達成當前及長遠目標之重要性。本集團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或供應商之間並無發生重大及嚴重爭議。

僱員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經營影像中心的所有城市中聘有831名員工及511名醫療專業人員（包含全職僱員及非全職醫療專業人員）。本集團致力建立具競爭力及公平的薪酬。為了有效地激勵員工，本集團通過市場調研不斷完善其薪酬及激勵政策。本集團每半年對員工進行表現評估，以提供對員工表現的反饋。員工的報酬通常包括基本工資及基於表現的獎金。本集團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為員工提供社會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本集團非常關注員工的福利，並不斷完善福利制度。本集團為員工提供額外的福利，如年假、津貼、補充醫療保險、年金、健康檢查及家庭成員的醫療保險等。

客戶

本集團不斷努力通過提供優質的客戶服務來提高客戶的滿意度。本集團安排與影像中心的患者和其他醫療保健消費者進行跟進訪談，以評估所提供的影像服務的質量，以及他們的建議和意見。患者和其他醫療保健消費者可以在影像中心或通過指定的電子郵件地址或熱線電話以口頭或書面形式提交投訴。

供應商

選擇供應商時，本集團會考慮客戶對特定設備的需求以及相關規格、功能或模式等因素，以確定有能力滿足該等需求的供應商範圍。此外，憑藉本集團在醫療影像行業的豐富經驗及對各類醫療影像設備的深入了解，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供應鏈管理能力，能夠揀選服務能力強、往績良好及合作條件優厚的最合適供應商，確保本集團提供的產品和服務的質量以及供應穩定。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大客戶應佔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9.6%。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9.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家最大供應商應佔的採購總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49.2%。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的採購總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27.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本身及據董事所知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概無於五名最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中國法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

稅務減免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股份而享有任何稅務減免或豁免。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捐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約人民幣4萬元的慈善性質捐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成員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上市規則定義下的庫存股。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完成H股全流通

於2024年12月18日，本公司收到中國證監會發出的日期為2024年12月10日的備案通知書，內容有關實施合共51,562,074股未上市股份的H股全流通。於2024年12月20日，聯交所批准51,562,074股H股（「轉換H股」）上市及買賣，該等H股相等於將轉換為H股的未上市股份總數。於2024年12月30日，51,562,074股未上市股份已完成轉換，而轉換H股已於2024年12月31日開始在聯交所上市。有關更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15日、2024年8月2日、2024年12月18日、2024年12月20日及2024年12月30日的公告。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已發行債權證及可換股債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或可換股債券。

股權掛鈎協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投保董事責任保險，以就本公司董事可能需要承擔任何因其事實上或遭指控的不當行為所引致的損失而向彼等提供保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D章《公司（董事報告）規例》第9條）曾經或正在惠及本公司董事。

儲備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董事會報告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儲備。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與各董事及監事就(其中包括)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仲裁條文訂立服務合約。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97及141條，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年期為三年，於任期屆滿時可重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亦不擬與任何董事或監事以彼等各自的董事或監事身份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董事、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董事及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年度及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存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其中一家訂約方及董事或監事或其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有關本集團業務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概無在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的業務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之權益。

管理合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的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同。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獲授予權利以通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而獲利，且彼等亦概未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可從任何其他法團獲得該等權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未獲本公司授予任何權利以通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而獲利，且彼等亦概未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條、第13.21條及第13.22條項下的任何其他持續披露責任。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任何該等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將須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股東名冊中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會報告

(a) 股份權益

姓名	在本公司的職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數目及種類 ⁽¹⁾	佔相關 股份類別的 概約百分比 ⁽¹⁾ (%)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¹⁾ (%)
陳朝陽 ⁽²⁾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 行政總裁	受控制法團權益	19,463,291股 H股(L)	7.80	5.46
		受控制法團權益	39,625,297股 未上市股份(L)	37.06	11.12

附註：

- (1) 上表乃根據於2024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356,311,832股股份（包括106,933,758股未上市股份及249,378,074股H股）計算。
 - (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僱員激勵平台南昌一脈直接持有59,088,588股股份（包括19,463,291股H股及39,625,297股未上市股份），其普通合夥人為陳朝陽先生。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陳先生被視為於南昌一脈持有的59,088,58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L) 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將須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股東名冊中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深知，下列人士（除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任何該等人士（除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的股份 數目及類別 ⁽¹⁾	佔相關 股份類別的 概約百分比 ⁽¹⁾ (%)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¹⁾ (%)
南昌一脈 ⁽²⁾	實益權益	19,463,291股 H股(L)	7.80	5.46
		39,625,297股 未上市股份(L)	37.06	11.12
北京高盛顧問有限公司 ⁽³⁾	實益權益	30,882,270股 H股(L)	12.38	8.67
Goldman Sachs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 ⁽³⁾	受控法團的權益	30,882,270股 H股(L)	12.38	8.67
Tiger Strategic Investments Ltd. ⁽³⁾	受控法團的權益	30,882,270股 H股(L)	12.38	8.67
GS Asian Venture (Delaware) L.L.C. ⁽³⁾	受控法團的權益	30,882,270股 H股(L)	12.38	8.67
Goldman Sachs & Co. LLC ⁽³⁾	受控法團的權益	30,882,270股 H股(L)	12.38	8.67
Special Situations Investing Group III, Inc. ⁽³⁾	受控法團的權益	30,882,270股 H股(L)	12.38	8.67
GSSG Holdings LLC ⁽³⁾	受控法團的權益	30,882,270股 H股(L)	12.38	8.67
高盛集團有限公司 ⁽³⁾	受控法團的權益	30,882,270股 H股(L)	12.38	8.67
北京人保健康養老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⁴⁾	實益權益	19,289,403股 H股(L)	7.74	5.41
人保資本股權投資有限公司 ⁽⁴⁾	受控法團的權益	19,289,403股 H股(L)	7.74	5.41

董事會報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的股份 數目及類別 ⁽¹⁾	佔相關 股份類別的 概約百分比 ⁽¹⁾ (%)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¹⁾ (%)
人保資本保險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⁴⁾	受控法團的權益	19,289,403股 H股(L)	7.74	5.41
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⁴⁾	受控法團的權益	19,289,403股 H股(L)	7.74	5.41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⁴⁾	受控法團的權益	19,289,403股 H股(L)	7.74	5.41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⁴⁾	受控法團的權益	19,289,403股 H股(L)	7.74	5.41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佰山投資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⁶⁾	實益權益	22,058,814股 H股(L)	8.85	6.19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佰毅投資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⁶⁾	受控法團的權益	22,058,814股 H股(L)	8.85	6.19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佰寧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⁶⁾	受控法團的權益	22,058,814股 H股(L)	8.85	6.19
百度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⁶⁾	受控法團的權益	22,058,814股 H股(L)	8.85	6.19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⁶⁾	受控法團的權益	22,058,814股 H股(L)	8.85	6.19
贛江新區創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⁶⁾	實益權益	14,558,319股 未上市股份(L)	13.61	4.09
贛江新區城市建設實業有限公司 ⁽⁶⁾	受控法團的權益	14,558,319股 未上市股份(L)	13.61	4.09
贛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⁶⁾	受控法團的權益	14,558,319股 未上市股份(L)	13.61	4.09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的股份 數目及類別 ⁽¹⁾	佔相關 股份類別的 概約百分比 ⁽¹⁾ (%)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¹⁾ (%)
江西省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⁶⁾	受控法團的權益	14,558,319股 未上市股份(L)	13.61	4.09
江西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⁶⁾	受控法團的權益	16,055,834股 未上市股份(L)	15.01	4.51
顧軍軍	實益權益	9,758,849股 未上市股份(L)	9.13	2.74
王世和	實益權益	9,755,070股 未上市股份(L)	9.12	2.74
江西奮勇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⁷⁾	實益權益	9,317,271股 未上市股份(L)	8.71	2.61
浙江金科湯姆貓文化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⁷⁾	受控法團的權益	9,317,271股 未上市股份(L)	8.71	2.61
宿遷京東盈正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⁸⁾	實益權益	16,175,910股 H股(L)	6.49	4.54
JD Health International Inc. ⁽⁸⁾	受控法團的權益	16,175,910股 H股(L)	6.49	4.54
JD Jiankang Limited ⁽⁸⁾	受控法團的權益	16,175,910股 H股(L)	6.49	4.54
JD.com, Inc. ⁽⁸⁾	受控法團的權益	16,175,910股 H股(L)	6.49	4.54
Max Smart Limited ⁽⁸⁾	受控法團的權益	16,175,910股 H股(L)	6.49	4.54
劉強東 ⁽⁸⁾	信託的受益人	16,175,910股 H股(L)	6.49	4.54
UBS Trustees (B.V.) Limited ⁽⁸⁾	受託人	16,175,910股 H股(L)	6.49	4.54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上表乃根據於2024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356,311,832股股份（包括106,933,758股未上市股份及249,378,074股H股）計算。
- (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僱員激勵平台南昌一脈直接持有59,088,588股股份（包括19,463,291股H股及39,625,297股未上市股份），其普通合夥人為陳朝陽先生。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陳先生被視為於南昌一脈持有的59,088,58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北京高盛顧問有限公司直接持有30,882,270股H股，該公司由Goldman Sachs Holdings (Mauritius) Limited擁有100%控制權。Goldman Sachs Holdings (Mauritius) Limited由Tiger Strategic Investments Ltd. 擁有100%控制權，而後者由GS Asian Venture (Delaware) L.L.C.擁有100%控制權。GS Asian Venture (Delaware) L.L.C.由Goldman Sachs & Co. LLC擁有100%控制權，亦由Special Situations Investing Group III, Inc（其由GSSG Holdings LLC擁有100%控制權）擁有100%控制權。Goldman Sachs & Co. LLC及GSSG Holdings LLC均由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擁有100%控制權。
- (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北京人保健康養老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直接持有19,289,403股H股，該公司由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人保資本股權投資有限公司（作為其普通合夥人）分別擁有66.47%、33.23%及100%控制權。人保資本股權投資有限公司由人保資本保險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擁有100%控制權。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人保資本保險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均由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擁有71.08%、68.98%及100%控制權。
- (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寧波梅山保稅港區佰山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直接持有22,058,814股H股，該公司由寧波梅山保稅港區佰寧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擁有79.77%控制權，亦由寧波梅山保稅港區佰毅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擁有100%控制權。寧波梅山保稅港區佰寧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擁有99.98%控制權。寧波梅山保稅港區佰毅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則由百度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擁有60%控制權。

- (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贛江新區創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直接持有14,558,319股未上市股份，該公司由贛江新區城市建設實業有限公司擁有100%控制權，後者由贛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擁有100%控制權，而贛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則由江西省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擁有90%控制權。江西省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由江西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擁有90%控制權。此外，江西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亦透過其擁有90%控制權的江西省國有資本運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擁有1,497,515未上市股份的權益。
- (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江西奮勇科技服務有限公司直接持有9,317,271股未上市股份，該公司由浙江金科湯姆貓文化產業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 (8)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宿遷京東盈正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16,175,910股H股。該公司由JD Health International Inc.擁有100%控制權，而後者由JD Jiankang Limited擁有67.19%控制權。JD Jiankang Limited由JD.com, Inc.擁有100%控制權，而JD.com, Inc.由Max Smart Limited及Fortune Rising Holdings Limited擁有71.7%控制權。Max Smart Limited由劉強東以信託的受益人身份擁有100%控制權。Max Smart Limited亦由UBS Trustees (B.V.I.) Limited以受託人身份，透過其全資控制的UBS Nominees Limited擁有100%控制權。
- (L) 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除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或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2021年11月通過股東決議案採納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該計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員工激勵平台南昌一脈持有20,000,001股該計劃的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額的約5.61%。該計劃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原因為根據該計劃授出的所有獎勵已歸屬，於上市後，本公司將不會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新購股權或獎勵。

董事會報告

以下為該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1. 條款概要

(a) 該計劃的目的

該計劃旨在表彰主要僱員的貢獻，並激勵及挽留彼等進一步促進本集團的發展。

(b) 獎勵

根據該計劃的獎勵（「獎勵」），該計劃的參與者在獲得獎勵時，有條件地獲得由董事會辦公室（「董事會辦公室」）決定並經股東批准的南昌一脈的權益。

(c) 受該計劃規限的相關股份數目

根據該計劃，南昌一脈持有的股份數目為20,000,001股股份。

(d) 參與者

該計劃的參與者（「參與者」）是由董事會辦公室從高級及中級管理層、核心員工和其他被認為對業務表現和未來發展有影響並應參與本集團該計劃的員工中選出。

(e) 該計劃的條款

該計劃的條文在所有方面由根據該計劃授出獎勵日期起直至悉數行使所有獎勵日期止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

根據該計劃授予參與者的所有獎勵將繼續由南昌一脈持有，並根據該計劃的條件歸屬予參與者。

(f) 授出及接納獎勵

根據及按照該計劃的限制及條件，參與者名單、將予授出的獎勵數目、授出價及禁售期將由董事會辦公室釐定且須待股東批准，以及將予授出的獎勵數目在參與者之間可能不盡相同。

於董事會辦公室決定向任何參與者授予獎勵後，參與者與本公司應訂立股份獎勵協議，當中載列（其中包括）已授出獎勵的數目以及授出有關獎勵的條件（如有）及禁售期。

(g) 獎勵附帶權利

參與者有權在該等獎勵的授予日期之後和該等獎勵的歸屬日期之前獲得獎勵中的股息。

(h) 獎勵屬於參與者個人所有

在歸屬日期之前，根據該計劃作出的任何獎勵應屬於參與者個人，不得轉讓，參與者不得以任何方式出售、轉讓、抵押、按揭、設立產權負擔或為任何其他人士創造任何利益，以獲得根據該獎勵所涉及的獎勵。

(i) 購回獎勵

在以下情況下，任何未歸屬的獎勵應被本公司或董事會辦公室指定的實體（「指定人士」）無條件地回購：(i) 該參與者因不稱職、違反道德準則或法律、違反保密義務、失職或瀆職或嚴重違反本公司的協議而改變或終止在本集團的僱傭或服務；或(ii) 該參與者在本集團的僱傭或服務因其自願辭職、被解僱、下崗、終止僱傭關係而被終止。

倘若參與者因死亡或殘疾而終止在本集團的僱傭或服務，就任何未歸屬的獎勵而言，(i) 如屬工傷，獎勵將根據該計劃立即歸屬於參與者；(ii) 若為非工傷，獎勵將根據董事會辦公室確定的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而部分歸屬，其餘獎勵將由指定人士回購；(iii) 若為死亡，獎勵將根據該計劃立即歸屬參與者的法定繼承人。

董事會報告

(j) 收購和兼併及分拆

任何控制權變更或合併、分拆的事件都不會影響該計劃的實施。

(k) 該計劃的修訂

該計劃可由董事會辦公室決定在任何方面進行修訂，但該修訂不得加速禁售期的到期日或降低獎勵的授予價格。

(l) 該計劃的管理

該計劃須由董事會辦公室根據該計劃的規則進行管理，包括有權修改、實施、解釋和說明該計劃的規則以及根據該計劃授予的獎勵條款。

(m) 該計劃的終止

該計劃將在該計劃下的所有限制性股份完全解除之日終止。

2. 授出獎勵股份

獎勵的所有相關股份（即20,000,001股股份）已於2022年8月轉讓予南昌一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據該計劃的所有獎勵已授出及歸屬予20名參與者。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2024年10月21日（「採納日期」）通過股東決議案採納有關本公司H股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不涉及授出本公司之新股份或新股份之購股權。然而，股份獎勵計劃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之以現有股份償付之股份計劃，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12條之適用披露規定。

股份獎勵計劃之主要規則概要如下：

(A) 目的

股份獎勵計劃旨在：

- (i) 提供擁有本公司股權的機會，吸引、激勵及挽留熟練與經驗豐富的人員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張而努力；
- (ii) 完善本公司激勵機制，吸引、激勵和保留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發展和長期成長作出有力貢獻的董事、監事、高管、核心僱員及服務提供商；及
- (iii) 把激勵對象與股東、投資者和本公司的利益緊密聯繫起來，增強本公司凝聚力，促進本公司價值的最大化。

(B) 期限

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十(10)年內有效，此後將不可再授出獎勵（「獎勵」），但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計劃規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全面有效並具十足效力，以便歸屬此前作出的任何獎勵。

董事會報告

(C) 管理

股份獎勵計劃須受以下管理機構的管理：

- (i) **股東會**。股東會作為本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負責審議批准股份獎勵計劃的採納。股東會可以在其權限範圍內授權董事會及／或獲董事會授權的人士或董事委員會（「**授權人士**」）處理與股份獎勵計劃相關的所有事宜。
- (ii) **董事會**。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在其各自的職權範圍內為股份獎勵計劃的執行機構。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可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處理與股份獎勵計劃相關的所有事宜。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亦可委派一名或多名管理人協助管理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在其各自的職權範圍內對與股份獎勵計劃相關的所有事宜的決定為最終決定並對股份獎勵計劃所有人士有約束力。

(D) 合資格參與者

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包括：

- (i) 僱員參與者，即身為本集團的僱員（僅限全職）、本公司的董事（含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或高級職員的任何人士；
- (ii) 關連實體參與者，即本集團之成員公司以外的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高級職員的任何人士；及
- (iii) 服務供應商及合作夥伴，即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持續向本集團提供符合本集團之長遠增長利益的服務提供商、供應商，或收併購標的主體之原有股東等合作夥伴。

於授出獎勵的日期（「授予日」）有下列任何情形的人士不得被視為合資格參與者及獲授任何獎勵：

- (i) 過去12個月被證券監管機構公開譴責或認為為上市公司相若獎勵計劃或股份激勵計劃的不適當人選；
- (ii) 過去12個月因重大違法違規行為被證券監管機構處罰或被禁止進行證券交易；
- (iii) 具有公司法或上市規則規定的不得擔任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情形；
- (iv) 具有法律法規規定的禁止參與股份獎勵計劃情形；及
- (v) 有其他嚴重違反本集團有關規定或董事會認定的對本集團利益造成重大損害的行為。

倘於相關獎勵的歸屬日期（「歸屬日」）或之前，任何選定獲授獎勵的合資格參與者（「選定激勵對象」）因發生以下任何情形而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

- (i) 如選定激勵對象因辭職、與本公司的勞動合同到期或終止僱傭關係而離開本公司，從而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任何已向選定激勵對象授出但尚未歸屬的任何H股（「獎勵股份」）將被立即收回並作為退還股份（「退還股份」）由就股份獎勵計劃獲委任的受託人（「受託人」）持有，除非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另行全權酌情決定；
- (ii) 如選定激勵對象因達到法定退休年齡而退休，從而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任何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將被立即收回並作為退還股份由受託人持有，除非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另行全權酌情決定；
- (iii) 如選定激勵對象因意外受傷而喪失勞動能力或意外身故，從而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任何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將被立即收回並作為退還股份由受託人持有，除非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另行全權酌情決定；

- (iv) 如選定激勵對象因工受傷而喪失勞動能力或因工身故，從而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任何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應按照授予獎勵的函件（「**授予函**」）上記載的歸屬日繼續歸屬，或根據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釐定的其他歸屬程序繼續歸屬予該等人士或其合法遺產代理人，且其個人業績考核指標不再作為相關獎勵的歸屬條件（「**歸屬條件**」），除非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另行全權酌情決定。若該等人士沒有合法遺產代理人，則獎勵股份應被立即收回並作為退還股份由受託人持有；
- (v) 如選定激勵對象因下列任何原因而變更職務、離職，包括：
- a. 觸犯法律、違反職業道德或洩露本集團機密信息；
 - b. 因失職或瀆職損害本集團利益或聲譽；
 - c. 重大違反本集團與該等人士簽署的任何協議（包括但不限於任何適用的知識產權歸屬協議、勞動合同、不競爭協議、保密協議或者其他類似的協議）；
 - d. 公司認定的其他因選定激勵對象違反本集團相關制度而導致勞動合同解除的情況，

任何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應被立即收回並作為退還股份由受託人持有；違反或損害情節嚴重的，本集團保留權利向該等人士追償因上述原因而遭受的損失，除非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另行全權酌情決定。

(E) 計劃上限及授予獎勵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之最高獎勵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為**35,631,183**股股份，「**計劃上限**」）。在計算計劃上限時，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款失效的獎勵不得計算在內。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個別選定激勵對象授出獎勵的上限不得超過計劃上限。

本公司應按照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可能不時決定的授予函形式，向每一位選定激勵對象發出授予函，具體說明適用的授予條款，包括但不限於授予日、接受授予獎勵的方式、獎勵股份數目、歸屬條件、歸屬日、授予價（如適用）以及其他彼等認為必要且符合股份獎勵計劃的細節、條款及條件。

(F) 限制

在下列情況下不得授予獎勵：

- (i) 在未獲得適用監管機構或股東會必要批准的情況下；
- (ii) 除董事會另有決定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被要求根據適用證券法律、規則或條例就獎勵或股份獎勵計劃發佈招股章程或其他要約文件的情況下；
- (iii) 如該獎勵會導致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其董事違反任何司法管轄區的任何適用證券法律、規則或條例；
- (iv) 如該獎勵授予會導致違反計劃上限；
- (v) 在本計劃期限屆滿後或根據計劃規則提前終止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報告

- (vi) 任何董事掌握有本公司未公開的內幕消息（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董事合理認為存在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予以披露的內幕消息，或根據上市規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則或規例禁止董事進行交易；
- (vii) 緊接本集團年度業績公佈日期前六十(60)天內，或（如較短）自有關財政年度結束後至業績公佈日期止期間內；及
- (viii) 緊接本集團季度業績（如有）或半年度業績公佈日期前三十(30)天內，或（如較短）自有關季度或半年期間結束後至業績公佈日期止期間內。

(G) 獎勵及資金來源

為滿足授予獎勵的要求，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將所需資金電匯予受託人（或指示受託人使用就股份獎勵計劃所設立的信託（「信託」）的現金收入），並指示受託人通過場內或場外交易購買H股。

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亦將指示受託人是否使用任何退還股份以達成獎勵的授予。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可在向受託人發出的購買H股的指示中載列任何條件或條款，包括但不限於具體購買價或價格區間、購買資金的最高金額及／或將購買H股的最高數目。

購買獎勵股份的資金來源為本集團內部資金或信託的現金收入。

(H) 獎勵的歸屬

獎勵的歸屬須受本公司的表現目標（由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不時參考本公司的業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以及當時的市況而釐定）及相關授予函所載的其他歸屬條件所規限。

歸屬期間由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釐定，並在授予函中載明。每個歸屬期不得少於十二(12)個月，除非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全權酌情另行釐定。

就獎勵的歸屬而言，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可指示並促使受託人：(i)將獎勵股份從信託中釋放予選定激勵對象；或(ii)通過場內或場外交易出售歸屬於選定激勵對象的獎勵股份，並以現金向選定激勵對象支付實際出售價格（扣除所有適用費用後）。

(I) 獎勵失效

倘任何選定激勵對象未能履行歸屬條件，相關獎勵股份將即時被沒收並成為受託人持有的退還股份。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就是否達成歸屬條件所作的決定為不可撤銷及最終決定。

(J) 投票權及股息

選定激勵對象及受託人均不得行使受託人於信託項下持有的任何H股（包括已授予但尚未歸屬的任何獎勵股份）所附帶的任何投票權。

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及退還股份的任何股息應由受託人保留作為信託的現金收入。選定激勵對象有權就已歸屬獎勵股份收取於歸屬後產生的任何股息。

董事會報告

(K) 更改與終止

在遵守計劃上限的情況下，在任何方面對股份獎勵計劃的任何更改或補充均應由董事會決議進行。

股份獎勵計劃將於以下兩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終止：(i)自採納日期起十(10)年屆滿（在股份獎勵計劃屆滿前已授予但尚未歸屬的任何獎勵股份除外，以使該等獎勵股份的歸屬生效，或計劃規則另有規定者除外）；及(ii)董事會釐定的提前終止日期。

由於股份獎勵計劃僅以現有股份支付，故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概無股份將可供發行。截至本年報日期，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九年零六個月。

自股份獎勵計劃獲採納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取消或失效之獎勵。於2024年12月31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的獎勵數量為35,631,183股股份。

退任金計劃／退休福利計劃

根據中國規則及規例，以中國為基地的本集團僱員參與多項有關省市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據此本集團及僱員須按僱員薪資的一定百分比向該等計劃每月作出供款（受若干上限規限）。市政府及省政府承諾承擔根據上述計劃在中國境內支付的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所作每月供款外，本集團無須承擔支付其僱員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責任。該等計劃資產與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基金的資產分開。本集團向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支。

該等退休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19(i)。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沒收的供款來減少現有供款水平。

薪酬政策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由董事會參照其各自的責任、職責、經驗、個人表現及投入本集團的時間釐定，並可按照薪酬委員會的建議進行調整。薪酬委員會的設立是為了審議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以及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所有薪酬結構。

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個別人士之薪酬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以(i)薪金、工資獎金；(ii)界定供款計劃；(iii)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及(iv)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等形式收取薪酬。

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b)及37(a)。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向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已支付或應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彼等加入本公司或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向董事、前董事、監事、前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已支付或應支付任何補償金作為與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管理事務有關的離職補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或監事概無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或實物福利。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向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已支付或應支付任何其他款項。

關連交易

自上市日期起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就其關連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

董事會報告

按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1日及2024年11月21日的公告所披露，於2024年11月1日（交易時段後），江西贛江新區一脈陽光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一脈陽光健康管理**」）（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共青城芳侯一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賣方**」）、上海融公社芳侯科技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共青城芳侯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芳侯投資**」）及共青城芳侯二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芳侯二號**」）就買賣目標公司**18.0%**股權（「**收購事項**」）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總代價為人民幣**17,280,000**元。

在收購事項之前，一脈陽光健康管理並未擁有目標公司任何股權，而目標公司由賣方、芳侯投資及芳侯二號分別擁有**32.2%**、**8.8%**及**19.0%**權益。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一脈陽光健康管理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3,308,824**元。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芳侯投資及芳侯二號，連同賣方及目標公司，亦同意就收購事項共同及個別向一脈陽光健康管理提供若干聲明、保證及承諾。

收購事項完成後，一脈陽光健康管理擁有目標公司**18.0%**股權，而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不會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自成立以來，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成為中國一家為整個醫學影像產業鏈提供多元化影像服務及價值的醫學影像平台運營商及管理者。特別是，本集團的影像解決方案服務業務定位為向醫學影像產業鏈的所有參與者輸出核心影像產品及能力。收購事項完成後，憑藉目標公司的創新金融服務解決方案及廣闊的醫療器械製造商及平台商的資源網絡，本集團預期將進一步擴大其對產業鏈參與者的觸達和覆蓋，並獲得更多潛在業務機會。預期收購事項亦將進一步豐富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及業務模式，並推廣本集團影像解決方案服務業務的創新賦能解決方案。此外，目標公司亦可作為本集團與醫療器械製造商及平台商之間的橋樑，從而拓寬本集團影像解決方案服務業務的發展渠道，為本集團尋求更多業務夥伴。

陳朝陽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南昌一脈的唯一普通合夥人、本公司主要股東，故被視為控制南昌一脈於本公司所持的權益。陳朝陽先生透過賣方、芳侯投資及芳侯二號（各自為由陳朝陽先生及其配偶最終控制的有限合夥企業）控制目標公司合共**60.0%**股權。因此，賣方、芳侯投資、芳侯二號及目標公司各自為陳朝陽先生之聯繫人，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關連交易。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根據有關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披露的上市規則第**14A.49**條及第**14A.71**條須予披露之其他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b)**披露。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所載的其他關聯方交易或持續關聯方交易概不構成須予披露關連交易或須予披露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不時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

重大合約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單一最大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合約，亦無就單一最大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於2024年6月7日完成全球發售，按每股H股14.98港元發售總共17,816,000股H股。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3.48百萬港元。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經及將會繼續按下文所述符合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方式動用：

擬定用途	佔所得款項 總淨額的 概約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 實際金額	所得款項淨額(百萬港元)		未動用 金額預期 時間表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用於擴充我們的醫學影像 中心網絡	50.0%	91.73	67.57	24.16	將於2025年12月31日 前動用
用於在醫學影像領域尋求戰略 合作及併購的機會以及在醫療 影像服務產業鏈中尋求戰略 合作及投資機會	20.0%	36.70	5.42	31.28	將於2025年12月31日 前動用
用於將我們的業務拓展至 (i)相對缺乏醫療資源的海外 國家和地區(例如東南亞)； 及(ii)人均可支配收入高以 及在醫療影像服務方面具有 龐大增長潛力的海外國家和 地區(例如中東)	20.0%	36.70	27.11	9.59	將於2025年12月31日 前動用
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0.0%	18.35	0.01	18.34	將於2025年12月31日 前動用
總計	100%	183.48	100.11	83.37	將於2025年12月31日 前動用

預期所有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25年12月31日前全數動用。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基於本集團對現時及未來市況的發展而有所變化。

重大訴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審計委員會審閱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曉輝先生及陳伊菲女士，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劉森林先生。審計委員會主席為吳曉輝先生，其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的適當資格。審計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審計委員會認為年度業績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而本公司已作出適當的有關披露。審計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討論有關本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內部監控事宜。

企業管治

本公司深知良好企業管治對加強本公司管理及維護股東整體利益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採納企業管治常規，作為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除「企業管治報告」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並達到了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條文的要求。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及獨立核數師。本年報所載的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的核數師並無變動，且於過去三年亦無任何變動。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直至本年報日期，並無發生重大後續事項須予披露。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將於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舉行的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2025年4月16日(星期三)至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概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5年4月15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過戶手續。

承董事會命
江西一脈陽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陳朝陽先生

香港，2025年3月28日

於2024年，監事會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規以及組織章程細則，全面履行了於股東會上獲授權的監督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職責。

監事會會議

於2024年，監事會舉行了2次會議。會議的通知、召開及表決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規以及組織章程細則及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規定。監事會的工作主要包括：

1. 出席本公司股東會，了解股東會的運作情況；
2. 出席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了解董事會的運作情況；及
3.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下一年度的工作計劃。

監事會對本公司相關事項的獨立意見

本公司依法運作情況

監事會認為，本公司運作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包括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經營決策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並符合標準，因而取得令人滿意的效果。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能夠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及組織章程大綱的規定履行職責，妥當、勤勉地行使權力，並無任何違反法律法規或組織章程細則的行為，亦無任何違背本公司或股東利益的行為。

決議案實施情況

監事會對提交股東會的決議案內容並無異議。監事會認為股東會及董事會的決議案已有效實施。



監事會報告

本公司財務狀況

本公司嚴格遵守會計原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財務結構合理、完整，且年度財務報告能夠真實、準確地反映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報告中陳述的資料並不存在任何重大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本公司2024年度財務報告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並已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

監事會對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審查

監事會已對本公司進行審查，認為本公司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建立適當的內部控制制度，且內部控制管理制度行之有效，從而確保制度的一貫執行及生產經營的正常進行。

誠信及自律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自覺地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廉潔自律，且未有發現因個人利益而存在的違法行為。

本公司關連交易

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的關連交易定價客觀公允，而交易條款及安排屬公平合理，符合關連交易規則，且不存在損害本公司或其他股東利益的情形，體現了公平、公正、誠信的原則。

監事會2025年工作計劃

於2025年，監事會將繼續履行和遵守有關中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賦予的對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監督職責，並強化監督職能，以完善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監事會將會按規定定期召開監事會會議，遇到特殊情況及時召開臨時會議，履行好監事會的職責。監事會將更加關注本公司決策程序及重大決策的合法性，堅決貫徹執行本公司的既定戰略和政策，包括出席本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會議，及時了解股東會運作與本公司經營決策情況，並確保本公司的合規運營。此外，監事會亦將通過加大監督力度，加強對本公司財務情況的監督檢查，防範經營風險和財務風險，從而進一步強化內部控制制度，並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承監事會命
江西一脈陽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會主席
黃俊傑先生

香港，2025年3月28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江西一脈陽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江西一脈陽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23至23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

我們處理此關鍵審計事項的程序包括：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b)(ii)(1)、附註4(b)及附註20。

我們已了解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內部控制及評估流程，並考慮了估計的不確定程度以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例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化及受管理偏見或舞弊影響的敏感度）的水平，從而評估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475,901,000元，已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就其計提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43,873,000元。

我們已評估並測試對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控制措施。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使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

我們透過考慮外部估值師的資歷、相關經驗及其與貴集團的關係來評估其勝任程度、能力及客觀性。

我們根據貿易應收款項的性質及風險特徵，評估其分組的合理性。

我們以抽樣方式測試了管理階層在評估中所使用的關鍵數據輸入（包括貿易應收款項賬齡表和歷史虧損率）的準確性，同時考慮了過往現金收款情況及客戶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變動。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 (續)

為了衡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預期虧損率乃基於2024年12月31日之前36個月內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狀況。歷史虧損率經過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償還貿易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信息。個別出現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客戶財務狀況惡化或客戶還款意願極低有關。

我們關注這範疇，因為有龐大的貿易應收款項餘額及內在主觀性，當中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及估計。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在我們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我們執行了以下程序，包括：

- 評估管理層估計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方法的適當性。
- 評價管理層對用於確定預期信貸虧損的前瞻性信息的評估和敏感性分析，其中考慮包括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及中國廣義貨幣供應量增長率在內的經濟因素，並參考市場數據和基於管理層應用的概率加權估計的合理可能變化。

對於以個別方式評估的預期信貸虧損，我們透過追溯支持證據（包括後續結算及有關客戶的公開信貸信息）評估貿易應收款項餘額的可收回性。

我們已測試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的數學準確性。

我們已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與評估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相關的披露是否充分。

基於上述因素，我們認為管理層在評估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時所作的判斷及關鍵假設得到了所取得的證據及所執行程度的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所有包含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總體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Wong Kam Chin。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5年3月28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760,591	928,914
銷售成本	8	(483,259)	(596,317)
毛利		277,332	332,597
銷售開支	8	(66,423)	(65,562)
行政開支	8	(223,635)	(181,675)
研發開支	8	(11,539)	(12,844)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	3.1(b)	(22,131)	(16,874)
其他收入	6	13,606	10,753
其他收益－淨額	7	5,684	5,849
經營(虧損)/溢利		(27,106)	72,244
財務收入	10	4,052	3,263
財務成本	10	(25,272)	(24,791)
財務成本－淨額		(21,220)	(21,528)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虧損份額	11	(3,005)	(5,801)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於合資企業投資的減值虧損		–	(1,534)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51,331)	43,381
所得稅開支	12	(7,527)	(6,807)
年內(虧損)/溢利		(58,858)	36,574
以下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5,919)	44,415
非控股權益		(12,939)	(7,841)
		(58,858)	36,57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每股(虧損)/溢利			
基本(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13	(0.132)	0.131
攤薄(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13	(0.132)	0.131

第130至236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溢利	(58,858)	36,574
<i>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22	(22)
<i>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	3,20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2	3,182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58,836)	39,756
以下應佔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5,897)	47,597
非控股權益	(12,939)	(7,841)
	(58,836)	39,756

第130至236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809,758	741,122
使用權資產	14(a)	129,392	159,904
無形資產	16	46,195	46,2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	32,509	24,208
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1	44,398	30,760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208,411	132,88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8	3,000	4,77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60,431	53,869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20	32,277	58,339
受限制現金	23	442	6,104
非流動資產總值		1,366,813	1,258,179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8	400	3,491
存貨	19	6,745	5,333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 即期部分	20	42,183	23,232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144,863	86,087
貿易應收款項	20	432,028	308,796
應收票據		1,600	—
受限制現金	23	2,066	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62,387	188,835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1(b)	4,703	4,703
流動資產總值		896,975	620,479
資產總值		2,263,788	1,878,65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	356,312	338,496
庫存股	24	(14,037)	-
儲備	25	1,603,931	1,401,974
累計虧損		(490,558)	(447,8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455,648	1,292,627
非控股權益		28,383	42,487
總權益		1,484,031	1,335,11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0	272,222	84,966
租賃負債	14(a)	101,856	136,2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	4,372	4,414
其他非流動負債	32	320	1,700
非流動負債總額		378,770	227,36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8	26,485	23,48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	78,755	75,869
合同負債	5(c)	39,728	8,959
即期稅項負債		50,992	42,662
借款	30	160,992	125,042
租賃負債	14(a)	43,540	39,731
其他非流動負債 — 即期部分	32	495	439
流動負債總額		400,987	316,184
負債總額		779,757	543,544
權益及負債總額		2,263,788	1,878,658

第130至236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123至23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8日由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何英飛
董事

馮勰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338,496	-	1,401,974	(447,843)	1,292,627	42,487	1,335,114	
年內虧損	-	-	-	(45,919)	(45,919)	(12,939)	(58,858)	
其他全面收益	-	-	22	-	22	-	22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22	(45,919)	(45,897)	(12,939)	(58,83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 益的權益投資收益轉撥 至累計虧損(扣除稅項)	-	-	(3,204)	3,204	-	-	-	
注資	-	-	-	-	-	960	960	
根據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 公司主板的首次公開發 售(「上市」)發行股份	24	17,816	-	225,147	-	242,963	-	242,963
於上市時資本化的上市開支		-	-	(15,574)	-	(15,574)	-	(15,574)
購回股份	24	-	(14,037)	-	-	(14,037)	-	(14,037)
股息分派		-	-	-	-	-	(2,131)	(2,131)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25	-	-	(4,900)	-	(4,900)	-	(4,90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6	-	-	466	-	466	6	472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17,816	(14,037)	205,139	-	208,918	(1,165)	207,753
於2024年12月31日	356,312	(14,037)	1,603,931	(490,558)	1,455,648	28,383	1,484,031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338,496	1,426,432	(492,258)	1,272,670	43,569	1,316,239
年內溢利		-	-	44,415	44,415	(7,841)	36,574
其他全面收益		-	3,182	-	3,182	-	3,182
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		-	3,182	44,415	47,597	(7,841)	39,756
注資		-	-	-	-	3,595	3,595
清算附屬公司		-	-	-	-	(41)	(41)
出售附屬公司		-	-	-	-	1,497	1,49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11,138	11,138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25	-	(30,197)	-	(30,197)	(9,473)	(39,67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6	-	2,557	-	2,557	43	2,600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27,640)	-	(27,640)	6,759	(20,881)
於2023年12月31日		338,496	1,401,974	(447,843)	1,292,627	42,487	1,335,114

第130至236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33(a)	16,642	209,768
已收利息		3,640	2,897
已付所得稅		(7,540)	(11,23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2,742	201,43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得現金		–	(2,304)
權益投資預付款項		–	(600)
就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付款		(3,000)	–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11(a)	(17,280)	(17,280)
出售附屬公司的所得款項		3,080	634
出售於合資企業之投資的所得款項		3,7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33(b)	1,945	2,445
向關聯方發放的貸款		(4,000)	(3,450)
購置無形資產		(11,032)	(4,197)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00,464)	(92,32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27,051)	(117,072)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本公司股東的注資		242,963	–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960	3,595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2,131)	–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	(38,080)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00,585	37,888
償還銀行借款		(71,197)	(82,777)
來自融資租賃公司貸款的所得款項		183,775	29,572
償還融資租賃公司貸款		(90,282)	(127,481)
來自第三方貸款		325	2,922
償還第三方借款		–	(2,400)
因附屬公司清盤而向非控股股東還款		–	(41)
購回本公司股份		(14,037)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36,284)	(25,516)
上市開支		(9,076)	(5,853)
受限制現金減少／(增加)		3,598	(2,339)
已付利息		(25,461)	(25,21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383,738	(235,7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69,429	(151,35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8,835	340,19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4,123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62,387	188,835

第130至236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江西一脈陽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深圳一脈陽光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2014年10月30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深圳市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為中國江西省贛江新區中國中醫藥科創城街道南新祺周東大道公共研發中心10號樓10樓1002室。於2021年6月，本公司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通過建立醫學影像網絡以及運營管理服務、影像解決方案服務及一脈雲服務提供醫學影像服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醫療影像服務、影像解決方案服務及一脈雲服務。

本公司H股已於2024年6月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千元列示，並已於2025年3月28日由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以及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領域，或對綜合財務報表具有重大意義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編製基準以及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多項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於本報告期間可供應用。本集團無須因採納該等準則而改變其會計政策或作出追溯調整。

新準則及修訂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供應商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b) 尚未獲採納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

以下為已發佈但尚未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而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納的新訂準則、新詮釋及對準則及詮釋的修訂：

新訂準則及修訂本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對財務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2026年1月1日
年度改進計劃	對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 改進 – 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參考自然電力的合約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待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之影響，其中有部分與本集團營運有關。根據董事作出的初步評估，預期該等準則及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不會有重大影響，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可能主要影響綜合全面虧損表的呈列，而本集團仍在評估有關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面對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針對金融市場之難以預測性，並尋求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構成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進行風險管理。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實體的收入源自中國大陸的營運，因此該等實體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匯兌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3），其中部分以港元計值。

本集團的活動使我們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降低對我們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於2024年12月31日，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年內淨虧損將增加／減少人民幣3,959,000元（於2023年12月31日：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風險敞口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面對外幣風險的主要敞口如下：

	以港元計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現金	105,551

於損益表中確認的金額

於年內，以下匯兌相關金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淨額		
－經營活動的匯兌收益	3,354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存款及借款。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惟部分被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現金所抵銷。按固定利率取得借款令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利率及償還借款的條款在附註30中披露。

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的銀行存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密切監察利率走勢及其對本集團利率風險的影響，以確保風險在可接受水平。本集團目前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安排。

於2024年12月31日，倘借款的現行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617,000元。

於2023年12月31日，倘借款的現行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509,000元。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衍生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上述各類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相應類別金融資產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的信貸風險

為管理該風險，銀行現金存款主要存放於中國的國有知名金融機構。該等工具被認為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因為其違約風險較低，而且交易對手有強大能力在短期內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責任。下表顯示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與交易對手的結餘：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對手		
— 中國四大國內銀行(附註)	61,678	69,291
— 其他國內商業銀行	120,388	107,504
— 外資銀行	82,829	18,146
	264,895	194,941

附註：

中國四大國內銀行包括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五類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限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
- 應收票據
-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

(1)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採用簡化法計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其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預期虧損率乃分別基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前36個月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情況。歷史虧損率已作調整，以反映與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有關的現有及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評定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低，原因為其關聯方有強大能力，可於不久的將來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責任。本集團評定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不重大，並認為其信貸風險低，因此虧損撥備不重大。

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與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或客戶的極低還款意願有關，因此一些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無法收回。本集團預期應收款項金額將部分或全部收回困難，並已確認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1)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3年 人民幣千元	3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組合基準： 於2024年12月31日					
總賬面值－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20)	371,597	55,812	13,657	926	441,992
預期虧損率	1.45%	9.83%	29.76%	100.00%	3.59%
虧損撥備(附註20)	5,382	5,487	4,064	926	15,859
按個別基準： 於2024年12月31日					
總賬面值－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20)					33,909
預期虧損率					82.62%
虧損撥備(附註20)					28,014
按組合基準： 於2023年12月31日					
總賬面值－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20)	274,180	25,570	6,341	-	306,091
預期虧損率	0.98%	7.72%	30.28%	-	2.15%
虧損撥備(附註20)	2,688	1,975	1,920	-	6,583
按個別基準： 於2023年12月31日					
總賬面值－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20)					30,295
預期虧損率					69.34%
虧損撥備(附註20)					21,007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3 財務風險管理(續)**3.1 財務風險因素(續)****(b) 信貸風險(續)****(ii) 金融資產減值(續)****(2)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該準則就所有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允許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已就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個別評估。調整歷史虧損率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長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個別基準：	
於2024年12月31日	
總賬面值 –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0)	91,003
預期虧損率	18.18%
虧損撥備(附註20)	16,543
按個別基準：	
於2023年12月31日	
總賬面值 –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0)	92,476
預期虧損率	11.79%
虧損撥備(附註20)	10,9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3)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其他應收款項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基於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現行市況及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集中及個別評估。董事認為，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未償還結餘並無固有的重大信貸風險。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視乎於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以十二個月之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若首次確認後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出現顯著增加，減值則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本集團已評估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因此，本集團採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以評估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可予扣減增值稅進項及預付款項)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第2階段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第3階段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總賬面值 –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21)	73,595	–	500	74,095
預期虧損率	0.70%	–	93.00%	1.32%
虧損撥備(附註21)	513	–	465	978
於2023年12月31日				
總賬面值 –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21)	54,599	–	500	55,099
預期虧損率	0.65%	–	93.20%	1.49%
虧損撥備(附註21)	354	–	466	820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4)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概要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包括長期貿易應收款項)以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與年初虧損撥備對賬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38,495	820	39,315
於損益內確認的虧損撥備增加	39,897	1,884	41,781
減值虧損撥回	(17,924)	(1,726)	(19,650)
撇銷	(52)	-	(52)
於2024年12月31日	60,416	978	61,394
於2023年1月1日	21,782	659	22,441
於損益內確認的虧損撥備增加	24,605	441	25,046
減值虧損撥回	(7,892)	(280)	(8,172)
於2023年12月31日	38,495	820	39,3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水平進行監控，並將其維持在管理層認為足以為本集團經營提供資金的水平，並緩減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集團預計將通過運營產生的內部現金流量及金融機構的借款為其未來的現金流需求提供資金。管理層認為，鑒於未來12個月的預期運營現金流量及銀行的持續支援，不存在重大的資金流動性風險。

下表分析本集團根據於各報告期末的剩餘期限至合約到期日按相關到期日組別分類的非衍生金融負債。表內所披露的金額為未貼現合同現金流量。

	1年以下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借款及利息	175,109	138,880	162,565	-	476,554
貿易應付款項	26,485	-	-	-	26,4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非金融類)	34,364	-	-	-	34,364
租賃負債	47,273	44,859	63,635	3,693	159,46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40	540	45	-	1,125
	283,771	184,279	226,245	3,693	697,988
於2023年12月31日					
借款及利息	126,822	64,188	24,133	-	215,143
貿易應付款項	23,482	-	-	-	23,48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非金融類)	46,298	-	-	-	46,298
租賃負債	42,972	43,323	92,712	13,594	192,601
其他非流動負債	478	478	1,433	-	2,389
	240,052	107,989	118,278	13,594	479,913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透過定期審閱資本架構而監控資本(包括股份及借款)。本集團在管理資本上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業務，從而能夠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以及優化資本架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從而減少債務。

本集團基於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架構。該比率以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24及2023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

於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資產負債比率	34.44%	28.93%

本集團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不受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所規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a) 公允價值層級

按公允價值入賬或倘公允價值獲披露的金融工具可按照計量公允價值所用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的層級分類。輸入數據在公允價值層級中被劃分為以下三個層級：

第一層級：於活躍市場(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內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以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為基準。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前買方報價。該等工具歸入在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並無於活躍市場內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採用估值方法釐定，該等估值方法充分運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不倚賴實體的特定估計數字。倘評估工具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均可觀察，則該工具歸入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該工具歸入第三層級。非上市股本證券就是這種情況。

本集團在釐定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公允價值時並未改變任何估價技術。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3.3 公允價值估計 (續)****(a) 公允價值層級 (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60,431	60,43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 銀行承兌票據 (附註18)	-	-	400	400
— 非上市權益投資 (附註18)	-	-	3,000	3,000
	-	-	3,400	3,400
	-	-	63,831	63,831
於2023年12月31日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53,869	53,86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 銀行承兌票據 (附註18)	-	-	3,491	3,491
— 非上市權益投資 (附註18)	-	-	4,772	4,772
	-	-	8,263	8,263
	-	-	62,132	62,1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b) 用於釐定第三層級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用於金融工具估值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及
- 其他技術(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用於釐定其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薪金及福利以及其他應付稅項)以及即期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非即期借款的公允價值披露於附註30。

(c)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各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價值層級的轉入及轉出。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用來計量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公允價值層級的轉換，且亦無任何因該等資產之目的或使用的變化而產生金融資產分類的變動。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d)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第三層級)

下表呈列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層級工具的變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年初結餘	53,869	50,341
權益投資變更	4,772	-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收益	2,470	4,548
結算	(680)	(1,020)
年末結餘	60,431	53,869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年初結餘	8,263	-
添置	20,049	14,362
金融工具變更	(4,772)	-
到期結算及貼現	(20,140)	(10,371)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收益	-	4,272
年末結餘	3,400	8,2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 (e)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估值輸入數據
下表概述用於經常性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定量資料。

描述	於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範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2023年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債務工具	54,388	53,869	貼現率	9.7%-15%	9.2%-1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權益投資	6,043	不適用	市銷倍數	37.3	不適用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400	3,491	貼現率	3.6%	3.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權益投資-A	3,000	不適用	每繳入股本的 注資價格	1	不適用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權益投資-B	不適用	4,772	每股注資價格	不適用	32

於2024年12月31日，倘預期回報率上升／下跌0.5%，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762,000元及人民幣741,000元。

於2023年12月31日，倘預期回報率上升／下跌0.5%，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254,000元及人民幣1,295,000元。

於2024年12月31日，倘預期回報率上升／下跌0.5%，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4,000元。

於2023年12月31日，倘預期每股注資價格上升／下跌0.5%，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24,000元。

(f) 估值過程

外部估值專家將於必要時參與估值。本集團委聘一名獨立估值師協助其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債務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權益投資進行估值。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的過程中會使用到會計估計，該等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在使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管理層需要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受持續評估。其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可能對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及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期）。具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對下一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載於下文。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管理層針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及剩餘價值，並隨後計算相關折舊費用，定期審閱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以確保折舊的方法及比率與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經濟利益變現的預期模式保持一致。此項估計乃基於相若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的過往經驗。倘先前估計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有重大變動，則折舊開支金額可能會變動。

(b)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基於對違約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率的假設。本集團根據歷史情況、現有市場狀況以及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作出判斷及假設並選擇輸入數據進行減值計算。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詳情於附註3.1(b)內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若干難以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項結果與初步記錄的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決定期間內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估計於可預見未來很可能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予扣減虧損時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主要涉及管理層對已有稅項虧損的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時間及金額的判斷及估計。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基於未來應課稅溢利不確定的事實，並無就該等累計稅項虧損及其他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d)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計量

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採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運用判斷來選擇方法並作出假設，而該等方法及假設主要基於每個報告期末的市場狀況。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會對該等投資各自的公允價值產生重大影響。釐定公允價值的假設及估計之詳情在附註3.3中披露。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分部概述及主要活動

於年內，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從事影像業務。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認為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彼等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管理層將業務的經營業績作為一個分部進行審查，以作出有關將予分配資源的決策。因此，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只有一個分部用於作出戰略決策。所得稅前收入及溢利／（虧損）為向董事長及執行董事匯報的用於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計量標準。

多年來，本集團構建了支援我們的影像中心運營及豐富影像服務業務，例如佔本集團總收入不到5%的雲平台服務的基礎設施，並形成了本集團的能力。

本集團的業務及運營主要在中國內地進行，目前本集團的主要市場、大部分收入、經營虧損及非流動資產均來自／位於中國內地。因此，並無呈列地理分部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年內收入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類別劃分的收入如下：

年內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的收入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影像中心服務	達成履約責任		
— 旗艦型影像中心	時間點	121,021	133,454
— 區域共享型影像中心	時間點	345,447	355,379
— 專科醫聯體型影像中心	隨時間	99,567	109,638
— 運營管理型影像中心	隨時間	39,684	39,603
		605,719	638,074
影像解決方案服務			
— 影像設備解決方案	時間點	130,235	277,671
— 設備保養服務	隨時間	7,330	701
		137,565	278,372
— 脈雲服務			
— 雲平台服務	隨時間	13,307	12,468
— 軟件銷售	時間點	4,000	—
		17,307	12,468
		760,591	928,914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年內收入(續)

有關本集團確認的收入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5(d)。

本集團擁有大量客戶，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佔本集團收入10%以上的單一客戶。

(c) 合同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由客戶墊款的合同負債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影像中心服務的合同負債	2,594	3,492
有關影像解決方案服務的合同負債	36,696	5,139
有關一脈雲服務的合同負債	438	328
	39,728	8,959

下表顯示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收入中有多少與結轉的合同負債有關：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歸入年初合同負債結餘項下的已確認收入		
影像中心服務	3,492	3,121
影像解決方案服務	–	63,793
雲平台服務	4	329
	3,496	67,2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d) 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從事三個業務類別的影像業務：

- 影像中心服務
- 影像解決方案服務
- 一脈雲服務

收入於本集團正常業務過程中的貨物或服務的按已收或應收代價計量。列示收入時抵銷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銷售。本集團在將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給客戶時確認收入。所有收入合約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或根據產生的時間結賬，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的情況下，該等未履行合約獲分配的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a) 影像中心服務

本集團以旗艦型影像中心及區域共享型影像中心的形式向以下各方提供影像檢查及診斷服務：

- (i) 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以及健康管理公司以服務其客戶，或
- (ii) 個人患者及其他醫療保健消費者。

影像檢查及診斷服務的收入於診斷報告交付並被客戶接受時確認。

本集團亦以專科醫聯體型影像中心及運營管理型影像中心的形式為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以及健康管理公司提供醫療影像運營管理服務。此類服務旨在優化客戶的營運及管理模式，包括：專業技術改進、運營管理諮詢及信息化建設。

醫療影像運營管理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服務期間根據每月固定服務費及基於每月運營績效若干百分比的浮動服務費確認，此乃由於客戶同時接受並享用利益。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d) 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 (續)

b) 影像解決方案服務

本集團提供的影像解決方案服務主要包括影像設備解決方案及設備保養服務。

(i) 影像設備解決方案

本集團為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以及健康管理公司提供影像解決方案，主要包括設備選擇、收購及配置維修及保養服務。

設備選擇、收購及配置部分的收入在設備交付並被客戶接受時確認，而短期維修及保養部分則於履行服務時確認。

本集團與客戶訂有若干影像解決方案服務的合同，其中包括融資組成部分，從向客戶轉讓有市場前景的設備到客戶付款之間的期限超過一年。

因此，該等合同之交易價格乃按相關市場之現行利率折現。該利率與本集團與客戶於合約開始時於獨立融資交易所反映之利率相稱。

來自平台商的收入計入影像解決方案服務的收入來源，而同一收入來源以一致的會計方法處理。本集團與平台商訂立銷售合約，當中會載明本集團向其直接交付產品的醫療機構名稱。本集團按協議訂明的方法直接將產品控制權轉移予最終醫療機構客戶時確認收入。於銷售安排的交付過程中，平台商不會獲得產品的控制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d) 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 (續)

b) 影像解決方案服務 (續)

(ii) 設備保養服務

本集團亦向若干客戶提供長期保養服務。合約期通常多於一年，合約包括單一履約義務，即於一段時間內交付綜合保養服務。合約一般為固定價格，根據合約規定的付款條款支付。本集團收到的預付款初步確認為合同負債。服務收益根據合約完成階段確認為隨時間履行的履約義務。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使用直線法按照完全履行履約責任計量進度。服務應佔成本(包括原材料、勞工及其他保養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c) 一脈雲服務

本集團開發雲平台，賦能影像中心數位化運營，積累有價值的數據資產及數據服務能力。利用該等雲平台，本集團為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健康管理公司等客戶提供基於雲平台的服務及診斷報告管理系統軟件。

在提供服務時客戶訪問雲平台，雲平台服務業務的收入即予確認。

軟件的收入在軟件交付並被客戶接受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及補貼(a)	8,391	4,108
退稅	1,415	3,384
分期銷售利息收入	2,698	2,778
租賃設備的租金收入	1,100	478
其他	2	5
	13,606	10,753

(a) 政府補助及補貼主要包括來自江西省地方政府的政府補貼以表揚本集團對當地經濟發展作出的貢獻。該等補助概無任何未完成的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7 其他收益 — 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終止使用權資產的收益淨額	1,12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虧損)/收益淨額	(288)	202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淨額	-	1,61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附註3.3)	2,470	4,548
經營活動的匯兌收益 — 淨額	3,354	-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	118
其他	(979)	(637)
	5,684	5,8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銷售成本、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的詳細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買賣醫療設備	136,166	268,675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9)	220,589	201,6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154,171	151,545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4)	37,308	33,156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6)	3,879	3,330
維修及保養	55,961	55,052
上市開支	41,465	20,822
租金開支及物業費	11,429	10,712
差旅開支	13,352	14,825
辦公室開支	11,742	11,019
應酬費	14,906	13,936
水電費	6,830	5,568
專業服務費	5,561	2,300
系統服務費	20,588	11,496
營銷費	38,046	41,427
營業稅及其他稅項	1,675	2,442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2,880	—
— 非審核服務	100	—
其他	8,208	8,442
總計	784,856	856,398

9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198,540	179,629
向退休金計劃供款(a)	11,214	9,202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10,363	10,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26)	472	2,600
	220,589	201,651

(a) 向退休金計劃供款

本集團於中國的僱員為中國政府所運作國家管理退休金責任項目的成員。本集團須按各地方政府機關釐定的工資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金責任項目供款，以提供福利資金。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指定供款。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動用已沒收的供款，以抵銷本集團對上述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

(b) 五位最高薪人士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包括2名(2023年：1名)董事。其薪酬載於附註37所示分析內。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餘3名(2023年：4名)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4,788	4,556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67	251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福利	75	27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142
	4,930	5,2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僱員福利開支(續)

(b) 五位最高薪人士(續)

薪酬在以下範圍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不包括董事,其薪酬於附註37披露)的人數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薪酬範圍(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4
薪酬範圍(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
	3	4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放棄或已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且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促使其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0 財務收入及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052	3,263
財務成本:		
–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6,426)	(4,845)
– 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11,180)	(11,552)
– 租賃負債的財務開支(附註14)	(7,855)	(8,815)
	(25,461)	(25,212)
資本化金額(附註15)	189	421
財務成本總額	(25,272)	(24,791)
財務成本 – 淨額	(21,220)	(21,528)

11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所有聯營公司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本集團的股份應佔總數額（在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綜合損益表確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a)	(3,005)	(5,646)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b)	-	(155)
	(3,005)	(5,801)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金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a)	44,398	30,760

(a)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0,760	19,860
添置	17,280	18,780
轉撥至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500)
透過進一步收購轉撥至一間附屬公司(附註16(a))	-	(433)
調整 - 與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溢利	(637)	(1,301)
應佔業績	(3,005)	(5,646)
年末	44,398	30,7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a)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以下所載為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聯營公司。以下所列聯營公司乃由本集團直接持有的股本／普通股投資。中國內地為其主要營業所在地。所有權權益的比例與持有的投票權比例相同。

實體名稱	營業所在地／ 註冊成立地區	於12月31日 所有權權益 之百分比		關係性質	計量方法	主要活動
		2024年	2023年			
北京一脈萬方門診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北京	35.00	35.00	聯營公司	權益	醫療服務
漢吉健康管理(上海) 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16.00	16.00	聯營公司	權益	醫療服務
上海正影醫學影像診斷 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15.00	15.00	聯營公司	權益	醫療服務
上海一脈心雲醫療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15.00	15.00	聯營公司	權益	醫療服務
北京一脈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20.00	20.00	聯營公司	權益	醫療服務
寧德市交投一脈陽光醫學 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前稱「寧德市交投一脈 陽光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福建	49.00	49.00	聯營公司	權益	醫療服務
北京清影華康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4.67	4.67	聯營公司	權益	醫療服務
上海融公社芳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18.00	不適用	聯營公司	權益	技術開發、 技術諮詢、 技術服務、 技術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b)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	6,392
減值虧損撥備	—	(1,534)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附註)	—	(4,703)
應佔業績	—	(155)
年末	—	—

附註：

根據上海實和智能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所有決議案必須經全體股東一致通過，且參與各方並無對共同控制實體的經濟活動有單方面控制權，因此將該項投資作為於合資企業的投資入賬。本公司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向一名第三方出售20%股權。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其入賬列作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所有未付的股份轉讓付款其後已全數結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續)

(c) 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摘要

下表載列對本集團屬重大的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摘要。所披露的資料反映有關聯營公司財務報表內所呈列的金額，而並非本集團應佔該等金額。該等金額已予修訂以反映實體使用權益法作出的調整，包括會計政策中的公允價值調整及差額修改。

	上海融 公社芳侯 科技有限 公司 截至 12月31日 止年度		寧德市交投一脈陽光 醫學影像診斷 中心有限公司		上海正影醫學影像 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16	8,667	22,469	3,066	1,713	
其他流動資產	67,739	2,680	12,328	11,236	11,464	
流動資產總值	69,255	11,347	34,797	14,302	13,177	
非流動資產	10,403	85,705	65,078	48,943	57,029	
流動負債						
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 應付款項)	16,822	19,727	6,046	3,000	-	
其他流動負債	18,720	33,804	44,746	31,073	31,275	
流動負債總額	35,542	53,531	50,792	34,073	31,275	
非流動負債						
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 應付款項)	3,734	11,288	12,533	15,838	17,797	
非流動負債總額	3,734	11,288	12,533	15,838	17,797	
資產淨值	40,382	32,233	36,550	13,334	21,134	

11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c) 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摘要(續)

與賬面值的對賬

	上海融 公社芳侯 科技有限 公司 截至 12月31日 止年度	寧德市交投一脈陽光 醫學影像診斷 中心有限公司	上海正影醫學影像 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末資產淨值	40,382	32,233	36,550	13,334	21,134
本集團應佔百分比	18%	49%	49%	15%	15%
本集團應佔 商譽	7,269	15,794	17,910	2,000	3,170
未變現溢利	10,306	-	-	960	960
賬面值	-	(1,787)	(1,291)	-	-
收入	17,575	14,007	16,619	2,960	4,130
年內虧損	15,784	57,551	18,839	15,650	1,689
其他全面收益	(2,032)	(4,030)	(3,579)	(7,798)	(9,469)
全面虧損總額	-	-	-	-	-
	(2,032)	(4,030)	(3,579)	(7,798)	(9,4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d) 個別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除上文披露的於聯營公司權益外，本集團亦於多個以權益法入賬的個別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中擁有權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個別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賬面值總額	9,857	10,010
本集團應佔以下各項總金額：		
年內虧損	(155)	(2,627)
其他全面收益	-	-
全面虧損總額	(155)	(2,627)

12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損益表中於損益中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15,877	23,941
遞延所得稅(附註31)	(8,350)	(17,134)
— 遞延所得稅資產	(6,990)	(24,529)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60)	7,395
	7,527	6,807

12 所得稅開支(續)

全球最低附加稅項

本公司於中國內地成立及運營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確定該年度應課稅溢利時，有權將其產生的研發開支的200%作為扣稅開支（「超額抵扣」）。

按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及除所得稅前虧損（包括年內的實際企業所得稅）計算的預期所得稅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51,331)	43,381
按適用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2,833)	10,845
— 優惠稅率的影響(a)	(2,756)	(3,523)
— 有關研發開支的超額抵扣	(1,871)	(2,259)
— 不可扣稅開支	13,730	8,875
— 動用先前並未確認稅項虧損	(539)	(27,041)
— 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額	7,298	4,999
— 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93	626
— 確認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與其他暫時性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	(10,806)	(11,313)
— 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14,401	23,825
—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業績	810	1,773
所得稅開支	7,527	6,8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續)

全球最低附加稅項(續)

- (a)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於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實體的企業所得稅率為25%，惟以下所載受優惠稅率規限的該等企業除外。

北京一脈陽光醫學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北京信息」)及湖北智影一脈陽光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湖北智影」)被認定為「高新科技企業」證書資格。石城一脈陽光醫學影像有限公司(「石城一脈」)、西咸新區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有限公司(「西咸一脈」)及射洪佳士一脈醫學影像診斷有限公司(「射洪一脈」)可享有開發華西地區的稅務優惠政策。根據地方稅務當局的批准，北京信息、湖北智影、石城一脈、西咸一脈及射洪一脈有權於2023年及2024年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於小微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為5%。

- (b)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未有就下列項目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c)	309,523	405,054
可扣減暫時差額	101,506	66,747
	411,029	471,801

12 所得稅開支(續)

全球最低附加稅項(續)

(c) 稅項虧損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進行業務，而在當地累計的稅項虧損一般會於5年內屆滿。

未有就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的稅項虧損將屆滿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	77,631
2025年	37,007	38,419
2026年	39,668	43,072
2027年	68,358	69,621
2028年	89,239	94,877
2028年後	75,251	81,434
	309,523	405,054

由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產生的未動用稅項虧損不大可能於可預見未來產生充裕的應課稅收入。由於未來應課稅收入的不可預測性，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13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盈利除以年內已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人民幣千元)	(45,919)	44,415
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348,659	338,496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0.132)	0.1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每股(虧損)/盈利(續)

(b) 攤薄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潛在普通股。因此，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各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4 租賃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 樓宇	94,236	125,053
— 機械	35,156	34,851
	129,392	159,904
租賃負債		
— 流動	43,540	39,731
— 非流動	101,856	136,280
	145,396	176,011

於2024年及2023年的使用權資產變動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淨值	159,904	122,544
添置	15,824	60,97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10,919
租賃終止	(6,821)	(1,373)
租賃變更	(2,207)	—
折舊費用(附註8)	(37,308)	(33,156)
年末賬面淨值	129,392	159,904

14 租賃(續)

(b) 於損益表確認的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已自綜合損益表內的損益中扣除如下：

	2024年			2023年		
	租賃樓宇	租賃機械	總計	租賃樓宇	租賃機械	總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於						
— 銷售成本	20,570	10,639	31,209	18,434	7,011	25,445
— 行政開支	6,099	—	6,099	7,711	—	7,711
	26,669	10,639	37,308	26,145	7,011	33,156
利息開支(附註10)			7,855			8,815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計入行政開支及 研發開支內)			5,201			4,400
自損益表扣除的總額			50,364			46,371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9,340,000元及人民幣38,73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機械 人民幣千元	辦公傢俱及 固定裝置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944,482	10,647	28,722	246,740	96,921	1,327,512
累計折舊	(406,918)	(6,989)	(22,672)	(149,811)	-	(586,390)
賬面淨值	537,564	3,658	6,050	96,929	96,921	741,122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37,564	3,658	6,050	96,929	96,921	741,122
添置	25,729	252	3,937	10,109	184,824	224,851
利息開支資本化 (附註10)	-	-	-	189	-	189
轉撥	34,150	285	884	10,713	(46,032)	-
出售	(1,756)	(12)	(31)	(434)	-	(2,233)
折舊費用(附註8)	(110,021)	(1,304)	(2,904)	(39,942)	-	(154,171)
年末賬面淨值	485,666	2,879	7,936	77,564	235,713	809,758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986,768	10,982	32,938	265,819	235,713	1,532,220
累計折舊	(501,102)	(8,103)	(25,002)	(188,255)	-	(722,462)
賬面淨值	485,666	2,879	7,936	77,564	235,713	809,7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機械 人民幣千元	辦公傢俱及 固定裝置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820,951	9,651	25,751	208,297	153,441	1,218,091
累計折舊	(311,075)	(5,599)	(18,965)	(115,606)	-	(451,245)
賬面淨值	509,876	4,052	6,786	92,691	153,441	766,846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09,876	4,052	6,786	92,691	153,441	766,846
添置	25,489	655	1,720	14,935	49,502	92,301
利息開支資本化 (附註10)	-	-	-	421	-	42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20,212	118	257	-	20,613	41,200
轉撥	95,434	540	1,449	29,189	(126,612)	-
出售附屬公司	(4,890)	(41)	(27)	(629)	-	(5,587)
出售	(2,256)	(44)	(26)	(165)	(23)	(2,514)
折舊費用(附註8)	(106,301)	(1,622)	(4,109)	(39,513)	-	(151,545)
年末賬面淨值	537,564	3,658	6,050	96,929	96,921	741,122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944,482	10,647	28,722	246,740	96,921	1,327,512
累計折舊	(406,918)	(6,989)	(22,672)	(149,811)	-	(586,390)
賬面淨值	537,564	3,658	6,050	96,929	96,921	741,1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約人民幣23,833,000元及人民幣45,748,000元的機械已就分別約人民幣14,162,000元及人民幣26,852,000元的本集團銀行借款作出質押。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約人民幣158,439,000元及人民幣150,780,000元的機械已就分別約人民幣101,047,000元及人民幣85,891,000元的本集團來自融資租賃公司的貸款作出質押。

於損益扣除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50,271	148,776
行政開支	3,861	2,709
研發開支	39	60
總計	154,171	151,545

16 無形資產

	商譽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19,231	21,017	10,717	5,000	55,965
累計攤銷	–	(7,417)	(1,321)	(1,013)	(9,751)
賬面淨值	19,231	13,600	9,396	3,987	46,21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9,231	13,600	9,396	3,987	46,214
添置	–	3,130	730	–	3,860
攤銷(附註8)	–	(2,424)	(1,038)	(417)	(3,879)
年末賬面淨值	19,231	14,306	9,088	3,570	46,195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9,231	24,147	11,447	5,000	59,825
累計攤銷	–	(9,841)	(2,359)	(1,430)	(13,630)
賬面淨值	19,231	14,306	9,088	3,570	46,195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11,939	16,658	4,800	5,000	38,397
累計攤銷	–	(5,225)	(640)	(556)	(6,421)
賬面淨值	11,939	11,433	4,160	4,444	31,976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1,939	11,433	4,160	4,444	31,976
添置	7,292	4,169	–	–	11,461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a)	–	190	5,917	–	6,107
攤銷(附註8)	–	(2,192)	(681)	(457)	(3,330)
年末賬面淨值	19,231	13,600	9,396	3,987	46,214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19,231	21,017	10,717	5,000	55,965
累計攤銷	–	(7,417)	(1,321)	(1,013)	(9,751)
賬面淨值	19,231	13,600	9,396	3,987	46,2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續)

(a) 2023年的許可證添置主要是由於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本公司就進一步收購贛州天羔訂立協議，該公司於交易前入賬列作聯營公司。根據該協議，本公司收購剩餘股權，並於交易後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b) 自綜合損益表扣除的無形資產攤銷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658	1,507
研發開支	228	241
行政開支	1,993	1,582
總計	3,879	3,330

(c) 商譽的減值測試

管理層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分別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對無法確定可使用年限的商譽進行減值審查。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湖北智影(i)	11,939	11,939
溫州頤影(ii)	7,292	7,292
	19,231	19,231

就減值審查而言，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計算兩者中的較高者釐定。

16 無形資產(續)**(c) 商譽的減值測試(續)****(i) 湖北智影商譽的減值測試**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上述現金產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乃採用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就涵蓋五年期間的減值審查而言，使用價值計算採用基於業務計劃的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設定適當的預算、預測及控制流程可合理確保資料的準確及可靠程度。管理層委聘外部獨立估值師，以評估商譽的可收回金額及憑藉彼等於醫療保健行業的豐富經驗，根據過往表現及未來業務計劃及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預測。分配予貼現率主要假設的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使用價值計算的預期可收回金額為人民幣44,302,000元及人民幣53,014,000元，超過其賬面值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7,474,000元及人民幣23,801,000元，因此管理層總結有關商譽並無減值。本公司董事已考慮及評估的是，關鍵參數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湖北智影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根據管理層及外部獨立估值師進行的上述評估結果，本公司董事總結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毋須就上述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下表載列管理層在減值評估中採納的主要假設：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收入年增長率－預測期間平均值	3.3%	2.6%
平均毛利率	50.5%	49.0%
長期年度增長率	2.0%	2.0%
稅前貼現率	18.6%	1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續)

(c) 商譽的減值測試(續)

(ii) 溫州頤影商譽的減值測試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上述現金產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乃採用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就涵蓋五年期間的減值審查而言，使用價值計算採用基於業務計劃的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設定適當的預算、預測及控制流程可合理確保資料的準確及可靠程度。管理層委聘外部獨立估值師，以評估商譽的可收回金額及憑藉彼等於醫療影像行業的豐富經驗，根據過往表現及未來業務計劃及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預測。分配予貼現率主要假設的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使用價值計算的預期可收回金額分別為人民幣70,230,000元及人民幣73,652,000元，超過其賬面值的金額人民幣9,447,000元及人民幣5,709,000元，因此管理層總結有關商譽並無減值。本公司董事已考慮及評估的是，關鍵參數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溫州頤影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根據管理層及外部獨立估值師進行的上述評估結果，本公司董事總結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毋須就上述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下表載列管理層在減值評估中採納的主要假設：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收入年增長率－預測期間平均值	33.1%	40.5%
平均毛利率	21.9%	20.6%
長期年度增長率	2.0%	2.0%
稅前貼現率	16.8%	16.7%

有關無形資產減值測試，請參閱附註16。

1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附註23)	264,895	194,94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2)	60,431	53,86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附註18)	3,400	8,263
貿易應收款項及長期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0)	506,488	390,367
應收票據	1,600	—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1)	73,117	54,279
	909,931	701,719
金融負債		
借款(附註30)	433,214	210,008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8)	26,485	23,48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34,364	46,298
租賃負債(附註14)	145,396	176,011
其他非流動負債	815	2,139
	640,274	457,9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債務投資		
— 銀行承兌票據(a)	400	3,491
非即期		
— 非上市權益投資	3,000	4,772

(a) 於2024年12月31日，結餘為賬齡少於六個月的銀行承兌票據。

有關釐定債務投資的方法及假設的資料，請參閱附註3.3(b)。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8,263	—
添置	20,049	14,362
金融工具變更	(4,772)	—
公允價值變動 —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收益	—	4,272
到期結算及貼現	(20,140)	(10,371)
於年末	3,400	8,263

19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醫療耗材	6,745	5,333

存貨的個別項目的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成本釐定。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貿易應收款項		
— 應收第三方款項	469,339	333,720
—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5(d))	6,562	2,666
	475,901	336,386
減：減值撥備(附註3.1(b))	(43,873)	(27,590)
	432,028	308,796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即期部分		
— 應收第三方款項	50,788	25,533
—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5(d))	6,578	3,161
	57,366	28,694
減：減值撥備(附註3.1(b))	(15,183)	(5,462)
	42,183	23,232
非即期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 應收第三方款項	17,487	43,086
—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5(d))	16,150	20,696
	33,637	63,782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3.1(b))	(1,360)	(5,443)
	32,277	58,339
總計	506,488	390,3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長期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使用簡化法對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長期貿易應收款項(附註3.1(b))總金額減值撥備分別約為人民幣60,416,000元及人民幣38,495,000元。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下	383,265	294,015
1至2年	69,148	29,545
2至3年	17,267	12,470
3年以上	6,221	356
	475,901	336,386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的短期性質，彼等賬面值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的公允價值相若且以人民幣計值。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長期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下	9,211	40,382
1至2年	39,511	17,377
2至3年	12,351	30,740
3年以上	29,930	3,977
	91,003	92,476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已貼現且貼現率並無重大變動，因此其賬面值接近其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的公允價值並以人民幣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資產		
<i>其他應收款項</i>		
押金－非即期部分	15,938	14,839
向關聯方發放的貸款	–	3,450
出售附屬公司的應收款項	7,962	9,302
減：減值撥備(附註3.1(b))	(577)	(740)
	23,323	26,851
<i>預付款項</i>		
權益投資預付款項	600	6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158,721	87,970
可予扣減增值稅進項	16,438	15,309
無形資產預付款項	9,329	2,157
	185,088	106,036
總計	208,411	132,887
計入流動資產		
<i>其他應收款項</i>		
其他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5(d))	45	236
押金－即期部分	25,903	23,465
將用作購回股份的押金(附註24(b))	13,675	–
給予僱員的墊款	646	618
向關聯方發放的貸款(附註35(d))	7,450	–
出售附屬公司的應收款項	1,712	2,360
其他	764	829
	50,195	27,508
減：減值撥備(附註3.1(b))	(401)	(80)
	49,794	27,428
<i>預付款項</i>		
給予關聯方的預付款項(附註35(d))	3,229	3,240
給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47,013	5,217
可予扣減增值稅進項	28,756	23,601
上市開支預付款項	–	13,011
預付開支	16,071	13,590
	95,069	58,659
總計	144,863	86,0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 非上市債務工具(附註17)	60,431	53,86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變動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53,869	50,341
金融工具變更	4,772	—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7)	2,470	4,548
結算	(680)	(1,020)
於年末	60,431	53,869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結餘：		
— 手頭現金	—	5
— 銀行現金	264,895	194,936
減：受限制現金 — 即期部分	(2,066)	(2)
受限制現金 — 非即期部分	(442)	(6,104)
	262,387	188,835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續)

於2024年12月31日，金額為人民幣2,443,000元的銀行現金作為金額為約人民幣10,117,000元借款的擔保押金而向銀行作出質押(附註30)。

於2023年12月31日，金額為人民幣6,104,000元的銀行現金作為金額為約人民幣13,444,000元長期借款的擔保押金而向銀行作出質押(附註30)。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以人民幣及港元(2023年：人民幣)計值。

24 股本及庫存股

	普通股數目 千股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千股	普通股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及 2023年12月31日	338,496	—	338,496	—	338,496
根據上市發行股份(a)	—	17,816	17,816	—	17,816
購回股份(b)	—	—	—	(14,037)	(14,037)
於2024年12月31日	338,496	17,816	356,312	(14,037)	342,275

(a) 於2024年6月7日，本公司按每股14.98港元發行17,816,000股普通股，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66,884,000港元。本公司股份於2024年6月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所得款項總額已相應撥充股本及股份溢價。

(b) 庫存股詳情

	已發行股份數目 千股
於2024年1月1日	—
購回股份	(336)
於2024年12月31日	(3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股本及庫存股(續)

(b) 庫存股詳情(續)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透過委聘受託人在聯交所購回計劃作為獎勵股份的336,000股普通股。購回股份的總值約為人民幣14,037,000元，已從股東權益中扣除。

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3,675,000元存放於若干信託，以於2025年用以購回庫存股。

25 儲備

下表顯示資產負債表項目「儲備」的明細及其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每項儲備的性質及目的概述於下表。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136,018	(30,197)	3,182	292,971	1,401,97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466	466
根據上市發行股份	225,147	-	-	-	225,147
於上市時將上市開支 資本化	(15,574)	-	-	-	(15,574)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i)	-	(4,900)	-	-	(4,90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3,182)	-	(3,182)
於2024年12月31日	1,345,591	(35,097)	-	293,437	1,603,931

- (i) 附註：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間接持有豐城市一脈陽光醫學影像中心有限公司(「豐城一脈」)的60%股權，該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之一。本公司於2024年11月訂立股份轉讓協議，進一步收購豐城一脈的20%股權。本公司應於三個月內以固定代價人民幣4,900,000元付款。因此，購買非控股股權的全部代價從權益中扣除，而於2024年12月31日，未付代價人民幣4,900,000元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29)。

25 儲備(續)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136,018	—	—	290,414	1,426,43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i)	—	—	—	2,557	2,55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30,197)	—	—	(30,197)
	—	—	3,182	—	3,182
於2023年12月31日	1,136,018	(30,197)	3,182	292,971	1,401,974

- (i) 附註：本公司於2023年12月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代價人民幣15,900,000元收購附屬公司海南一脈陽光醫療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海南一脈」)的餘下49%股權。本公司已於2023年支付人民幣14,310,000元，而該交易的完成視乎2024年的若干財務表現，不受本公司控制。於2024年，即使尚未達成財務表現條件，本公司仍須根據協議不可避免支付第二期款項人民幣1,590,000元。因此，購買非控股股權的全部代價從權益中扣除，而餘下支付代價人民幣1,590,000元計入於2024年12月31日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29)。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開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股份激勵計劃(a)	472	2,6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472	2,586
銷售及分銷開支	—	11
銷售成本	—	1
研發開支	—	2
	472	2,600

(a) 股份激勵計劃

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

於2019年3月，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王世和先生透過南昌一脈陽光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南昌一脈」)向11名承授人授出本公司股份。根據該計劃，390,000股(即緊隨本公司2021年8月增資後作出調整的1,17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50元至人民幣1.80元的股份將於五年服務期後予以歸屬。承授人應於授出日期向南昌一脈按每股人民幣1.50元至人民幣1.80元的行使價總計支付約人民幣630,000元。倘某僱員於此期間不再受僱於本公司，則獎勵股份將被回收。

於2019年3月的授出日期授予僱員的股份的公允價值，經專業估值公司釐定分別為每股人民幣19.28元。柏力克－舒爾斯估值模式的重大輸入值列示如下：

	於2019年3月
預期波幅	50.00%
無風險利率	2.97%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續)**(a) 股份激勵計劃 (續)**

已授出的本公司股本權益股份數目變動及各自的授出日期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如下：

	根據股份 激勵計劃 授出的 股份數目	每份購股權 平均行使價 人民幣元
於2023年1月1日發行在外	12,135,060	7.09
於年內已歸屬	(10,223,883)	8.16
於2023年12月31日發行在外	1,911,177	1.37
於2024年1月1日發行在外	1,911,177	1.37
於年內已歸屬	(1,911,177)	1.35
於2024年12月31日發行在外	-	-

27 股息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28 貿易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26,485	23,4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貿易應付款項(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下	22,749	20,018
1至2年	3,421	2,692
2年以上	315	772
	26,485	23,482

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其他應付款項(附註35(d))	1,500	702
應付僱員福利	28,417	23,004
應計開支	10,048	3,88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17,097	21,960
應付稅項	5,926	2,682
應付營銷開支	1,460	3,004
押金應付款項	1,521	2,508
贖回負債	6,490	1,590
上市開支	-	11,937
其他應付款項	6,296	4,597
	78,755	75,86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公允價值與其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相若，乃由於其在短期內到期。

30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長期銀行借款，有抵押(d)	68,976	55,904
長期銀行借款，無抵押	114,046	—
來自融資租賃公司貸款，有抵押(d)	223,795	130,302
減：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有抵押(d)	(47,380)	(28,324)
融資租賃公司貸款的即期部分，有抵押(d)	(87,215)	(72,916)
	272,222	84,966
即期：		
短期銀行借款，有抵押(d)	10,550	8,280
短期銀行借款，無抵押	15,000	15,000
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有抵押(d)	47,380	28,324
來自融資租賃公司貸款的即期部分，有抵押(d)	87,215	72,916
來自第三方貸款，無抵押	847	522
	160,992	125,042
借款總額	433,214	210,008

(a)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的應償還借款如下：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下	72,930	88,062	51,604	73,438
1至2年	62,254	64,725	22,328	39,107
2至5年	73,388	71,855	5,252	18,279
總計	208,572	224,642	79,184	130,8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借款(續)

(b) 本集團借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08,572	224,642	79,184	130,824

(c) 於各個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銀行借款	5.38%	4.94%
融資租賃公司貸款	6.80%	8.82%
來自第三方貸款，無抵押	11.45%	2.07%

(d) 其他披露事項

(i) 公允價值

大多數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乃由於其按浮動利率計息。

(ii) 風險敞口

本集團由即期及非即期借款產生的風險敞口詳情載附註3.1內。

(iii)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款項、附屬公司股份及銀行存款作抵押，以獲取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人民幣303,321,000元。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款項、附屬公司股份及銀行存款作抵押並及個人擔保，以獲取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人民幣194,486,000元。

31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2,585	3,262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53,200	45,540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55,785	48,802
根據抵銷條款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23,276)	(24,59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32,509	24,20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12個月後結算的遞延稅項負債	10,859	11,453
— 將於12個月內結算的遞延稅項負債	16,789	17,555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27,648	29,008
根據抵銷條款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23,276)	(24,594)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4,372	4,414

遞延所得稅賬項的整體變動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48,802	24,266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入賬)/扣除	(7)	7
於損益中扣除(附註12)	6,990	24,529
於12月31日	55,785	48,8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遞延所得稅(續)

(a)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如下：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物業、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以下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4年1月1日	8,586	11,572	24,793	3,600	244	7	48,802
於損益中入賬/(扣除)(附註12)	6,834	2,178	(1,002)	(1,519)	499	-	6,990
於其他全面虧損中入賬	-	-	-	-	-	(7)	(7)
於2024年12月31日	15,420	13,750	23,791	2,081	743	-	55,785
於2023年1月1日	98	5,644	17,012	707	805	-	24,266
於損益中入賬/(扣除)(附註12)	8,488	5,928	7,781	2,893	(561)	-	24,529
於其他全面虧損中扣除	-	-	-	-	-	7	7
於2023年12月31日	8,586	11,572	24,793	3,600	244	7	48,802

(b)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 已加入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以下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於2024年1月1日	24,594	3,346	1,068	-	29,008
於損益中(入賬)/ 扣除(附註12)	(1,319)	(359)	-	318	(1,360)
內部轉撥	-	-	(1,068)	1,068	-
於2024年12月31日	23,275	2,987	-	1,386	27,648
於2023年1月1日	17,069	2,151	-	-	19,220
於損益中扣除/(入賬) (附註12)	7,525	(130)	-	-	7,395
於其他全面虧損中扣除	-	-	1,068	-	1,06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1,325	-	-	1,325
於2023年12月31日	24,594	3,346	1,068	-	29,0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其他非流動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815	2,139

33 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所得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51,331)	43,381
就以下各項的調整		
— 財務成本 — 淨額(附註10)	21,220	21,528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8)	154,171	151,545
—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8)	37,308	33,156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8)	3,879	3,330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附註3.1(b))	22,131	16,87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終止/變更的收益(附註7)	(839)	(202)
— 附屬公司出售或清盤收益	—	(1,618)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472	2,600
—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	3,005	5,801
— 長期投資重新計量的收益	—	(118)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2,470)	(4,548)
— 以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減值虧損淨額	—	1,534
— 匯兌差異淨額	(4,123)	—
營運資金變動：		
— 合同負債	30,769	(60,201)
—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848	(11,853)
—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05,986)	7,222
— 存貨	(1,412)	1,33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6,642	209,7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現金流量資料(續)

(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附註15)	2,233	2,5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附註7)	(288)	202
其他應收款項變動	-	(271)
出售所得款項	1,945	2,445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融資活動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來自融資 租賃公司的 貸款 人民幣千元	來自 第三方的 貸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 債務總額	124,073	228,211	-	130,837	483,121
現金流量	(49,734)	(109,461)	522	(34,331)	(193,004)
利息開支	4,845	11,552	-	8,815	25,212
租賃添置	-	-	-	60,970	60,97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11,369	11,369
租賃終止	-	-	-	(1,649)	(1,649)
於2023年12月31日的 債務總額	79,184	130,302	522	176,011	386,019
現金流量	122,962	82,338	300	(44,139)	161,461
利息開支	6,426	11,155	25	7,855	25,461
租賃添置	-	-	-	15,824	15,824
租賃變更	-	-	-	(2,207)	(2,207)
租賃終止	-	-	-	(7,948)	(7,948)
於2024年12月31日的 債務總額	208,572	223,795	847	145,396	578,610

34 承擔

(a) 資本承擔

重大資本支出承擔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擔	88,972	10,987
－ 收購無形資產的承擔	6,530	—
	95,502	10,987

35 關聯方交易

假如某一方能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另一方做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施加重大影響力，則雙方視為關聯方。受相同控制的各方亦視為關聯方。

以下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交易概要，及於2024年12月31日的關聯方交易產生的結餘。

與本集團擁有交易及結餘的主要關聯方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 (續)

(a) 本集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關係
漢吉健康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上海正影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寧德市交投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北京一脈萬方診所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上海一脈心雲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上海實和智能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附註11(b))	合資企業
武漢融公社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一名董事控制的一家公司
共青城芳侯一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一名董事控制的一家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服務及商品		
寧德市交投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10,100	22,155
北京一脈萬方診所有限公司	763	1,048
上海正影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705	141
	11,568	23,344
購買服務及產品		
漢吉健康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3,871	2,357
上海實和智能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70	162
上海一脈心雲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158	-
上海正影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6	-
北京一脈萬方診所有限公司	3	-
	4,208	2,519
收購股權		
共青城芳侯一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7,280	-
向關聯方貸款		
北京一脈萬方診所有限公司	4,000	-
上海正影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	3,450
	4,000	3,450
租金開支		
上海正影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201	1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續)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執行及非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公司秘書及影像醫院的執行院長。已付或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僱員服務酬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工資、薪金及花紅	4,481	4,137
—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177	166
—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202	238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14
	4,860	4,555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文披露的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包括應付款項人民幣511,000元及人民幣282,000元，截至年末尚未支付，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 (續)

(d) 與關聯方結餘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上海正影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23,241	23,907
寧德市交投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5,565	2,207
北京一脈萬方診所有限公司	484	40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3.1(b))	(1,066)	(848)
	28,224	25,67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		
北京一脈萬方診所有限公司	4,000	—
上海正影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3,450	3,450
寧德市交投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45	236
— 預付款項		
漢吉健康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3,200	3,200
上海正影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29	4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3.1(b))	(86)	(12)
	10,638	6,9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漢吉健康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500	—
武漢融公社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	689
上海正影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	13
	1,500	7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71	4,835
使用權資產	699	1,19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433,904	383,285
無形資產	1,412	1,449
遞延所得稅資產	5,016	7,124
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1,261	12,536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9,912	111,59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3,000	4,77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0,431	53,869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2,010	4,215
受限制現金	442	6,104
非流動資產總值	659,558	590,972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54,220	83,346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即期部分	3,635	1,307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17,828	878,097
受限制現金	2,04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7,200	67,520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4,703	4,703
流動資產總值	1,319,630	1,034,973
資產總值	1,979,188	1,625,945
權益		
股本	356,312	338,496
庫存股(附註36(b))	(14,037)	–
儲備(附註36(b))	1,509,484	1,302,940
累計虧損	(74,172)	(115,134)
總權益	1,777,587	1,526,3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80,573	9,608
租賃負債	288	6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86	1,068
非流動負債總額	82,247	11,34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8,323	9,27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778	43,163
合同負債	20,028	5,139
借款	46,911	30,124
租賃負債	314	598
流動負債總額	119,354	88,295
負債總額	201,601	99,643
權益及負債總額	1,979,188	1,625,945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2025年3月28日由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何英飛
董事

馮勰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儲備及庫存股變動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儲備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	1,136,018	3,204	163,718	1,302,940
注資	-	225,147	-	-	225,147
於上市時資本化	-	(15,574)	-	-	(15,57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金融資產由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轉撥至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	-	-	(3,204)	175	175
購回股份	(14,037)	-	-	-	-
於2024年12月31日	(14,037)	1,345,591	-	163,893	1,509,484
於2023年1月1日	-	1,136,018	-	162,215	1,298,23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1,503	1,503
添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3,204	-	3,204
於2023年12月31日	-	1,136,018	3,204	163,718	1,302,940

37 董事的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基本薪金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福利、醫療 及其他開支 人民幣千元	僱主向退休 福利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長						
陳朝陽先生(附註1)	1,003	490	40	29	-	1,562
徐克博士(附註2)	606	-	-	-	-	606
董事						
馮認先生	615	440	68	71	-	1,194
何英飛女士	503	144	80	66	-	793
李飛宇先生(附註1)	116	297	11	11	-	435
郭濤先生(附註1)	16	-	-	-	-	16
劉森林先生	-	-	-	-	-	-
毛曉軍先生(附註2)	-	-	-	-	-	-
陳伊菲女士(附註1)	19	-	-	-	-	19
羅毅先生	70	-	-	-	-	70
吳曉輝先生	70	-	-	-	-	70
袁駿先生(附註2)	92	-	3	-	-	95
	3,110	1,371	202	177	-	4,860

附註1：陳朝陽先生於2024年11月18日獲委任為董事長。李飛宇先生、郭濤先生及陳伊菲女士於2024年11月18日獲委任為董事。

附註2：徐克博士於2024年11月18日退任董事長。毛曉軍先生於2024年11月18日退任非執行董事。袁駿先生於2024年11月18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董事的福利及權益 (續)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基本薪金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福利、醫療 及其他開支 人民幣千元	僱主向退休 福利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止年度						
董事長						
徐克博士	727	252	-	-	-	979
董事						
陳朝陽先生(附註1)	644	168	71	38	-	921
何英飛女士	641	144	37	26	14	862
馮勳先生	602	193	63	38	-	896
丁一鳴先生(附註2)	-	-	-	-	-	-
王一諾女士(附註2)	-	-	-	-	-	-
許中超先生(附註2)	-	-	-	-	-	-
尹航先生(附註2)	-	-	-	-	-	-
曹冬先生(附註2)	-	-	-	-	-	-
劉森林先生	-	-	-	-	-	-
毛曉軍先生(附註1)	-	-	-	-	-	-
	2,614	757	171	102	14	3,658

附註1：陳朝陽先生於2023年5月1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毛曉軍先生於2023年5月1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附註2：丁一鳴先生、王一諾女士、許中超先生、尹航先生及曹冬先生已於2023年5月10日辭任執行董事職務。

37 董事的福利及權益 (續)

(b) 董事的退休福利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董事就其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的其他服務概無已付或應收的退休福利。

(c) 董事的終止福利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董事概無已付或應收的終止福利。

(d) 就提供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董事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而向董事支付的薪酬。

(e) 有關以董事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除於附註35(c)內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董事之間並無訂立以董事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權益

除於附註35(b)及附註37內所披露者外，並無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的本公司為其中一家訂約方及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

38 或然事項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除就銀行借款擔保(附註30)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的或然事項。

39 後續事項

於2024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發生或受影響的重大後續事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附屬公司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國家/ 地點，法律地位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	本集團持有的 股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主要活動/ 營業地點
				2024年	2023年	
直接持有：						
江西一脈陽光醫療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9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0	100%	100%	醫療設備及耗材 銷售／中國
北京一脈陽光醫學信息 技術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4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100%	100%	研發中心／中國
江西一脈陽光醫學科技 服務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3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	不適用	100%	醫療設備 銷售／中國
連雲港一脈陽光醫學 影像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7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及 設備銷售／中國
煙台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4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及 設備銷售／中國
北京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3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及 醫療設備 銷售／中國
紹興柯橋一脈陽光醫學 影像醫院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信陽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8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成都溫江一脈陽光互聯網 醫院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4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一脈陽光互聯網醫院 (山東)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7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國家/ 地點, 法律地位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	本集團持有的 股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主要活動/ 營業地點
				2024年	2023年	
直接持有:(續)						
山東陽光醫生集團管理 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4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	98%	98%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綏化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中心有限公司	2021年7月7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	95%	95%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齊齊哈爾市碾子山區 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 中心有限公司 (「齊齊哈爾碾子山一脈」)	2018年9月11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長春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2017年7月3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85%	85%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安陽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有限公司	2022年8月8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85%	85%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湖北智影一脈陽光醫療科技 有限公司(「湖北智影」)	2016年12月1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3,333,000	90%	9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萬安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中心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7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	76%	76%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遼寧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8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70%	7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山東一脈陽光醫療科技 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5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70%	70%	醫療設備銷售/ 中國
恩施市一脈陽光醫學 影像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6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5,000,000	70%	7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瀋陽一脈陽光瀋南醫學 影像診斷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0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8,000,000	65%	65%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國家/ 地點，法律地位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	本集團持有的 股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主要活動/ 營業地點
				2024年	2023年	
直接持有：(續)						
耿馬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3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	65%	65%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西咸新區一脈陽光醫學 影像診斷有限公司	2019年1月30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0	65%	65%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濟南一脈陽光杏林醫學 影像診斷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65%	65%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湘潭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診斷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2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8,000,000	64%	64%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成都一脈佳士醫學影像 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7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	61%	61%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鄭州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5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60%	6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宜昌市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2017年8月29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8,000,000	60%	6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江西一脈陽光博海醫學 影像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6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60%	6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齊齊哈爾一脈陽光醫學 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齊齊哈爾一脈醫學」)	2018年10月24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0	73%	73%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湖南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3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0	55%	55%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聊城市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診斷有限公司	2018年1月8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55%	55%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國家/ 地點, 法律地位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	本集團持有的 股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主要活動/ 營業地點
				2024年	2023年	
直接持有:(續)						
海南一脈陽光醫療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5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51%	51%	投資控股/中國
福州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9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51%	51%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射洪佳士一脈醫學影像 診斷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8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6,000,000	51%	51%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陝西一脈裕泰醫療科技 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6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	51%	51%	醫學影像服務及 醫療設備 銷售/中國
溫州一脈頤影醫學影像診斷 有限公司(「溫州頤影」) (前稱「溫州頤影醫學 影像診斷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1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0	60%	6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恩施州建始縣一脈 陽光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8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及 醫療設備 銷售/中國
焦作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5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及 醫療設備 銷售/中國
赤壁市一脈陽光醫療 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月4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	100%	不適用	醫學影像服務及 醫療設備 銷售/中國
一脈雲醫學科技(北京) 有限公司	2024年1月22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	100%	不適用	技術支持服務/ 中國
北京一脈雲泰醫療器械 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	100%	不適用	醫療設備銷售/ 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國家/ 地點, 法律地位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	本集團持有的 股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主要活動/ 營業地點
				2024年	2023年	
直接持有:(續)						
一脈陽光醫學影像(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4月8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	100%	不適用	醫療服務/香港
濰坊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有限公司	2024年5月7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	70%	不適用	醫學影像服務及醫療設備銷售/中國
貴州一脈陽光醫療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8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78%	不適用	醫學影像服務/中國
甕安縣創景一脈陽光醫學影像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6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100%	不適用	醫學影像服務及醫療設備銷售/中國
江西贛江新區一脈陽光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2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90,000,000	66%	不適用	醫學影像服務及醫療設備銷售/中國
間接持有:						
石城一脈陽光醫學影像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中國
新余一脈陽光醫學影像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1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中國
肇慶一脈陽光區域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3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5,000,000	51%	51%	醫學影像服務/中國
撫州一脈陽光醫學影像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6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中國
南昌一脈陽光醫學影像診斷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0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國家/ 地點, 法律地位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	本集團持有的 股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主要活動/ 營業地點
				2024年	2023年	
間接持有:(續)						
分宜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5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6,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樂平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9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江西一脈影成醫療服務 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9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100%	100%	醫療設備銷售/ 中國
南昌一脈陽光綜合門診部 有限公司	2020年8月3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	100%	100%	門診服務/中國
江西一脈陽光雲數據 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1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	100%	100%	研發中心/中國
玉山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8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5,1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鷹潭市一脈陽光醫學 影像診斷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95%	95%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浮梁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診斷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7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6,000,000	70%	7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安福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中心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6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	66%	66%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豐城市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中心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3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60%	6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江西一脈盛和醫療科技 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5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	55%	55%	醫療設備維修及 安裝/中國
瀋陽一脈陽光綜合門診部 有限公司(前稱「遼寧 一脈陽光醫院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4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70%	7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國家/ 地點，法律地位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	本集團持有的 股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主要活動/ 營業地點
				2024年	2023年	
間接持有：(續)						
遂川一脈陽光醫學影像 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8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 中國
贛州天羔一脈陽光醫學 影像有限公司 (「贛州天羔」)	2021年6月23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	100%	100%	醫學影像服務及 醫療設備 銷售/中國
深圳國丹一脈陽光醫學 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9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90%	不適用	醫學影像服務及 醫療設備 銷售/中國
上海一脈匯影醫療管理 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1日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100%	不適用	醫學影像服務及 醫療設備 銷售/中國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41.1 附屬公司

41.1.1 合併入賬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該實體的經營而所得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之權利，並能透過其於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有控制權。附屬公司乃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部合併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取消合併入賬。

本集團的業務合併以收購會計法入賬。

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內公司間進行的交易未變現收益會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的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當有需要時，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會作出變動，以確保符合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

於附屬公司之業績及權益之非控股權益分別單獨呈列於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

(a) 出售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時，該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將重新計量至其公允價值，並在損益表中確認賬面值的變動。公允價值為初始賬面值，以供其後將保留權益作為聯營公司、合資企業或金融資產入賬。此外，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有關該實體的任何金額均以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金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b) 附屬公司內並無控制權變動的所有者權益變化

本集團將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交易視為與本集團股權持有人進行的交易。所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權益與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變動，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相對權益。非控股權益變動金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均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內的單獨儲備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1 附屬公司(續)

41.1.2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減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於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及就投資者應佔被投資公司資值淨值的收購後變動進行調整。投資者損益包括被投資公司的損益及投資者的其他全面收益包括其應佔被投資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如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內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公司在綜合財務報表所示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必須對附屬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41.2 以權益會計法入賬的投資

(a)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不具有控制或共同控制權的所有實體。通常情況下，本集團持有20%至50%的投票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始按成本確認後，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附註41.2(c))。

(b) 合資企業

投資合營安排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資企業，惟視乎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責任而定。本集團已評估合營安排的性質並將其釐定為合資企業。於合資企業的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初始按成本確認後，以權益法入賬(附註41.2(c))。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2 以權益會計法入賬的投資(續)

(c) 權益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始按成本確認，其後作出調整，以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的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以及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股息乃確認為投資賬面值之減少。

倘本集團應佔以權益法入賬投資之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實體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其已產生責任或代表其他實體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間交易之未變現收益以本集團於該等實體權益為限抵銷。除非交易有證據表明所轉讓的資產發生減值，否則未變現的虧損也予以抵銷。以權益法入賬的被投資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權益法投資之賬面值根據附註41.7所述之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41.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認為作出戰略決策的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董事，彼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41.4 外幣換算

(i) 功能貨幣及列報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由於本集團的所有資產及業務均位於中國，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其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4 外幣換算(續)

(ii) 交易及結餘

與借款有關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在綜合損益表的財務成本項下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在綜合損益表內按淨額基準在其他收益－淨額項下呈列。

以外幣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例如，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例如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損益確認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而非貨幣資產(例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4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累計減值列示。歷史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收購資產的支出。

後續成本只在與該資產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其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才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重置部分的賬面值會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均於其產生期間自綜合損益表扣除。

折舊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分攤其成本(減去其剩餘價值)，詳情如下：

機械	8至10年
辦公傢俱及固定裝置	5年
電子設備	3年
租賃物業裝修	剩餘租賃期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於各報告期末，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均會予以審閱並作出調整(如適用)。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會即時將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41.7)。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出售收益及虧損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確定，並包含在綜合損益表內。

在建工程(「在建工程」)指機械、辦公傢俱及固定裝置、電子設備及在建租賃物業裝修，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如有)。成本包括建造、收購的成本及資本化的借款成本。於相關資產已完成並可作擬定用途之前，並無就在建工程計提折舊撥備。當有關資產可被使用時，其成本轉至相關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根據上述政策計算折舊。

41.6 無形資產

(i)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所得的商譽計入無形資產。商譽不予攤銷，惟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發生事件或情況出現變動時，有跡象顯示商譽可能出現減值，則會更頻繁地進行測試)，且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出售實體所得的收益及虧損計及售出實體有關的商譽賬面值。

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有關商譽會分配至預期會從產生有關商譽的業務合併中受惠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就內部管理而言，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是在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即經營分部。

商譽減值測試見附註4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6 無形資產(續)

(ii) 軟件

購入的軟件許可可按購入及達致使用該特定軟件而產生的成本為基準作資本化處理。與維護軟件程式有關的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開支。該等成本乃使用直線法，根據管理層預期軟件的技術壽命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至10年攤銷。與維護電腦軟件程序有關的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按照以下三者中最短的期限確定：預計能給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的期限、合同約定的受益年限以及中國軟件、專利及許可法律法規的法定年限。

無形資產的攤銷期限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覆核。任何修訂產生的影響於變動產生時確認為損益。

(iii) 研發

研發支出於支出產生期間作為開支計入損益。僅當開發成本可顯示下列情況而產生(如適用)，則會將開發成本確認為資產：

- 完成無形資產以供適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可行；
- 有意完成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日後可能產生經濟利益；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能夠可靠計量開發期間無形資產的應佔開支。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6 無形資產(續)

(iv) 許可證及客戶關係

許可證及客戶關係於業務合併中獲得，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根據許可證年期及合作期限，許可證及客戶關係有確定的可使用年期分別為10年及12年，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41.7 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法確定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毋須攤銷，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如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其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密進行減值測試。每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須予攤銷的其他資產便會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水準分類，而這些現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元)的現金流入。除商譽外，遭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將於各報告日期審查是否可能轉回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8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倘資產的賬面價值將主要透過一項銷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而收回，且有關銷售被認為極有可能發生，則獲分類為持作出售。該等資產按其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惟已訂明獲豁免此項規定的資產除外，如遞延稅項資產、僱員福利產生的資產、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以及保險合約項下的合約權利等。

減值虧損乃按資產初始或其後撇減至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確認。收益乃按公允價值扣除資產的銷售成本的其後增加確認，惟不得超過先前確認的任何累計減值虧損。於非流動資產的銷售日期先前未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會於終止確認日時確認。

資產獲分類為持作出售時不予折舊或攤銷。

獲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會於資產負債表內與其他資產分開呈列。

41.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類別：

- 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其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債務工具投資的計量視乎持有該投資之業務模式而定。對於非交易性的權益工具投資，其收益及虧損之計量將取決於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是否做出不可撤銷的選擇而將其往後變動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僅當管理該等資產之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才對債務項目進行重分類。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ii)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購入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予以確認。倘收取投資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轉移且本集團已將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iii) 計量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加上(就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可直接歸屬於收購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釐定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附帶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作為整體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對於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如果該等現金流量僅代表對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則該資產被計量為攤銷成本。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在損益中確認,並與匯兌收益及虧損一併在其他收益—淨額中列示。減值虧損作為單獨的項目在綜合損益表中列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iii) 計量 (續)

債務工具 (續)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該等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的變動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的確認除外。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內確認。此等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減值開支作為單獨項目於損益表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的資產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隨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且不屬對沖關係的債務工具的收益或虧損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並於產生期間按淨額於其他收益－淨額呈列。

權益工具

- 本集團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其後於投資終止確認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確立收款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息將繼續於損益內確認。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表(倘適用)內的「其他收益－淨額」確認。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iv) 金融資產減值

對於以攤銷成本計量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債務工具而言，本集團就其預期信貸虧損作出前瞻性評估。減值方法取決於其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附註3.1(b)詳述本集團如何釐定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就在日常經營活動中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長期貿易應收款項而言，不論重大融資部分是否存在，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準則規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須於首次確認應收款項時予以確認。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取決於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倘自初始確認後，應收款項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減值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41.10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呈列。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適用變動銷售開支。

41.11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當與客戶訂立合同後，本集團有權收取來自客戶支付的代價，並承擔將貨物或服務轉移至客戶的履約責任。該等權利及履約責任共同產生淨資產或淨負債，並視乎剩餘權利與履約責任之間的關係而定。倘剩餘權利超過剩餘履約責任，則該合同為一項資產，並確認為合同資產。反之，倘剩餘履約責任超過權利，則該合同為一項負債，並確認為合同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12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為正常業務過程中就所提供的影像中心業務、影像解決方案服務及雲平台服務應向客戶收取的款項。大部分其他應收款項為員工墊款及租金按金。如果預期於一年或以內(或如果較長,則在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內)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則將其分類為流動資產,反之則作為非流動資產呈列。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初始按有關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但當其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時,才能按公允價值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目的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因此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41.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呈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以及存放在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

41.14 實繳股本、股本及庫存股儲備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附註24)。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份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示為所得款項的扣減項目(扣除稅項)。

倘本集團為換取現金或其他而以溢價發行股份,則相當於該等超過股本的股份溢價總額之款項須分類為股份溢價。

當任何公司購買本公司的權益工具(例如,因股份回購或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所繳付的代價(包括任何扣除所得稅後的直接相關的增加成本)自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作為庫存股扣除,直至該等股份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當該等普通股股份其後重新發行,所收取的代價(扣除任何直接相關的增加交易成本及有關所得稅影響)計入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中。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向供應商購買貨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義務。如貿易應付款項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營運週期內,則可較長時間),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41.16 借款

借款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後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內確認。當部分或所有貸款融資很可能將獲提取時,就設立貸款融資所支付的費用確認為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有貸款融資獲提取為止。倘並無證據顯示部分或所有融資很可能將獲提取,則該費用將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攤銷。

當合同所訂明的責任消除、取消或屆滿時,借款會被終止確認。已消除或轉讓予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財務成本。

除非於報告年度結束時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可延遲結算負債至報告年度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在將帶有契約的貸款安排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時,將考慮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結束或之前必須遵守的契約。本集團於報告年度後必須遵守的契約不會影響於報告日期的分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17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直接產生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乃於完成及準備有關資產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的期間內資本化。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為需花費相當時間準備方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

就特定借款而言，因有待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支出而作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全部其他借款成本均於產生年度於損益內確認。

41.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所得稅開支或減免是根據各個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所得稅率按本期應課稅收入計算的應付稅項或可收回稅項，並就因暫時性差額及未使用稅項虧損引起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出調整。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運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須對適用稅務規例作出詮釋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有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收待遇。本集團根據最有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來計量其稅收結餘，這取決於哪種方法能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案。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使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的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兩者間產生的暫時性差額悉數計提撥備。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產生自初步確認商譽，則不予確認。若遞延所得稅產生自初步確認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且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亦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利用該等暫時性差額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流動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及倘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相關，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倘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值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19 僱員福利

(i) 退休金責任

根據中國規則及規例，以中國為基地的本集團僱員參與多項有關省市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據此本集團及僱員須按僱員薪資的一定百分比向該等計劃每月作出供款(受若干上限規限)。市政府及省政府承諾承擔根據上述計劃在中國境內支付的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所作每月供款外，本集團無須承擔支付其僱員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責任。該等計劃資產與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基金的資產分開。本集團向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支。

(ii)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有權參與政府承辦的多項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按該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該等基金作出供款(受若干上限規限)。本集團就上述基金的責任限於各期的應付供款。向該等基金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19 僱員福利(續)

(iii) 短期責任

就工資及薪金(包括非貨幣福利及累計病假)的負債預期將於期末後12個月內悉數償付，其中僱員所提供之相關服務將就彼等截至報告期末止之服務予以確認，並按清償負債時預期將予支付之金額計量。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責任。

(iv) 僱員可享假期

僱員可享年假於僱員獲得假期時確認。就直至各報告日期僱員已提供服務而產生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僱員可享的病假及產假直至僱員休假時方予以確認。

(v) 花紅計劃

預期花紅成本在本集團現時因僱員提供的服務而有法定或推定的責任支付花紅，且該責任能夠可靠估計時確認為負債。花紅計劃的負債預期於一年內結算，按結算時將支付的金額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i) 股份激勵計劃

本集團設有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據此，本集團接受來自其僱員及戰略投資者的服務，並以本集團權益工具進行交換。如附註26所披露，於年內，若干股份被授予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戰略投資者。為獲授予股份而收取的服務公允價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的總金額參考獲授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以及於特定期間內仍為實體僱員)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要求僱員在特定期間內保留或持有股份)。

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假設中。總開支於歸屬期(即滿足所有特定歸屬條件的期間)內確認。

於各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歸屬及服務條件修訂對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所作估計，並在損益中確認修訂原來估計產生之影響(如有)，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41.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續)

(ii) 於集團實體間進行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本公司向附屬公司的僱員授出其權益工具被視為資本投入。所獲得的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並於歸屬期確認為對附屬公司投資的增加，並相應計入權益內。

(iii) 向戰略投資者支付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於2021年7月向D1輪戰略投資者發行普通股。於普通股發行後，收取的代價與普通股公允價值之間的差異計入綜合損益表行政開支及綜合財務狀況表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41.21 撥備

倘本集團現時因過往事件而涉及法律及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且金額能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撥備。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有多項同類責任，則會整體考慮責任類別以釐定履行責任時可能流出的資源。即使同一責任類別所涉及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根據管理層對於報告期末履行現時責任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以現值計量。用以釐定現值的貼現率即為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具體風險之評估的稅前利率。隨著時間過去導致的撥備增加確認為利息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22 收入確認

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之會計政策在附註5(d)中說明。

41.23 每股盈利

(i) 每股基本盈利按：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不包括普通股以外的服務權益的任何成本計算。
- 除以財政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ii)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數據並計入：

- 與潛在攤薄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及其他財務成本的所得稅後影響，及
- 在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的情況下所發行在外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24 利息收入

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作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於損益確認。倘利息收入自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賺取，利息收入作財務收入呈示。任何其他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41.25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能合理保證將獲取補助且本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允價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會予以遞延，並於與擬補貼的成本配合所需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列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收入，並按有關資產之預計年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

41.26 租賃

本集團租賃各種樓宇及機械。租賃合同的期限一般為2至14年的固定期限。租賃條款根據個別情況商定，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當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時，租賃付款亦包含於負債計量。

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在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相應負債。各項租賃付款乃分配至負債及財務成本。財務成本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餘下負債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乃按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26 租賃(續)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的款項
- 購買權的行使價(倘承租人合理地確定行使該權利)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該權利)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26 租賃(續)

以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按直線法在損益內確認為一項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限為12個月或更短期限的租賃。

本集團作為賣方－承租人，通過與融資租賃公司的售後回租安排購買若干設備。由於不符合設備控制權轉讓的要求，本集團轉讓此類設備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出售資產入賬的要求。

因此，本集團繼續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確認轉讓資產，並在「借款」中確認與轉讓所得款項相等的金融負債。

41.27 股息分派

派發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批准(如適當)股息的期間內在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41.28 其他會計政策

41.28.1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本集團當前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來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則可抵銷金融資產及負債，所得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呈報。法律上可執行的權利不得取決於未來事件，並且必須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以及相關公司或交易對手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的情況下可執行。

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60,591	928,914	784,444	592,013
毛利	277,332	332,597	236,950	175,188
年內(虧損)/溢利	(58,858)	36,574	(15,058)	(381,9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45,919)	44,415	364	(360,73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366,813	1,258,179	1,256,179	1,207,980
流動資產	896,975	620,479	733,239	847,752
資產總值	2,263,788	1,878,658	1,989,418	2,055,732
非流動負債	378,770	227,360	276,083	384,856
流動負債	400,987	316,184	397,096	367,621
負債總額	779,757	543,544	673,179	752,477
權益總額	1,484,031	1,335,114	1,316,239	1,303,255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江西一脈陽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監事會」	指	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及僅供地理參考之用，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或「公司」或「一脈陽光」	指	江西一脈陽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 司，最初於2014年10月30日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其後於 2016年7月15日改制為有限公司，並於2021年6月30日再 於中國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 號：2522），並包括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如文義所指）
「公司法」或「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本公司全球發售合共17,816,000股H股，有關詳情載於招股 章程
「本集團」或「我們」或「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本公司及其任何一間或多間附屬公 司，視乎文義而定）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 股，該等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釋義

「港元」	指	港元和港仙，分別為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3月31日，即本年報刊發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6月7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其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之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南昌一脈」	指	南昌一脈陽光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於2016年3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作為本公司員工持股平台的有限合夥企業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30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的普通股，包括未上市股份及 H 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單一最大股東」	指	陳朝陽先生及南昌一脈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未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的普通股，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	指	百分比